

352
8

鐵道部經濟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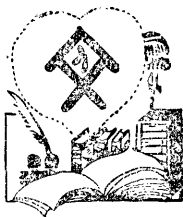
粵滇湘滇綫

昆明縣市場經濟調查報告書

上海圖書館藏書



鐵道部財務調查科印行



鴻英圖書館

登記 57660

書碼 929.52/103

到期 27/6/11

價格

備註

湘粵滇
兩線昆明縣市場經濟調查報告書目錄

一、地理編

縣市之沿革

位置

幅員區劃及城郭

山岳

河流

池沼

地勢及地形分配

土壤

地質

氣候

名勝

二、交通經濟編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07 61708



~~268426~~

119072

~~119072~~

鐵道

滇越鐵路之興築及其歷史

路線站數及長度

貨客運概況

公道

大道之路綫及其長寬度

大道之交通情形

運輸工具與運價

厘卡稅則

公路興築之規劃

已成公路里程運輸工具及運價

市內大道之路綫及其長寬度

市內交通工具及運價

陸運貨物概計

水道交通

河船之種類及載重量

行駛日程及運費

流空

郵政

郵局數目及地點

郵件類別及數目

電政

有綫電報

無綫電報

電話

三、社會狀況編

教育及學校

公共事業

慈善事業

民性與習尚

信仰

婚喪及其他習俗

四、人口編

戶口數目性別分配與人口密度

戶口之分佈

年齡之分配

職業之分配

外僑人口

五、物產編

農產

農作物之種類

農作物之各別產量

林產

林木及其副產物之種類

林木及其副產物之用途

畜產

牲畜家禽及其副產物之種類

禽畜之用途

水產

水產之種類產額與用途

鑛產

鑛產之種類

工藝品

工藝品之種類

六、農業經濟編

耕種區域及面積

水利與農業

租田制度及農民生計

播種及收穫

生產費用

田地價格買賣手續及田賦

農業團體與農民公共之生產設備

蠶桑

茶業

牧業

漁業

七、林業經濟編

森林區域及面積

培植方法及苗圃

砍伐程度與造林運動

運銷情形

八、鑛業經濟編

鑛藏區域

鑛產陳列所

九、工業經濟編

工業之類別及出產量

工作人數

各業工廠廠數及資本額

個別工廠調查

各業所需原料之採辦處所及價值

工作時間與工資

十，商業經濟編

商務概況

商市之分佈

進出口概況

各幫莊號

各業店舖

洋行

牙行

當舖及押號

商團組織

金融航通之狀況

金融機關之類別與組織

度量衡

重要商品價格統計

十一、地方財政編

收支統計

稅捐名目每年收數及稅率

粵滇
兩綫昆明縣市經濟調查報告書參攷書一覽

洪紹統編

本報告書之材料大部份由本部經濟調查隊實地調查而得其餘參考當地可靠之圖籍以資佐證茲附參考書名於後

昆明縣志(戴錫帆輯 光緒二十七年出版)

昆明市誌(昆明市政公所總務課編 民國十三年出版)

雲南地質調查第二期報告(朱庭祐編 民國十五年出版)

昆明縣實業概況(實業調查員何毓芳編 民國十三年出版)

昆明市工商業號上下二冊(雲南實業改進會編 民國十四年出版)

昆明縣教育概況(昆明縣教育局編 民國十五年出版)

昆明市政公所財政報告書(市政公所總務課編 民國十四年出版)

昆明市現行規章彙編(市政公所編 民國十六年出版)

昆明市政第一期計劃書(市政公所編)

昆明市政季刊第一輯第一期(市政公所編 民國十七年三月出版)

昆明市政月刊第一卷第一期(市政府編 民國十七年八月出版)

昆明市政月刊第一卷第二期(市政府編 民國十七年九月出版)

昆明市政月刊第一卷第二四期合刊(市政府編 民國十八年一月出版)

昆明市慈善事業彙刊

旅滇指南(雲南省教育會編 民國十二年出版)

雲南農業概況(雲南實業司編 民國十二年出版)

雲南棉業概況(雲南省長公署政務廳編 民國十年出版)

雲南牧業之近況(雲南省長公署政務廳編 民國十年出版)

雲南鑛產一覽表(雲南實業廳編 民國十二年出版)

雲南鑛產概況

雲南工商業概況(雲南實業司工商科編 民國十三年出版)

雲南教育概況(雲南教育司編譯處編 民國十六年出版)

木硯齋講演稿第二輯(童振藻輯 民國十二年出版)

滇譯(東陸大學叢書之一 袁嘉穀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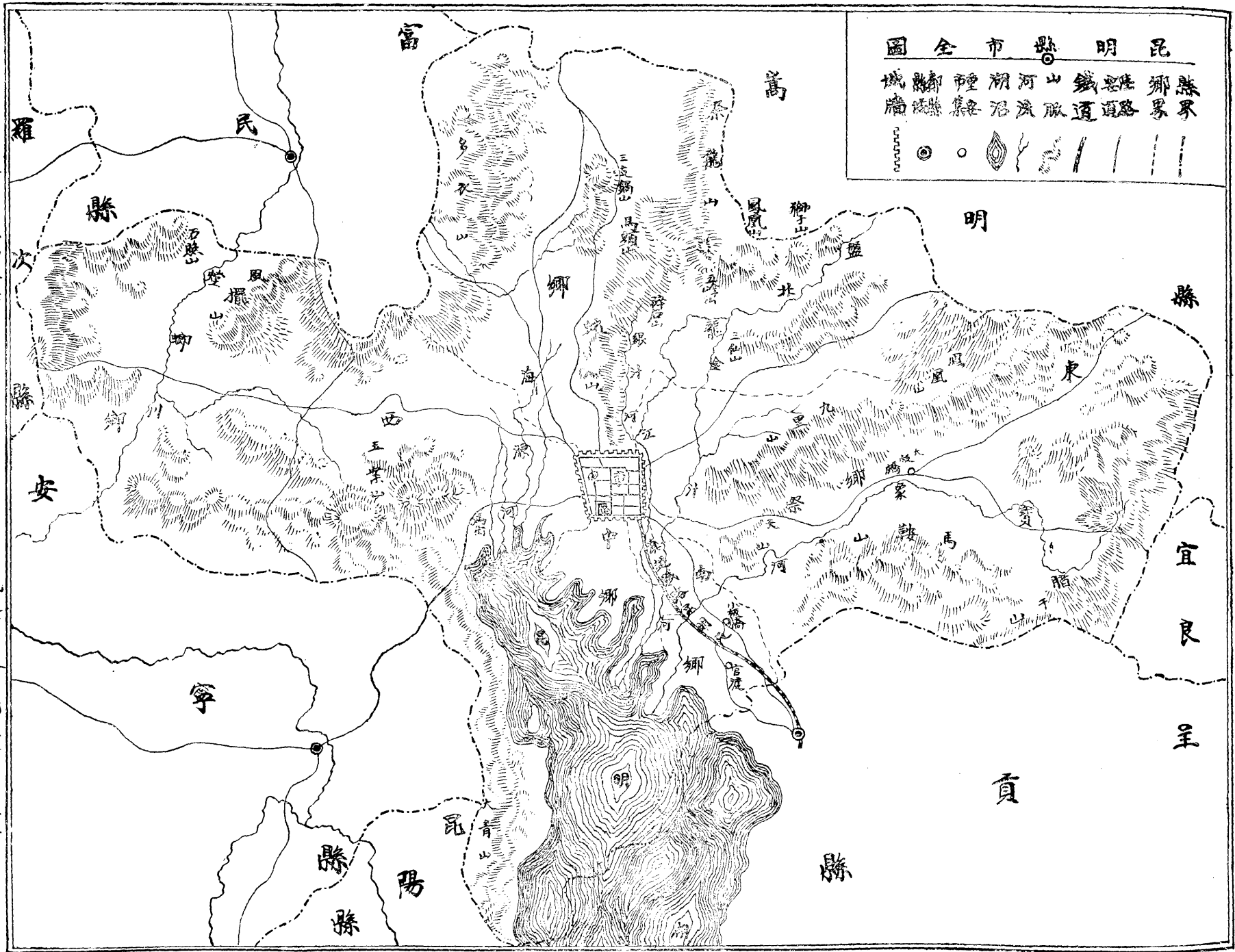
籌濬滇利書(童振藻輯)

雲南強迫造林暫行條例

- 雲南省會保安林簡章
- 雲南建築公路實施要則
- 雲南建築公路實施義務工作辦法
- 改訂雲南全省公路建築大綱辦法
- 滇西公路幹道工程進行情形答復
- 雲南厘金茶稅屠稅商稅章則彙刊
- 中法滇越鐵路章程
- 擬陳另訂中法商約及改善中法關係意見書（雲南中法訂約後援會印）
- 富滇銀行總會辦宣言書（十八年七月）
- 滇越鐵路一九二七營業報告（法文本）（滇越鐵路編）
- 滇越鐵路一九二七運輸章程（法文本）（滇越鐵路編）
- 雲南對外貿易近況（雲南省長公署編）（民國十五年出版）
- 中國工商業概況（英文本）（美國商務部編 一九二六出版）
- 本國地理下冊（張其昀編 民國十七年出版）
- 民國十年至民國十八年海關報告冊

昆明縣全圖

縣界 鄉界 陸路 鐵路 山脈 河流 湖泊 種粟 市鎮 縣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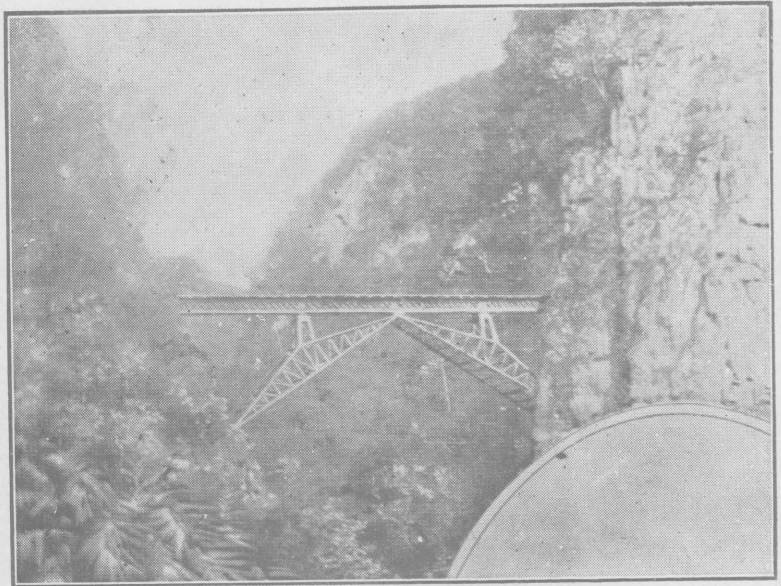
仿昆明縣勸學所原圖製

鐵道部財務司調查科劉秉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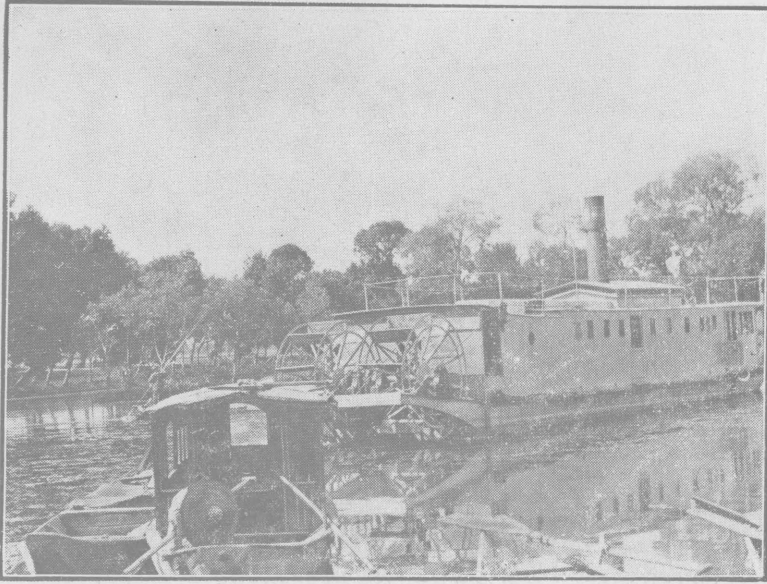
昆明滇越鐵路車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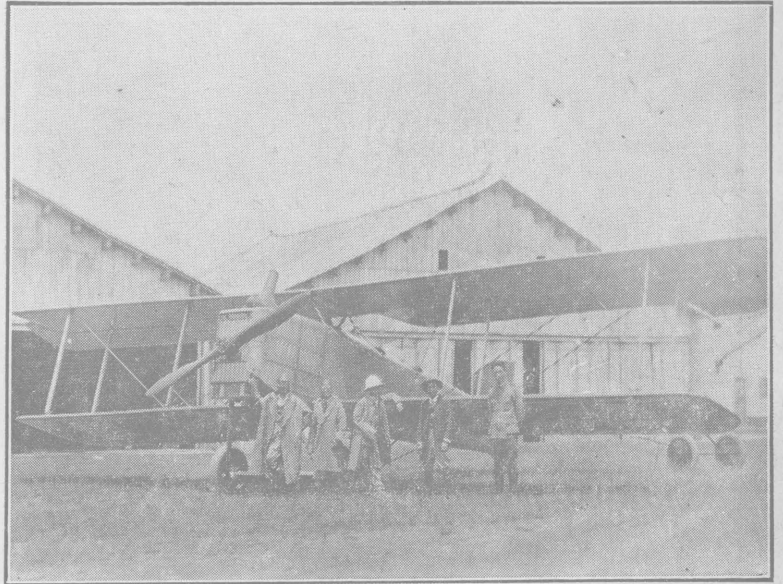
滇越鐵路波渡箐
粘寨間之人字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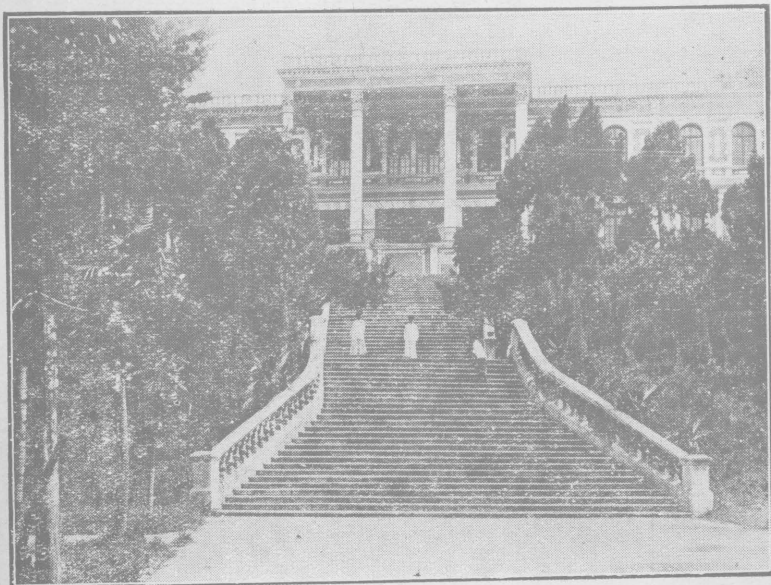
航行于昆明湖中之淺水輪



昆明巫家壩飛機場飛機



昆明東門外金殿
保和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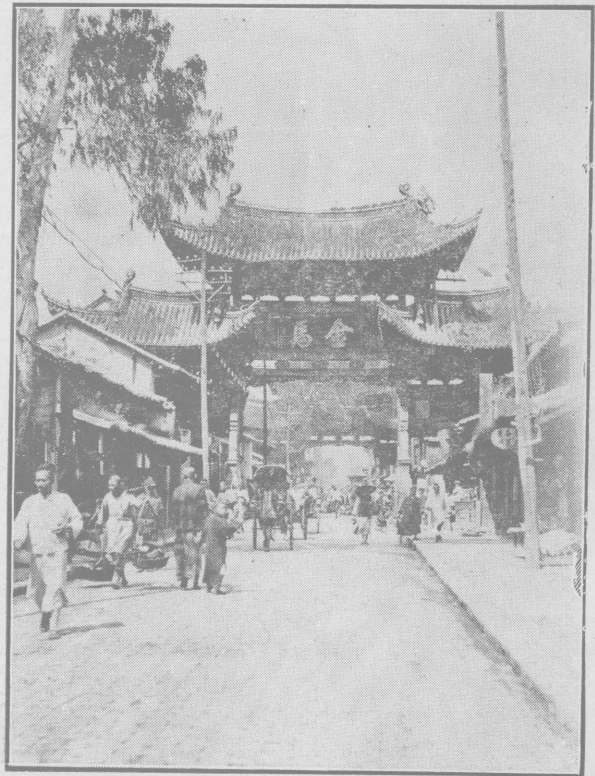


昆明東陸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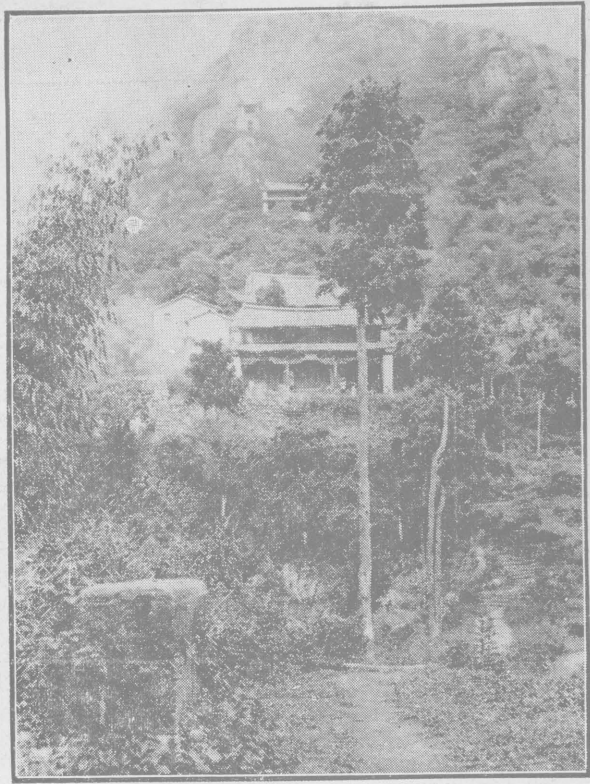
昆明近日公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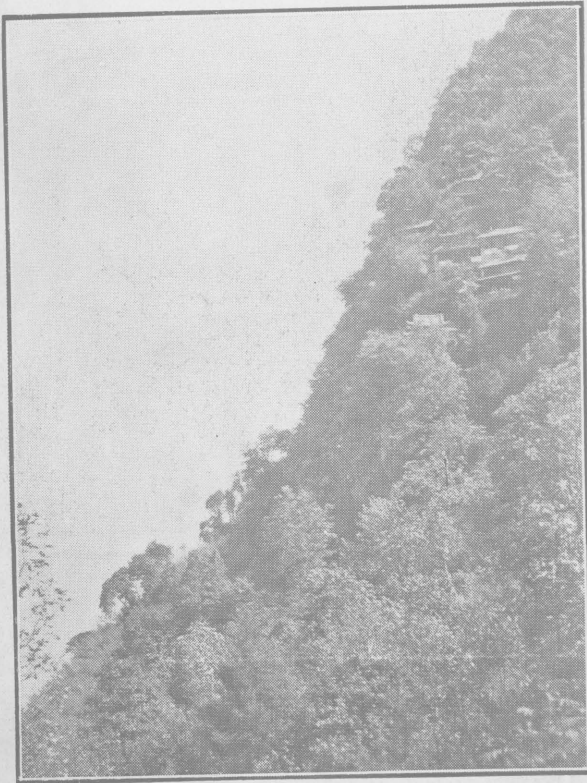
昆明廣聚街之金馬碧鷄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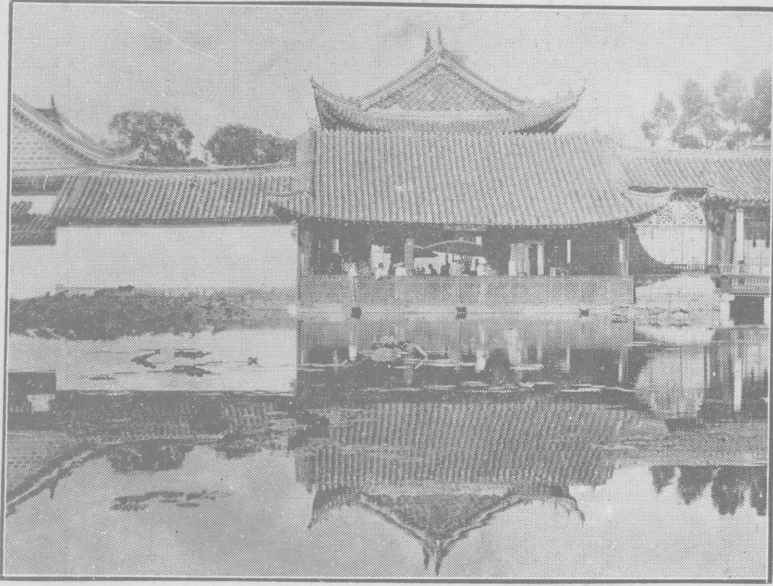
昆明鐵峯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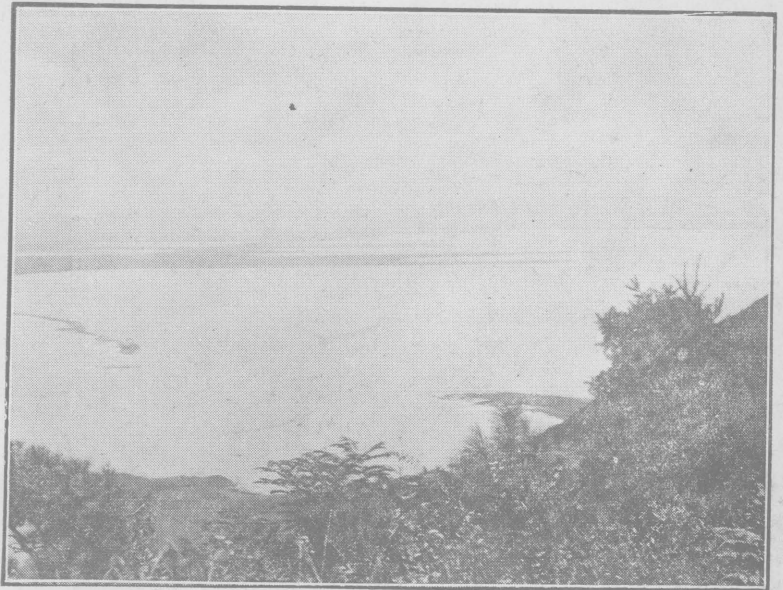
昆明西山三清閣



昆明翠湖公園中之碧漪亭



昆明湖全景



地理編

昆明縣市之沿革(註一)

今之昆明縣境，兩漢時(西元前三世紀初期至西元後三世紀初期)爲穀昌建伶二縣，並屬益州郡。蜀漢建興三年，(西元二二五)改益州郡爲建甯郡，穀昌建伶二縣並屬之。晉泰安二年，(西元三〇三)惠帝分建甯以西七縣立益州郡，穀昌建伶仍屬益州郡。永嘉二年，(西元三〇八)，又改益州郡爲晉甯郡，卽以建伶爲郡治。宋齊(五世紀)皆仍之。梁(六世紀)以後，爲蠻瓚所據。隋屬昆州，旋廢(六世紀末期至七世紀初期)。唐武德初，(七世紀初期)復移昆州治益甯，(益甯卽今昆明)隸戎州都督府。逮天寶末，(八世紀中期)沒于南詔藏氏，爲東城，亦曰善闡府。五代晉天福二年，(西元九三七)段氏改大理國，以其地置善闡牧。迄于宋。(十世紀中期至十三世紀中期)元憲宗四年，(西元一二五四)始立昆明千戶。至元十二年，(西元一二七五)改善州，領縣二，曰昆明官渡。二十一年，(西元一二八四)復改善州爲中處路，治昆明縣，尋併官渡縣。明洪武十五年，(西元一三八二)始設雲南布政使司，治雲南府，雲南府治昆明縣。清初，(十七世紀中期)因之。光緒三十一年，(西元一九〇五)開爲商埠。民國元年，(西元一九一二)廢府存縣，十一年(西元一九二二)八月、雲南省政府將省會警察廳所管區域，劃作昆明特別市，直隸省政府。

位置

昆明爲雲南省會，位於省之中部，稍偏于東。當東經一〇二度二四分四二秒，北緯二五度二六分一三秒。（註二）

言其自縣附郭至四週鄰縣縣界距離，東至嵩明縣界六〇里，南至呈貢縣界三〇里，西至安寧縣界四〇里，北至嵩明縣界五〇里，東南至宜良縣界一一〇里，東北至嵩明縣界五〇里，西南至昆陽縣界七〇里，西北至富民縣界四〇里。

言其與省內外重要工商都會距離，東距曲靖約三一〇里，（大道）盤縣約五一〇里，（大道）興義約六一〇里，（大道）貴陽約一二〇〇里，（大道）南距蒙自約五五〇里，（鐵道）河口約九二〇里，（鐵道）西距大理約八一〇里，（大道）騰越約一七六〇里，（大道）入莫約二一七〇里，（大道）北距會理約九〇〇里，（大道）東南距百色約一一五〇里，（昆明至芷村鐵道）芷村至百色大道（東北距畢節約一五八五里，（大道）西南距思茅約一一二〇里，（昆明至昆陽水道）昆陽至思茅大道（西北距麗江約一二六〇里。（大道）

昆明市位于昆明縣中部，東至東莊，界大波村大樹三營等處，南至土橋村螺絲灣，界豆腐營何家營等處，西至三分寺，界黃土坡，北至蓮花池，界北較場，西南至潘家灣瓦倉莊大

觀樓，東南至滇越鐵路總車站地藏寺。

幅員區劃及城郭

昆明縣東西廣一〇〇里，南北袤八〇里，東北東南西北西南等四隅，俱係向內凹入，全縣區域，略如十字形，全縣面積，約為四八五〇方里。（註三）縣境之內，除市區外，昔分五鄉，為東鄉，南鄉，西鄉，北鄉，中鄉，現分八區。

| 區名 | 所 | 在 | 堡 | 數 |
|-----|-------------|---|---|---|
| 第一區 | 附郭一帶 | | 八 | 堡 |
| 第二區 | 南鄉小板橋官渡街一帶 | | 六 | 堡 |
| 第三區 | 內東鄉龍頭街乾海子一帶 | | 六 | 堡 |
| 第四區 | 內北鄉普吉一帶 | | 五 | 堡 |
| 第五區 | 內西鄉馬街一帶 | | 八 | 堡 |
| 第六區 | 外東鄉大板橋長坡一帶 | | 六 | 堡 |
| 第七區 | 外北鄉沙朗一帶 | | 五 | 堡 |
| 第八區 | 外西鄉清水關一帶 | | 四 | 堡 |

昆明市東西廣五，四里，南北袤六，三里，北廣南狹，面積約計一七，九六方里，行政

上分爲六區。

| 區名 | 所 | 在 | 段 | 數 |
|-------|--------|---|-----|---|
| 第一區 | 市區中部南段 | | 十二段 | |
| 第二區 | 市區中部北段 | | 十九段 | |
| 第三區 | 市區北部 | | 十八段 | |
| 第四區 | 市區西部 | | 六段 | |
| 高埠第一區 | 市區南部 | | 十六段 | |
| 高埠第二區 | 市區東部 | | 十段 | |

昆明縣有城牆，高二丈九尺二寸，周圍九里三分，形如梯式，西北面成長方形，東南面成三角形，向關城門六，東南西北東北西南各一，民國八年，因滇護國功成，另開東南一門，顏曰護國，以作紀念，十一年八月，昆明市政公所成立，爲整理交通起見，擬將城垣拆去，惟以工程浩大，僅將南城之麗正門及月城先行拆去，以其舊址，改修一近日公園，麗正門之上，原有近日樓，另加修葺，設立護國紀念博物館，改麗正門爲正義門，東西二端，各關一口，接築馬路，繞近日公園，成一環形。

山岳

滇省東部爲六千尺以上之高原，西部爲幽深峻峭之高山大谷，羣山迴折，迤邐迢遞，昆明當省治居中，處建瓚之勢，縣境諸山，皆屬崑崙南幹山系，此山系由雲嶺山脈曲折而下，入昆明縣境。

縣城東五里爲松華山，東十里爲金馬山，東二十里爲扶葱山。

南十里爲萬德山。

西十里爲赤甲壁山，西二十里爲寶珠山，西二十五里爲玉案山，西三十里爲聚仙山，進耳山，及碧鷄山，碧鷄山西南爲太華山，太華山左爲華亭山，太華山下爲太平山，太華山右爲羅漢山，去羅漢山十里爲大鼓浪山，去大鼓浪山十里許爲小鼓浪山。

北三里爲商山，北二十里爲陞山，文殊山，及樂羊錯山，北三十里爲馬頭山。

東北二十里爲鳴鳳山，東北三十里爲龍泉山，及五龍山，東北四十里爲祭鬼山。

西南碧鷄山右面爲高嶢山。

西北五里爲銀錠山，西北三十五里爲三華山，西北五十里爲清水塘山，西北七十里爲沙朗西山，

縣城之內，市東北隅爲螺峯山，市中爲五華山，五華山左爲祖遍山。

諸山大部童山濯濯，鮮有森林，西部諸山，多金屬礦，（鉛銀鈷煤等礦）東部諸山，多非金屬礦，（煤燐等礦）北部諸山，則兼而有之。（銅鉛鈷煤等礦）

河流

昆明縣有六河，六河者何，曰盤龍江，曰銀稜河，曰白沙河，曰寶象河，曰馬料河，曰海源河，

| | | | |
|------|-------------------------|---|---|
| 六河正幹 | 發源地 | （源之由分而合） | （源之由支合流而諸分） |
| 盤龍江 | 源出嵩明西北六十里東葛勒山西南朵洛臥宗龍黃龍潭 | 盤龍江自發源地南流經牧養村稱牧養河又南流至高倉左納邵甸河水始稱盤龍江西南流至會城東北納銀稜河水 | 盤龍江自松華壩分一支為金稜河至城東南分水為太楊金三河分二支為漫水開為廣衛溝合之則王寶海至燕尾開又分二支一東南一西南入滇池玉帶河之右分為永暢河板壩河茨塘河西壩河涌蓮河而魚翅河則其經流也 |
| 銀稜河 | 源出昆明縣北二十里龍泉山黑龍潭 | 銀稜河納五龍山白龍潭及會城東北諸山管水 | |
| 白沙河 | 源出昆明縣東二十里金馬山 | 白沙河納金馬山南流水 | 白沙河分一支為馬潯河 |
| 寶象河 | 源出嵩明西南四十里烏納山西小龍潭 | 寶象河自發源地西南流六十里至板橋納分水嶺水又南流納西諸水 | 寶象河分二支為廣濟溝與楊柳溝合之則毛家塘又分一支為官渡河又分三支為蘆包溝冷溝及獐羅河又分一支為清水河又分一支為泥鑪溝官渡河復分三支曰余家曰姜家曰小村 |
| 馬料河 | 源出昆明縣東六十里白土村黃龍潭 | 馬料河納豹子山鼠尾山諸水 | 馬料河自黃湖堰塘西分二支為左衛溝及上壩溝南流入滇池又北分一支為規槽溝南分一支為羅家溝並西流入滇池 |

海源河——源出昆明縣西北六十里花紅洞

海源河納沙河

海源河分二支為東龍鬚及西萬鬚又分一支為梁家河

六河同為滇池之源，其中以盤龍江為最長，自松華壩至滇池一段，約長四十里，可以行舟。

六河之外，尚有二小河，曰護城河，與湊水河。

護城河發源于小東門外珍珠泉，繞市城東南兩面，至西南隅之燒珠橋，與玉帶河會，分流入滇池。

湊水河為護城河支流，由大南城外珠市橋，分護城河水，南流至五嶽廟，西入玉帶河，匯歸滇池。

池沼

(一) 滇池

滇池一名昆池，唐昆州，因水為名，池為雲南省城外大澤，在昆明縣城西南十餘里，斜長百二十餘里。東西廣三四十里不一，歷昆明呈貢晉寧晉陽安寧境。滇池為昆明縣諸水之尾閭，其形上廣下狹，有如倒流，故曰滇。

池之東南部曰水海，西北部曰草海，一名西湖，又曰積波池，俗呼青草湖，近華浦即在

其中，由篆塘河泛舟可直達昆陽晉寧等處，爲省會與西南各縣交通之孔道，水產有蒲葦魚螺等類，濱居之長，獲利至溥。

(二) 九龍池

九龍池一名翠湖，在市中五華山右，水清冽，堪作飲料，現自來水公司之壓水機，卽設于其旁，取供全市之飲用焉。有河曰通城，穿城垣西流，至小西門外西樓下，與老篆塘河會流，入滇池，翠湖之濱，有溫泉一縷，送自地隙，堪供沐浴之用，

(三) 蓮花池

蓮花池在北市北商山下，水清如鏡，廣可十畝，東側開閘口一道，池東田畝賴以灌溉，下流入盤龍江，歸于滇池。

(四) 菱角塘

菱角塘在市西約二里，周圍一里有奇，與老篆塘河通，會左龍鬚河，流入滇池。塘中徧種菱角。

(五) 篆塘

篆塘在小西門外，形如篆字，故名。晉寧昆陽高曉西山往來船隻，均泊於此，遊大觀樓者，亦于此泛舟焉。

地勢及地形分配

昆明縣境、北枕丘陵，罔嶺環繞，南跨滇池，原田廣衍，故地勢東北高而西南低，

長坡 為海拔七八〇〇呎，

碧鷄關 為海拔七六〇〇呎，

橫水塘 為海拔六九〇〇呎，

大板橋 為海拔六六一四呎，

省政府 為海拔六四〇〇呎，

昆明車站 為海拔六一五〇呎，

滇池 為海拔六一〇〇呎。(四册)

茲將縣境地形分配情形表述如左：

| 土地類別 | 面積 | 積數 | 目備 |
|------|----|---------|--|
| 全縣面積 | 約 | 四八五〇方里 | 建設廳所編之昆明縣經濟概況表為六一五〇〇〇餘畝約一一二八〇方里未免過大 |
| 良田 | 約 | 二〇〇〇〇〇畝 | 此係昆明清文分局陸副局長廉丞所稱大致尚確民國十二年何調查員毓芳報告為一一七九三六〇畝未免過多 |
| 熟土 | 約 | 四〇〇〇〇〇畝 | 此係陸副局長所稱由出產品數量證明尚屬可靠 |
| 林地 | 約 | 六〇〇〇〇〇畝 | 此係陸副局長所稱與民國十二年何調查員毓芳報告之數相同 |

考

| 礦區 | 礦區約 | 說明 |
|------|-----------|---|
| 市區村寨 | 約 一八〇〇〇畝 | 由雲南地質調查報告書估計而得 |
| 荒土荒山 | 約 六九五四〇〇畝 | 昆明市約一〇〇〇〇畝其餘各鄉市集約八八六〇畝 何調查員稱東區荒二四三四〇〇畝北區荒二七八二〇〇畝西鄉荒一七三八〇〇畝 |
| 湖沼河流 | 約 二五〇〇〇〇畝 | 滇池在昆明境內部分約二四〇〇〇〇畝 |

市境地勢與境縣同丘陵少而平原多其比例約為三與七(註五)

土壤

昆明縣地濱滇池，湖成之時，其面積較今日為廣，日久湖中淤積漸多，一旦湖水出路暢通，水勢大退，濱湖一帶，遂現為陸地，附郭十餘里內土壤，均由此積成者也，故多為泥沙質，中夾介殼，呈灰褐色，宜于農作。

距湖較遠地勢較高之處，土壤雖不及濱湖各地之肥沃，然皆為褐色粘土，中含沙粒，於林於農，無不相宜。

市北圓通山，市西北翠湖一帶，土質大致相同，呈深褐色，市南土質較黃，東部至十里鋪附近，土為紅色，質則稍遜。

此次滇黔桂區經濟調查隊，曾在城南古幢公園及城西北翠湖二處，採集土壤，發見如下之區別：

市西部北部及東北部土質，大抵與翠湖之土質相同，南部一帶土質，則與古曠公園之土質相近。此等土壤，於農作物頗相宜，故圓通山麓及翠湖所種之稻藕雜糧，及近郊各地所種之菜蔬禾麥，皆肥碩壯茂，夙稱腴壤。

地質

昆明地質，據建設廳技師朱庭祐報告，最古者為昆陽層，東部發見於昆明呈貢交界，西部發見於昆明安甯交界，厚約一千二百公尺，由石英岩千枚岩砂岩板岩等構造而成，層中多褶曲，似屬於寒武紀，其北為宜路層，約厚六百公尺，由砂岩頁岩泥質石灰岩等構造而成，石灰岩中化石甚多，似屬於奧陶紀或志留紀，再北為水塘層，約厚九百公尺，由礫岩紅砂岩食砂質石灰等構造而成，上部石灰岩中化石亦多，似屬於志留紀或泥盆紀，再北為石炭紀，散布甚廣，東部南自寶珠山起，北至九華庵止，西部南自明朗起，北至老煤山止，均屬此紀，厚約二千公尺，由砂岩礫岩頁岩食砂質石灰岩煤層純良石灰岩等構造而成。煤層厚度自二

| 翠湖 | | 古曠公園 | | 地點 | 土別 | 顏色 | 土質 | 化學性質 |
|-----|-----|------|-----|----|------|------|----|------|
| 內表土 | 外表土 | 內表土 | 外表土 | | 深褐色 | 砂質壤土 | 中 | 酸性 |
| 深褐色 | 深褐色 | 褐色 | 深黃色 | | 砂質壤土 | 中 | 酸性 | |

公尺至三公尺不等，煤質亦有優劣，少見化石，再北爲二層紀，厚約一千七百公尺，由砂岩頁岩礫岩紅砂等構成，砂岩之中，含有鹽分，東部九龍庵與石關間之高地，西部落水碕與散旦間之高地，均屬此紀，東西二部之間，爲二層紀復噴出之火成岩，此層與二疊紀石炭岩接觸之處，因熱力發生變質，構成銀鉛銅礦床。

氣候

昆明氣候清和，冠于全國，

郭義恭廣志，稱昆明：「冬不極寒，夏不極暑，盛夏如五月，盛冬如九月」，

馮時可滇行記略，亦謂其他「夏無溽暑，冬不祁寒，四時之氣和平如一，雖雨雪凝寒，晴明旋復」。

氣溫最高爲攝氏二八，五度，最低爲三，五度：

雨量最多時期爲六七月，最少時期爲一二月，全年降水量總計約爲五五二，二六米釐米達。

風向以東北爲多，西南次之。

茲將（一）昆明市誌所載之甲種農校附設氣象觀測所測驗之民國九年十年十一年三年之溫度濕度雨雪量風向等變遷狀況比較表，詳列于左：

（二）昆明市民國九年十年十一年三年氣溫比較表

| 附 記 | 年一十民國 | | | 年十國民 | | | 年九國民 | | | 年 別 氣 溫 月 別 |
|-------------|--------|--------|--------|--------|--------|--------|--------|--------|--------|----------------------------|
| | 平 均 | 最 低 | 最 高 | 平 均 | 最 低 | 最 高 | 平 均 | 最 低 | 最 高 | |
| 本表氣溫係以攝氏表為準 | 13.1 | 9.2 | 18.0 | 11.15 | 8.4 | 16.2 | 10.38 | 9.2 | 13.76 | 一月 |
| | 13.1 | 10.0 | 17.0 | 10.0 | 7.3 | 13.9 | 12.9 | 9.7 | 16.4 | 二月 |
| | 15.0 | 13.0 | 18.2 | 13.5 | 10.5 | 18.0 | 15.28 | 12.33 | 18.86 | 三月 |
| | 18.0 | 17.0 | 20.0 | 19.7 | 16.2 | 23.3 | 17.35 | 14.4 | 20.8 | 四月 |
| | 20.0 | 18.0 | 23.0 | 19.2 | 18.8 | 22.5 | 20.7 | 17.5 | 24.3 | 五月 |
| | 22.0 | 20.0 | 25.0 | 21.0 | 18.3 | 23.3 | 21.2 | 19.04 | 23.57 | 六月 |
| | 20.6 | 18.3 | 22.2 | 20.2 | 18.5 | 22.5 | 20.5 | 18.9 | 22.4 | 七月 |
| | 20.1 | 18.2 | 22.0 | 20.5 | 18.2 | 23.0 | 19.97 | 13.3 | 22.0 | 八月 |
| | 18.0 | 16.1 | 20.1 | 17.9 | 16.1 | 20.1 | 18.87 | 17.22 | 21.8 | 九月 |
| | 14.9 | 13.5 | 16.3 | 14.7 | 13.0 | 16.6 | 16.53 | 14.27 | 18.43 | 十月 |
| | 11.5 | 9.3 | 13.6 | 12.4 | 10.5 | 15.5 | 13.8 | 10.5 | 18.1 | 十一月 |
| | 8.4 | 6.0 | 11.7 | 11.5 | 8.5 | 16.1 | 11.9 | 9.0 | 16.8 | 十二月 |

昆 明 市 民 國 九 年 十 年 十 一 年 三 年 濕 度 比 較 表

| 年 別 | 年 月 別 | | |
|-----------|-------|-------|-------|
| | 一 月 | 二 月 | 三 月 |
| 民 國 十 一 年 | 9.0 | 9.5 | 10.0 |
| 民 國 十 年 | 8.1 | 7.1 | 9.9 |
| 民 國 九 年 | 7.54 | 10.41 | 12.82 |
| | | | 13.0 |
| | | | 13.8 |
| | | | 14.07 |
| | | | 14.75 |
| | | | 18.0 |
| | | | 16.5 |
| | | | 18.0 |
| | | | 18.9 |
| | | | 18.3 |
| | | | 18.0 |
| | | | 18.2 |
| | | | 18.1 |
| | | | 18.6 |
| | | | 16.0 |
| | | | 16.2 |
| | | | 16.8 |
| | | | 13.8 |
| | | | 13.2 |
| | | | 13.06 |
| | | | 9.7 |
| | | | 10.8 |
| | | | 10.7 |
| | | | 6.8 |
| | | | 9.0 |
| | | | 8.8 |
| | | | 13.52 |
| | | | 13.2 |
| | | | 13.74 |
| | | | 平均 |

昆 明 市 民 國 九 年 十 年 十 一 年 三 年 風 向 比 較 表

| 附 記 | 年 土 國 民 | | 年 十 國 民 | | 年 九 國 民 | | 年 月 別 |
|-------------------------|---------|-------|---------|-------|---------|-------|-------|
| | 變 風 向 | 常 風 向 | 變 風 向 | 常 風 向 | 變 風 向 | 常 風 向 | |
| 風 之 方 向 係 用 十 六 方 位 表 示 | 東 北 | 東 | 南 | 東 北 | 南 | 東 北 | 一 月 |
| | 西 | 東 | 西 南 | 東 | 西 | 東 北 | 二 月 |
| | 東 北 | 東 | 南 | 東 | 西 南 | 東 北 | 三 月 |
| | 北 | 東 | 東 北 | 東 | 西 南 | 西 | 四 月 |
| | 東 | 北 | 南 | 東 北 | 西 | 西 南 | 五 月 |
| | 東 | 北 | 西 南 | 東 | 南 | 東 北 | 六 月 |
| | 西 | 北 | 南 | 東 北 | 西 | 東 | 七 月 |
| | 北 | 西 南 | 東 北 | 北 | 東 北 | 南 | 八 月 |
| | 東 北 | 西 南 | 西 南 | 南 | 南 | 西 南 | 九 月 |
| | 北 | 西 南 | 南 | 東 北 | 南 | 東 北 | 十 月 |
| | 西 南 | 東 北 | 南 | 東 | 南 | 東 北 | 十 一 月 |
| | 南 | 東 北 | 西 南 | 東 | 西 南 | 東 北 | 十 二 月 |

昆明市民國九年十年十一年三年雨雪量比較表

| 附記 | 年 月 別 | | |
|--|-------|-------|--------|
| | 一月 | 二月 | 三月 |
| 降雨量多少用米突計之雪以外各物每年所降甚稀故一併括入降雨量中計算其有雨無量者作0表示 | 民國十一年 | 民國十年 | 民國九年 |
| | 0.6 | 14.2 | 0.0 |
| | 0.0 | 5.8 | 1.5 |
| | 48.0 | 11.75 | 46.9 |
| | 108.6 | 0.7 | 8.95 |
| | 111.0 | 37.1 | 14.0 |
| | 338.8 | 35.7 | 81.15 |
| | 82.0 | 91.8 | 143.75 |
| | 134.6 | 46.1 | 85.35 |
| | 35.5 | 99.6 | 67.8 |
| | 42.3 | 33.9 | 48.26 |
| | 7.6 | 12.8 | 4.9 |
| 18.6 | 0.2 | 0.0 | |

名勝

(一)名山

1 五華山——在市中心，出海六千餘尺，周一里。由螺峯疊巘而下，端麗莊嚴，諸山朝拱，上有拜雲亭，即今之開武亭，登亭四望，見金馬山環其東，古柏參天，蒼翠如雲，昆池臨其西，汪洋浩蕩，一望無際、俯瞰全城，均在一覽中，雙塔在左，翠湖在右，形勢雄壯，為全市各山之冠。

2 螺峯山——在市東北隅，色深碧，蟠旋如螺髻，全山皆怪石嶙峋，森羅萬狀，雲漢光復及

護靖二役將士忠骨，葬于其上。

3 商山——在市北三里，有商山寺，寺旁爲阜園，相傳有陳圓圓墓及其梳妝台遺址，今只有土一唯，英人租借山上地，闢爲花園，下有蓮花池，池西有永曆帝灰骨處碑，相傳吳三桂殺永曆帝，焚其骨而投其灰于池中，故有此碑，

4 陞山——在市北二十里，多黑石，與土相間，成褐質黑章之蛇形，故又名蛇山，丹崖巖翠，蜿蜒而來，勢若鸞停鶴立，上有鐵峯庵，殿宇分四層，登殿後最高處，湖山之盛，均一覽無餘。

5 龍泉山——在市東北三十里，一名太極山，山水鑿合，景甚清嘉，上有真人宮，下有黑龍潭，

6 金馬山——在市東十里，山勢迤邐，西對碧鷄，中隔東池，綿亘數十里，相傳有金馬隱現于此，故名，上有金馬寺，夙稱名勝。

7 寶珠山——在市西二十里，上有瀑布，自層巒飛下，噴花濺沫，滾綴如珠，故名。

8 碧鷄山——在市西三十里，當昆池西岸，昔傳有鳳鳴其上，土人不識，呼爲碧鷄，故名，峯巒秀拔，爲諸山最，其東可瞰昆池。

9 太華山——在市西三十里，當碧鷄山西南，左環右擁，蒼秀端嚴，滇中名勝，首推重焉，

山畔有太華華亭二寺，太華寺內有一碧萬頃樓。

10 羅漢山——在太華山右，俗豔稱西山，卓立海岸，峭壁千仞，山半有羅漢寺，由千武巖而上，梵宮仙宇，次第相連，皆東向臨海，登臨其上，遙望海天一色，長空萬里，大有凌虛之概。

(二)其他勝跡

1 九龍池——在五華山右，一名翠湖，俗稱菜海子，卽沐氏別業名柳營者也，其池沿五華山之右，貫城西南，陬達滇池，上有蓮花禪院，院中有海心亭，一名碧漪亭，備極清迥。

2 龍淙池——當法界寺傍，寺有樓以貯藏經，爲藏經樓，其旁有墨雨庵、石香橋，聽瀑樓，一草亭，龍淙石屋，龍淙洞，宛轉溪，小龍湫，小巫峽，顛丈，臥石諸勝。

3 吳井——在城東三里菊花村，其水極甘冽，衡之獨重，汲而貯之，味久不變。

4 大觀樓——峙于青草湖上流，近華浦之上，遊人甚多。

5 彩雲樓——在市東三義廟後，高峻宏敞，維繫風脈，爲水口之鎖鑰，作巽位之文峯，登臨其上，俯瞰一切，滇中第一樓也。

6 螺翠山莊——在螺峯山西畔，係前昆明市政督辦張蕤鷗所建，有松徑，有柴扉，有石洞，有竹山，有菴沼，有山峯，有花木，有華式之廬，有西式之樓，有和式之亭，各具佳趣，

美不勝紀，爲雲南僅見之新園亭。

7 圓通寺——在螺峯山畔，夙稱名刹，建于唐代蒙氏，修于元延祐，再修于明成化，清康熙二十四年，總督蔡毓榮重修，梵宇宏開，題詠極多，有咒龍台，臨潮音洞，上有呂祖殿，祖師閣，結于螺峯，絕壁上皆爲勝跡，民國十年九月，市東大板橋鄉民，掘現海覺禪師肉身，移置寺內，現改爲圓通公園。

8 黑龍潭——在市東北三十里龍泉山，水極深黑，魚類獨多，明薛爾望先生闔家殉節于此，稍北爲龍泉觀，建于明洪武間，清康熙二十九年，總督范承勳等重修，觀有漢代之祠，唐代之梅、宋代之柏，明代之墳。

附註

(註一)根據昆明縣志(戴筠帆輯光緒二十七年出版)疆域志第一頁一—二，及昆明市誌(昆明市政公所總務課編纂民國十三年四月印行)頁三一四

(註二)昆明市誌所載經緯度數目，爲東經一〇二·四一一五度，北緯二五·四三七度，係將東經一〇二度二四分四二秒，北緯二五度二六分一三秒，完全折合度數，實際上毫無差異，至昆明縣志所載經緯度數目，爲西經一三度三八分，北緯二五度六分，當係謬誤。

(註三)建設廳所編之昆明縣經濟概況表，爲六一五〇〇〇餘畝，約一一二八〇方里，按之昆明幅員，東西廣一〇〇里，南北袤八〇里，如面積爲正方形，當係八〇〇〇方里，然昆明全縣區域，爲十字形，東北東南西北西南等四隅，俱係向內凹入，可見較正方形爲不，即面積必不及八〇〇〇方里，今建設廳估計之面積，爲一一二八〇方里，當係過多。

(註四)由滇黔桂區隊直接實地調查。

(註五)根據市誌頁一九。

交通編

鐵道

滇省僻處西南，物產豐富，昔以交通不便，貨棄於地，今則省內外貿易，及國際商業，大都恃滇越鐵路爲之溝通，交通命脈操諸法人之手，而法國銀行亦乘鐵路之勢而操縱金融，雖運價頻加，捐稅增重，而商人亦祇能忍痛繳納，莫可如何，經濟壓迫，蓋非一日，茲將該路之沿革及營業概況，分述於後，所以表現滇省主要交通之實況，亦以備將來謀補救之道也。

滇越鐵路之興築及其歷史

昆明境內鐵道，僅有滇越路一綫，該綫係法人修築，總

車站在市南盤龍江畔，由河口與東京鐵路脚接，可逕通車至海防，爲雲南出海門戶，考此路法人蓄意修築已久，中法戰後，當清光緒十一年，（西元一八八五）法政府即與中國訂立建築東京鐵路條約，十三年（西元一八八七）設建築東京鐵路籌備處於巴黎，兼籌備延長至雲南路綫，二十三年（西元一八九七）外交部派土木工程師測勘路綫，並派鑛師調查雲南鑛務，迨中日戰後，各國以調停之功，要求酬報，法國遂要求將建築雲南鐵路權相讓，光緒二十四年三月，即西曆一八九八年四月，經駐紮北京法國署使臣呂班與總理衙門互相文照會，訂立中法滇越鐵路章程，內載「中國國家允准法國國家或所指法國公司，自越南邊界至雲南省城，

修造鐵路一道」(照會第一句)「此項鐵路專為治理商務，路成開車後，不准載運交鹽，及運送西國兵丁，或西國兵丁所用軍火糧餉，並不得裝運中國例禁之物，萬一中國與他國失和，遇有戰事，該鐵路不守局外之例，悉聽中國調度，」(第二十四款)「中國國家於八十年期限將滿，可與法國國家商議收回地段鐵路及鐵路一切產業，此應須償還所造花費，並專門各色手工之資，及法國所保代為給發公司股本利息，凡所有此項鐵路各色經費，俟到期限，均在此路進款內歸清，則鐵路及一切產業，自可歸還滇省大吏收管，無庸給價，如欲核算各項製造等費，當以彼時開議法國所結歷年出入賬目為憑，則預知中國應否給費以收回此項鐵路及一切產業，」(第三十四款)此項章程懸案，至二十九年九月十日，即一九〇三年十月二十九日，始奉清庭批准，正式簽字、法國政府與中國訂約後，旋即與鐵路公司商訂合同，興工建築，該公司于清光緒二十五年(西元一八九九)三月，派人前往雲南攷查，嗣將山多道阻，施工不易詳情報告，初估定建築費七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後增至九五，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外加公司費用及雜費等共六，〇〇〇，〇〇〇佛郎，總計一〇一，〇〇〇，〇〇〇佛郎，至二十七年(一九〇一)七月，批准合同，三十年(一九〇四)滇越鐵路公司遂正式成立，籌定資本法幣一七，五〇〇，〇〇〇法佛，是年九月，鐵路公司復與建築公司訂約，庀材鳩工，嗣于三十二年(西元一九〇六)四月，二公司因爭執建築費，雙方各派仲裁人組織仲裁

判斷，及裁決書成，建築公司以所判價值太低，不服，遂雙方清算，解除契約，由鐵路公司自辦，以完未竣工程，三十四年（西元一九〇八）九月，始告成功，宣統二年（西元一九一〇）一月，遂正式通車，達雲南省城，實用去法幣二三七，〇四七，〇〇〇佛郎，雲南境內工程，極爲艱鉅，計開鑿山洞一五八處，共長六〇，六八〇英尺，最長之山洞，竟達到二，一一二英尺以上，建築橋梁四二五座，共長一六，七二八英尺，其中高于六〇英尺者，多至四七處，故此段鐵道之建築費用去法幣一六五，四六六，八八六佛郎，占全路建築費百分之六九，八每公里平均建築費爲三五五，七八六佛郎，然尙跡近草率，兩側壁立，一遇雨季，則山崩路塌，常須停車，吾人只須披閱篇首滇越鐵路人字橋之攝影，即可想見該綫工程艱險，與建築費浩大之一斑。

路綫站數及長度 鐵道全長八六二公里，在雲南境內者四六四公里，占全路路長百分之五三，八，在昆明境內者十三公里，由昆明至海防在此路未通以前，約需二十餘日，今則僅需三日，第一日宿阿迷，第二日宿老開，第三日宿海防，（亦有第三日宿河內第四日始宿海防者，）但事實上由老開入安南境時，必逗留一日，以待法人檢查，然以此與此路未成以前比較，交通已稱便利，雲南境內，共有車站四十五個，昆明爲一等站，宜良阿迷爲二等站，呈貢可保村狗街碧色寨芷村河口爲三等站，其餘均爲四等站，至附有中國海關分卡者，則

爲昆明碧色寨河口等三車站，同受蒙自海關監督，雲南進入貨物，卽于此等處照章納稅，所施稅則，與其他海關相同，惟若用滇幣完稅，因票價過低之故，須以三元滇幣合國幣一元計算、法國海關，設於海防老開二處，照章對於滇省進出口土貨，在安南只能抽收過境稅百分之二，實際上竟捐收百分之二十，（詳見雲南中法訂約後援會擬陳另訂中法南約及改善中法關係意見書，）且又多寡不一，令人莫測，本部調查隊，曾向海防河口兩華南會館及蒙自昆明兩商會各商家等調查法人海關稅則，均無所得。

貨客運概況

滇越鐵路，由昆明經河口可逕通車至海防，不但爲滇省交通之孔道，抑

亦雲南四川貴州等省貨物出海唯一之門戶，川黔滇等省，物產饒富，著稱全國，近年因中原戰亂不息，湘鄂之道久塞，所有西南腹部省份貨物，幾全由滇越出日，過香港，而達滬津，外來貨物，亦莫不出于此途，營業之佳，可以想見。查該路一九二一年全年收入總數，爲二千四百三十萬六千四百九十二法郎，（見昆明市誌頁二一九一）而一九二六年收入總數爲七千二百三十萬二千一百零九法郎，一九二七年亦爲五千七百十九萬零九十九法郎（見該路一九二七營業報告（法文本）（頁七））數年之間，收入竟超過一倍有餘，營業之發達，實足驚人，惟吾人須注意者，卽該路營業之發達，並非吾人之幸事，法人之築滇越鐵路，根本目的，唯在侵略，故路成之後，諸凡關於客貨運營業種種統計，均祕不示人，以謀避去吾人之視線，

據本部調查隊稱，數往該鐵路公司調查，均不得要領，追求再四，始索得一九二七運輸章程一冊，營業報告一冊，及行車時間表一冊，爰將(一)該運輸章程內所載之客貨運價各表，及(二)該營業報告中所載關於客貨運營業狀況各表，擇要分別譯出，以供國人之研究。

(一)每延人公里運價表(快車)

| | | | |
|----|---|--------|--------|
| 頭等 | 別 | 海防至河口段 | 河口至昆明段 |
| 二等 | 等 | ○法郎 二〇 | ○法郎 四〇 |
| 三等 | 等 | ○ 一五 | ○ 三〇 |
| 四等 | 等 | ○ 〇七五 | ○ 一五 |
| 等 | 等 | ○ 〇二五 | ○ 〇五 |

(二)三四等乘客攜帶逾額行李每延噸公里運價表(快車)

| | | | |
|----|---|--------|--------|
| 三等 | 別 | 海防至河口段 | 河口至昆明段 |
| 四等 | 等 | ○法郎 六五 | 一法郎 三〇 |
| 等 | 等 | ○ 三五 | ○ 七〇 |

(三)每延噸公里貨物運價表(慢車)

| 類別(註一) | 段別 | 海防至河口段 | 河口至昆明段 |
|--------|-----|--------|--------|
| 第一類 | ○法郎 | 四〇 | ○法郎 |
| 第二類 | ○ | 三二 | ○ |
| 第三類 | ○ | 二五 | ○ |
| 第四類 | ○ | 二〇 | ○ |
| 第五類 | ○ | 一五 | ○ |
| | | | 三〇 |

(註一)第一類係雜貨類第二類係畜產類第三類係農產品類第四類係非金屬鑛類第五類係金屬，

(以上見一九二七運輸章程)

(四)最近二、三年全路客貨運收入表(註一)

| 項別 | 年別 | 一 | 九 | 二 | 六 | 一 | 九 | 二 | 七 |
|---------|----|--------------|----|----|---------------|----|----|---|---|
| 客運收入 | | 二三, 四三六, 〇七二 | 法郎 | 四七 | 一八, 四九〇, 四〇四, | 法郎 | 八六 | | |
| 行李載運收入 | | 五, 〇九二, 三六三 | 法郎 | 四六 | 三, 五〇六, 五五五, | 法郎 | 五五 | | |
| 性畜及商貨收入 | | 四二, 七七四, 七五〇 | 法郎 | 六二 | 三四, 六四二, 五五二, | 法郎 | 一四 | | |

(註一)軍運及零星貨運收入未曾列入

(五)最近二年全路載運人數及等級表

| 年 別 | 等 別 | |
|--------|-----------|-----------|
| | 頭 等 | 二 等 |
| 一九二六 | 七·二〇五 | 一八·六三六 |
| 一九二七 | 七·〇〇五 | 一七·八三二 |
| 頭二三等合計 | 一〇四·一七二 | 九四·六一五 |
| 總計 | 一三〇·〇一三 | 一一九·四五二 |
| 一九二六 | 三·八一二·九二八 | 三·七一二·七八五 |
| 一九二七 | 三·九四二·九四一 | 三·八三二·二三七 |
| 總計 | 七·七五五·八六九 | 七·五四四·一六二 |

(六)最近二年雲南河口段載運人數等級及客運收入表

| 年 別 | 等 別 | |
|--------|-----------|-----------|
| | 頭 等 | 二 等 |
| 一九二六 | 九六一 | 四·四二四 |
| 一九二七 | 七三三 | 二·三八三 |
| 頭二三等合計 | 一·五三七·三四二 | 一·二一五·二四三 |
| 總計 | 一·七六四·〇八 | 一·一·九三一 |
| 一九二六 | 三·八一二·九二八 | 三·七一二·七八五 |
| 一九二七 | 三·九四二·九四一 | 三·八三二·二三七 |
| 總計 | 七·七五五·八六九 | 七·五四四·一六二 |

(七)最近二年雲南河口段延人公里數

| | |
|------------------|-----------|
| 客運收入 | 總計 |
| 一〇〇・八一三・二三三・法郎四〇 | 一・五六九・一三五 |
| 七・九四九・八八七・法・二五 | 一・二三〇・二九〇 |

(八)一九二七年雲南境內主要各站四等客車來往人數表

| 項別 | 年別 | 等別 | 頭等 | 二等 | 三等 | 四等 | 乘客人數 | 延人公里 | 每人平均 | 經過公里 |
|-----|------|----|---------|-----------|------------|------------|------------|------------|------|------|
| | | | | | | | | | | |
| 碧色寨 | 一九二六 | | 七二人 | 四・四四人 | 二・四〇八人 | 一・五七・三二人 | 二・八二五・四五公里 | 八二・二七・〇七公里 | 二・五二 | 二・五二 |
| 阿迷 | 一九二七 | | 七三三人 | 二・九三三人 | 一・三二五・四三三人 | 一・三二五・四三三人 | 二・八二五・四五公里 | 八二・二七・〇七公里 | 二・五二 | 二・五二 |
| 碧色寨 | 一九二七 | | 二二・八五公里 | 四七・七・九八公里 | 一・五四・四七公里 | 六五・五二・四四公里 | 二・八二五・四五公里 | 八二・二七・〇七公里 | 二・五二 | 二・五二 |
| 阿迷 | 一九二六 | | 二四・一公里 | 一七・七六公里 | 一〇・七〇公里 | 五・五公里 | 二・八二五・四五公里 | 八二・二七・〇七公里 | 二・五二 | 二・五二 |
| 碧色寨 | 一九二七 | | 二五・〇四公里 | 二〇・三公里 | 一三・六公里 | 六・七公里 | 二・八二五・四五公里 | 八二・二七・〇七公里 | 二・五二 | 二・五二 |

| 站別 | 來往 | 別 | 來 | 往 |
|-----|----|---|--------|--------|
| 碧色寨 | 來 | 往 | 六二・〇三〇 | 六三・一六七 |
| 阿迷 | 來 | 往 | 七四・一七二 | 七八・六三三 |

(九)最近二年全路分類貨車數目及里程表

| | | | |
|---|---|---------|---------|
| 婆 | 今 | 三三·一〇八 | 三四·二二三 |
| 宜 | 良 | 一〇八·五四八 | 一一〇·九九七 |
| 昆 | 明 | 二七七·一七八 | 一九〇·四九六 |

(十)最近二年全路分段貨運噸數總表

| 項 別 | 年 別 | |
|-----------|--------------|--------------|
| | 一 九 二 六 | 一 九 二 七 |
| 十噸貨車數目 | 六四六輛 | 七三六輛 |
| 十噸貨車全年里程 | 一三·〇二三·一三二公里 | 一三·五五三·九八〇公里 |
| 十噸貨車平均里程 | 二〇·二六〇公里 | 一八·九五五公里 |
| 二十噸貨車數目 | 一二三輛 | 一五三輛 |
| 二十噸貨車全年里程 | 三·〇〇六·三六六公里 | 三·〇六〇·三八五公里 |
| 二十噸貨車平均里程 | 二四·四四二公里 | 二一·四〇五公里 |

| 轉 運 性 質 | 一 九 二 六 | | 一 九 二 七 | |
|---------|---------|---------|---------|---------|
| | 二一·六四七噸 | 二五·一一一噸 | 二一·六四七噸 | 二五·一一一噸 |
| 海防 | | | | |
| 雲南 | | | | |

(十一)最近三年雲南境內貨運類別及噸數表(附註)

| 貨運種類 | 噸 | | 總計 |
|---------|---------|---------|---------|
| | 一九二五 | 一九二六 | |
| 農產品類 | 一七·七一九 | 一六·四五一 | 一六·四五一 |
| 飲食品種 | 一一·二九〇 | 一〇·二八八 | 一〇·二八八 |
| 燃料類 | 八〇·九〇二 | 七六·九一九 | 七六·九一九 |
| 禽畜皮肉類 | 一·三〇六 | 一·一九九 | 一·一九九 |
| 煤油類 | 七八一 | 九四五 | 九四五 |
| 鑛產類 | 一一二 | 〇 | 〇 |
| 金屬屬類 | 二二六 | 三〇九 | 三〇九 |
| 運雲南境內 | 一二三·七六八 | 一二六·二七五 | 一二六·二七五 |
| 東京境內 | 九三·六一六 | 一二七·九六〇 | 一二七·九六〇 |
| 雲南——東京 | 三·八七五 | 一·五七一 | 一·五七一 |
| 直東京——雲南 | 一九·七九九 | 六·四二一 | 六·四二一 |
| 運雲南——海防 | 六·七四七 | 八·七三七 | 八·七三七 |
| 總計 | 二六九·四五二 | 二九六·〇七五 | 二九六·〇七五 |

(十二)最近三年雲南至海防船塢間貨物轉運類別及噸數表(附註)

(附註)各類中主要貨物爲塊糖，黃豆，扁腰豆，麥，米，土煙，酒，紙煙，醬油，土糖，鹽，木材，焦炭，焦煤，動物油，煤油，磚瓦，大理石，棉紗，枕木等。

| | | | |
|-------|---------|---------|---------|
| 木料類 | 九·四〇〇 | 八·〇一二 | 七·三九八 |
| 建築料類 | 一〇·六八六 | 四·〇七六 | 三·〇四一 |
| 化學藥品類 | 一七五 | 一一〇 | 一五二 |
| 軍火類 | 五六 | 五六 | 六八 |
| 紡織品類 | 一·八八五 | 三·四七四 | 二·〇五一 |
| 鐵路用品類 | 九二二 | 三三二 | 九三五 |
| 金屬製品類 | 四六〇 | 三九四 | 二四五 |
| 雜貨類 | 七七一 | 一·二〇三 | 一·〇六五 |
| 總計 | 一三六·五九一 | 一二三·七六八 | 一二六·二七五 |

| | | | |
|------|-------|-------|-------|
| 貨運種類 | 一九二五 | 一九二六 | 一九二七 |
| 農產品類 | 噸 五一四 | 噸 二七三 | 噸 三六〇 |
| 飲食品類 | 二三 | 二 | 四 |

(十三)最近三年海防船塢至雲南間貨物轉運類別及噸數表(附註)

(附註)各類中以米、麥、水泥、棉花、絲織品、等為大宗。

| | | | |
|-------|--------|-------|-------|
| 禽畜皮肉類 | 一·六九五 | 一·二六五 | 一·三四六 |
| 鑛產類 | 四八三 | 一四 | 六三 |
| 金屬類 | 八·六六二 | 四·八八九 | 六·四三六 |
| 木料類 | 三 | 五〇 | 六 |
| 木製品類 | 二一〇 | 五六 | 一九八 |
| 建築料類 | 〇 | 〇 | 一八 |
| 化學藥品類 | 一五一 | 一三八 | 二二四 |
| 雜貨類 | 一一五 | 六〇 | 八二 |
| 總計 | 一一·八五六 | 六·七四七 | 八·七三七 |

| | | | |
|--------|-------|-------|-------|
| 貨運種類類 | 一九二五 | 一九二六 | 一九二七 |
| 農產品類 | 噸 一六二 | 噸 五四 | 噸 五九 |
| 煙酒糖雜貨類 | 四·六五〇 | 三·六六七 | 四·六一九 |
| 煤油類 | 七·三七一 | 五·九二一 | 二·九二八 |

| | | | |
|-------|--------|--------|--------|
| 建築材料類 | 六〇 | 四九三 | 二五四 |
| 化學藥品類 | 一・四六八 | 一・三二六 | 二・三三五 |
| 軍火類 | 一五 | 二七 | 六〇 |
| 紡織品類 | 七・九一四 | 七・八六〇 | 一〇・一七八 |
| 鐵路用品類 | 三八 | 〇 | 六 |
| 金屬製品類 | 四〇五 | 五〇五 | 六六一 |
| 機器類 | 三二六 | 四五 | 三六五 |
| 雜貨類 | 一・八一八 | 一・七四九 | 三・六四六 |
| 總計 | 二四・二二七 | 二一・六四七 | 二五・一一一 |

(附註)各類中以鮮果，煙，魚，精糖，煤油，碳酸鉀，棉紗，棉布，紙，及磁器，為大宗。

公道

大道之路綫及其長寬度 昆明縣之陸路交通，除新築之公路另目敘述外，舊有通外

大道，計有八路：

(一)東路 由省垣東經大板橋楊林易隆馬龍至曲靖，長一百三十里，更由曲靖經白水平彝至貴州之盤縣，長二百七十里，復由盤縣經貴陽鎮遠溯沅江而達湖南。

(二)南路 由省垣南經呈貢建水蒙自文山剝隘至廣西之百色，長一千一百五十里，復由白色循西江以達廣州。

(三)東北路 由省垣東北經嵩明尋甸會澤至昭通，長八百三十五里，更由昭通分二路，一經彝良鎮至貴州之畢節，長七百正十里，一經大關老鴉灘至四川之敘府，長八百一十五里，復由敘府北達成都，東通重慶。

(四)東南路 由省垣經宜良路南瀘西師宗羅平至貴州興義，長約六百一十里。

(五)北路 由省垣經普吉富民武定元謀苴却仁和至四川會理，長六九百里。

(六)西路 由省垣經馬街安甯舍資楚雄鎮南祥雲下關至大理，長約八百一十里，由大理經漾濞永平保山至騰越，長約九百五十里，更由騰越經弄璋而達緬甸之八莫，長約四百一十里。

(七)西南路 由省垣乘昆湖輪船至昆陽，經玉溪元江他郎普洱至思茅，長六百六十里，復由思茅經雅口鎮邊而達緬甸，長約五百八十里。

(八)西北路 由省垣循西路大道至大理下關，長八百一十里，由大理下關經鄧川牛街至麗江，長約四百五十里，田麗江分二路，一經中甸入川康境，約長五百餘里，一經阿墩子入西藏境，約長一千餘里。

各路構造，均係舊式石塊，路寬度約自五尺乃至九尺。

大道之交通情形 上述大道八路，東路南路東北路為自古入滇官道，此三路中除南路因有滇越鐵路關係，少人通行外，其餘東路及東北路，在滇黔貿易或滇川貿易上，均尚為惟一通道，其餘東南路北路西路西南路西北路五路，為省內官道，就中東南路為滇省與黔桂兩省交通之要道，邇來因南路時遭匪患，商旅裹足，此路更為滇煙出口之唯一道途；澧西以下，為粵滇路計劃綫，西路為騰大晉省要道，西南路為思普晉省要道，物產豐富，地廣人稀，且均與英緬接壤，國際往來，交通頻繁，查滇境海關，共有三處，蒙自而外，一即設騰越，一則設於思茅，殆為此也，民國十二年以前，省垣金融較好，途中匪患亦少，近年受滙水及土匪影響，昆明商人，與英緬方面，幾至斷絕交易，吾人試以騰越思茅二關一九二一年進出口貨值與一九二八年進出口貨值數目比較，則此兩路之交通盛衰狀況，即不難間接測知。

| 關別 | 年 | | 別 |
|----|---|---|--------------|
| | 進 | 出 | |
| 騰越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 出 | 口 | 三〇一五·一五三兩 |
| | 出 | 口 | 二·八七九·五一七兩 |
| 思茅 | 進 | 口 | 一九三一·六三一 |
| | 進 | 口 | 九七三·一七七 |
| | 出 | 口 | 二六二·四五七 |
| | 出 | 口 | 一四八·八二八 |
| 關別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思茅 | 進 | 口 | 三〇一五·一五三兩 |
| | 進 | 口 | 二·八七九·五一七兩 |
| 關別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思茅 | 進 | 口 | 一九三一·六三一 |
| | 進 | 口 | 九七三·一七七 |
| 關別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思茅 | 進 | 口 | 二六二·四五七 |
| | 進 | 口 | 一四八·八二八 |
| 關別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思茅 | 進 | 口 | 三〇一五·一五三兩 |
| | 進 | 口 | 二·八七九·五一七兩 |
| 關別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思茅 | 進 | 口 | 一九三一·六三一 |
| | 進 | 口 | 九七三·一七七 |
| 關別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思茅 | 進 | 口 | 二六二·四五七 |
| | 進 | 口 | 一四八·八二八 |
| 關別 | 進 | 口 | 一九二一 (民國十年) |
| | 進 | 口 | 一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
| 思茅 | 進 | 口 | 三〇一五·一五三兩 |
| | 進 | 口 | 二·八七九·五一七兩 |

然若本部計劃之通滇鐵道內中有一告成，則此二路必將同時發達，可以預言，蓋其大宗出口貨之山貨藥材五金等，必將設法至昆明，與大宗進口貨之布綢綿紗雜貨等交易故也，現待建設廳已決定對此二路計劃修築公路，至於西北路之麗江鶴慶，本為雲南財富之區，但須待昆大公路（即西幹路）完成，始能期其發達，北路雖為由昆明至川康之最短路徑，因川康久未發達，至今尚未往來。

就八路交通之繁榮程度，比較言之，在川江輪船尚未駛行，滇越鐵路尚未通車以前，東路（即湘黔滇路）為最發達，東北路（即川黔滇路）次之，南路（即粵桂滇路）又次之，西路（即昆大騰路）更次之，滇越鐵路尚未通車，川江輪船業已駛行之際，又以東北路為最發達，東路次之，南路又次之，西路仍居第四，滇越鐵路通車以後，則視川桂二省能銷滇煙之程度及地方之治安情形而異，設長江流域能多銷滇煙，則東北路居第一，南路第二，西路第三，東路第四，反之，則南路居第一，東北路第二，西路第三，東路第四，滇黔政令統一之時，東路又居第二之位置，近年滇煙不能行銷四川，南路又時有匪患，東南路（即昆明興義百色南甯路）得火車之便，（昆明至宜良可以乘火車）且又比較安全，往昔經盤縣往來滇黔之貨，亦有一部改經興義，（由宜良經興義至貴陽十八站由昆明經盤縣至貴陽亦十八站）交通地位，一躍而在各路之上，同時其他各路，亦起變化，茲就各路之繁榮情況，次第排列，略如左表，

此表係根據商人劉惠泉所言並經未部調查隊考證屬實

| 路別 | 項別 | 每日約過人數 | 每日約過馬數 |
|----|-----|--------|--------|
| 第一 | 東南路 | 一六〇人 | 八〇匹 |
| 第二 | 東北路 | 一二〇人 | 六〇匹 |
| 第三 | 西路 | 一〇〇人 | 五〇匹 |
| 第四 | 西南路 | 八〇人 | 四〇匹 |
| 第五 | 東路 | 五〇人 | 三〇匹 |
| 第六 | 南路 | 四〇人 | 二〇匹 |
| 第七 | 北路 | 三〇人 | 一〇匹 |
| 第八 | 西北路 | 二〇人 | 五匹 |

運輸工具與運價 主要運輸工具為駝馬，挑夫，運價各路不同，在昆明境內略如下表
 (以滇生洋為本位)

| 路別 | 項別 | 每伏每站伏費 | 每馬每站駝價 |
|----|----|--------|--------|
| 東南 | 南路 | 一元八角 | 二元二角 |
| 東北 | 西路 | 一元八角 | 二元二角 |

厘卡稅則 厘卡稅則，分鹽鐵銅錫類，茶糖烟酒類，綢緞絲絨類，布匹棉麻類，呢羽氈毯類，衣帽靴鞋類，花幔顧繡類，珠寶玻磁類，鐘表玩器類，香料紙劄類，油臘礮炮類，木植籐漆類，海味食物類，毛革骨角類，上品藥材類，等十五類，類各分則，詳載雲南通省百貨釐金分類目錄，茲不備錄，出口貨在昆明或各局就近完納，進口貨則在省界各局完納，其餘沿途厘稅，只須驗票，即可通過，實際上保路附加等等，名目繁多，納費總數，常超過正稅，即以食米一項而論，與其由外縣運入昆明，經種種苛捐剝削後，毋寧購安南米反為經濟也，滇省釐局委員，多用武人，非大加整頓，不惟商民呻吟，即政府收入，亦永無增加之希望。

公路興築之規劃

滇省當局，有感於省內交通之不便，遂設公路局，主辦各路之建築

| | | | | | |
|------|------|------|------|------|------|
| 西 | 北 | 南 | 東 | 西 | 西 |
| 北 | 路 | 路 | 路 | 南 | 路 |
| 路 | | | | 路 | 路 |
| 一元 | 一元二角 | 一元六角 | 一元八角 | 一元二角 | 一元四角 |
| 一元二角 | 一元五角 | 二元左右 | 一元二角 | 一元五角 | 一元八角 |

，曾於民十三年開工，後因政變，軍事屢興，時作時輟，現全省公路總局，已將路綫規劃爲省公路，縣公路，村公路，省公路又分幹路及支路，幹路凡七：

(一)自昆明市經安寧祿豐廣通楚雄鎮南祥雲彌渡鳳儀大理漾濞永平保山騰越至滇緬界，稱滇西幹路，長約一千九百餘里。

(二)自昆明經嵩明尋甸會澤巧家昭通大關至鹽井，與四川省敘府脚接，稱滇東北幹路，長約一千四百餘里。

(三)自昆明經楊林陸良師宗羅平至三江口，與廣西省西林縣脚接，稱滇東幹路，長約五百餘里。

(四)自昆明經呈貢宜良路南瀘西邱北廣南至剝隘，與廣西省百色脚接，稱滇東南幹路，長約一千三百餘里。

(五)自昆明經呈貢晉寧玉溪河西通海曲江臨安箇舊蒙自蠻耗至河口，上與越屬老街脚接，稱滇南幹路，長約一千餘里。

(六)自昆明經富民武定祿勸與四川省會理州脚接，稱滇北幹路，長約四百里。

(七)殖邊幹道，在與安南接壤者，由河口東經老卡天保田蓬達富川，由河口西經龍膊那發猛喇平河達猛烏猛，往抵瀾滄縣，長一千四百餘里，與緬甸接壤者，由騰越南經千崖龍川

遮放孟定孟連抵瀾滄，由騰越北經連片馬維西抵阿墩子，長約一千八百餘里

支路凡三：

(一)滇東支路，自嵩明楊林經易隆馬龍曲靖霑益平彝，與貴州省盤縣之公路啣接，長約四百餘里。

(二)滇西支路，自彌渡起，向西南行，經蒙化雲縣耿馬孟定至滾弄江，與緬甸腊戍路啣接，長約一千里。

(三)滇南支路，自玉溪縣起，向西南行，經巒峨元江墨江甯珥瀾滄至猛烏，與緬路啣接，長約一千二百里。

幹支各路，合計共約長一萬一千八百餘里，分爲三期與築：

(甲)第一期建築滇西省道，滇東北省道，滇東省道，滇東南省道，滇南省道，滇北省道，此六大幹道，統限於民國十八年至民十九年初全行動工，至二十年底，滇西公路告成至大理縣段，滇東北公路，告成至東川段，滇東公路告成至三江口段，與廣西公路啣接，此期計三年由民十八年至民二十年。

(乙)第二期由民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繼續完成六大幹道，並興修其他幹道，支路，及各縣公路。

(丙)第三期由民二十四年至二十八年，此期繼續完成一切幹支路，以及縣公路村公路等。

路之寬度，計省公路寬定為九公尺，縣公路寬定為七公尺，村公路寬定為五公尺，省縣公路坡度，不得過百分之六，村公路之坡度，漸可至百分之九，以至百分之十，曲度之半徑，省公路不得少於三十公尺，縣公路不得少於二十公尺，土工完竣後，路面鋪以細石，工人之徵用，由地方人民自備伙食及普通用具，每人每日按照一元五角之數，填給股票，(以上可參閱雲南全省公路局之雲南建築公路實施要則)

已成公路里程運輸工具及運價

近年戰事頻仍，上述興築公路計劃，自不能按步進

行，如期成功，現已築成者，計有二段：一為滇東路，由昆明市至大板橋一段，長約四十華里，一為滇西路，由昆明市至安甯一段，長約六十華里，然僅土工完竣耳。其餘滇東路，自大板橋至長坡一段，由華洋義賑會修築，迄今歷經四年，路基尚未完成，自長坡至楊林一段，方始測勘完竣，徵工試辦，滇西路安甯至祿豐一段，經已測勘，此外各路均未着手進行，即以已成之二段土路而論，民國十三年開工後，時作時輟，直至十七年始將土路築成，時而兵工，時而僱工，時而以工代賑，時而採用徵工，且無確實統計，每里建築費無由攷證，路之寬度，初為七公尺，後改定九公尺，最大坡度定為百分之六，實際上為百分之八，最小曲半徑為三十公里，工作尚佳，惟尚未鋪石，遇雨破壞甚大，不能行車。現公路局置有汽車

五輛，內客車二輛，貨車三輛，然均由政府應用、並不營業。來往商旅，皆乘馬或坐划桿，貨運用駝馬，茲將由市公安局及商會調查所得各種運價如下：（均按滇幣計算）

| 種類 | 每日 | | 每月 | | 每站 | 工資 |
|----|------|------|------|------|------|----|
| | 坐 | 行 | 坐 | 行 | | |
| 轎 | 四元 | 八元 | 一二〇元 | 一四〇元 | 按日計算 | 上 |
| 挑 | 三元 | 七元 | 九〇元 | 二一〇元 | 全 | 上 |
| 扛 | 三元 | 七元 | 九〇元 | 二一〇元 | 全 | 上 |
| 駝馬 | 二元五毛 | 六元 | 七五元 | 一八〇元 | 全 | 上 |
| 牛車 | 二元 | 三元五毛 | 六〇元 | 一五〇元 | 全 | 上 |

客商乘馬，遠行者多自購馬匹，蓋滇省每馬約值三百元，價不甚貴，至作短期旅行者租馬每日約需滇幣六元。

市內大道之路綫及長寬度，市內交通幹線，可參閱左面昆明市建設局所製之昆明市交通幹路平面圖。

市內街道，向係石路，惟修築不善，且年遠失修，道路不平，民國十年，始將馬市口至南月城一段改修條石馬路，十二年後，將未改修之各大街，及南城外前修之碎石馬路，一律改修碎石馬路，將前之道路逼窄者，加以展拓，現自城隍廟街至五華山馬市口，直達滇越車

站。均敷平滑之細石街道，頗為廣平，又自小西門至大觀樓一段，現已修有寬約五公尺之馬路，兩旁植以有加利樹，濃陰蔽日，夾道禾田，綠茵一片，由小西門乘洋車約四十分鐘，可達大觀樓。

市內繁盛街道每十分鐘來往行人車輛數目表

| 街名 | 行人 | | | | 數車 | | | |
|------|---------|---------|---------|---------|---------|---------|---------|---------|
| | 上午九時至十時 | 中午二時至三時 | 下午七時至八時 | 上午九時至十時 | 中午二時至三時 | 下午七時至八時 | 上午九時至十時 | 中午二時至三時 |
| 勸業場口 | 來 一一五 | 去 一二五 | 來 一八八 | 去 一四五 | 來 二五七 | 去 一九八 | 來 二二三 | 去 一二 |
| 長春坊口 | 來 一一六 | 去 一〇五 | 來 三四二 | 去 三九七 | 來 四七二 | 去 三五六 | 來 二一 | 去 五 |
| 得勝橋 | 來 一一三 | 去 九〇 | 來 四二七 | 去 四一二 | 來 三四二 | 去 四三六 | 來 一七 | 去 四 |
| 大南門口 | 來 一七九 | 去 一九七 | 來 四七一 | 去 三二一 | 來 四八九 | 去 五一 | 來 三四 | 去 四一 |
| 合計 | | | | | | | | |

市內交通工具及運價

市內交通，多用洋車，年來車數陡增，至八百餘輛，共有公

司三十六家，其中以永安久大二公司車數較多，蓋商務發達，道路完善，有以致之，貨物運輸，多用牛車馬車，其來自外縣者，則用馱馬，肩輿一項，已甚少見矣，茲將建設局之人力車牛馬車輛數及運價等統計表錄下：

| 項別 | 人 | 力 | 車 | 牛 | 車 | 馬 |
|---------|---|-------------|---------------|------|-------|------|
| 車公司數目 | | | 三十六家 | | 六十七家 | 三十一家 |
| 車輛數 | | | 八百八十輛 | | 一百零五輛 | 三十五輛 |
| 車捐 | 滇幣每輛 | 滇幣每輛 | 四元 | 每輛一元 | 每輛二元 | 每輛二元 |
| 規定車租 | 滇幣每輛 | 每輛 | 一元五角 | 車戶自營 | 車戶自營 | 車戶自營 |
| 購自何地 | 購自香港海防等處 | 本市製造 | 本市製造 | 本市製造 | 本市製造 | 本市製造 |
| 每輛貨格 | 滇幣千元 | 滇幣百餘元 | 滇幣二百元 | | | |
| 通車路線及範圍 | 市區以內完全通行市區以外東至大板橋南至烏家壩西至安甯縣北至龍泉公園路線共直長一百六十里 | 市區內外 | 市區以內 | | | |
| 運輸工作 | 運輸輕便物品及乘客 | 運輸笨重物品及木石料件 | 運輸各種貨物及煤炭等 | | | |
| 運輸價格 | 每一車站滇幣一角不滿一站者概以一站計算 | 照人力車站每站滇幣二角 | 照人力車站每站約需滇幣四角 | | | |
| 載重 | 二百斤 | 五百斤 | 一千斤 | | | |

附記：查人力車一項，除前列數目外，現尙擬增加三百二十輛。

陸運貨物概計，陸路運貨，地方政府，迄無統計，實難確查，據商會報告，大約由昆明運往滇西幹路沿線各地者，以正頭及日用洋貨爲大宗，年約二千餘馱，由迤西運省者，以藥材及特貨（即煙土）爲大宗，年約三千餘馱，由昆明運往迤東幹路者，以洋紗正頭及日用品食

鹽爲大宗，運省貨由昭通而來者，以川菸川鹽絲雜紙類爲大宗，經平彝而來者，以黔紙斗笠特貨（卽煙土）爲大宗。

水道交通

河船之種類及載重量 昆明南跨滇池，盤龍江斜貫境內，水運素稱便利。通行船舶，大別爲二，一曰輪船，二曰民船。輪船公司之最先成立者爲昆玉輪船公司，民國八年成立，資本約十萬元，置有輪船二隻，其一曰飛龍，身長五丈，寬一丈一尺，吃水四尺，載重二十噸，鍋爐馬力七十四匹，汽機馬力八十一匹，用明輪推進式，每點鐘能行二十海里，又一曰鎮海，式樣與飛龍同，惟將蒸汽發動機換爲內熱發動機，其營業地點，爲昆陽古城中灘觀音山西華街西山大觀樓等處，航線共長一百二十華里，每日往返一次，自民國十七年七月起因營業困難，暫時停業。繼昆玉而起者，爲昆湖輪船公司，民國十四年成立，資本亦約十萬元，有輪船乙隻，名曰西山，身長五丈，寬一丈二尺，吃水四尺，載重二十五噸，用蒸汽發動機，馬力一百匹，亦用明輪推進式，每點鐘能行二十里，設總碼頭於大觀樓，分碼頭設於昆陽及觀音山，航線約長九十餘里。民船種類及數目，因往來地點不同而異，據民國十二年昆明市公安局調查，約共七百餘隻，但據最近調查，僅及五百隻左右，種類數目，有如左表：

每隻載重四五噸以下不等。

| 總計 | 王家堆 | 灰灣 | 土壩河 | 九甲 | 西山 | 高峽 | 西門 | 海口 | 呈貢 | 晉甯 | 昆陽 | 大觀樓 | 所在地別 | | 合計 |
|-----|-----|----|-----|----|----|----|-----|----|----|----|----|---------|------|----|----|
| | | | | | | | | | | | | | 帆船 | 大船 | |
| 二六 | | | | | | | | 三 | 二 | 六 | 一五 | | 楸帆 | 大船 | |
| 六三 | 一 | 二 | 三 | 八 | 四 | 一三 | 一四 | 六 | 五 | 七 | | | 大篷船 | | |
| 一七〇 | 四 | 三七 | 一九 | 一〇 | 一七 | 四四 | 三九 | | | | | | 小篷船 | | |
| 二二九 | 二九 | 一三 | 四三 | 二〇 | 二七 | 二六 | 七一 | | | | | | 小撥船 | | |
| 九 | | | | | | | 九 | | | | | | 彩船 | | |
| 四九七 | 三四 | 五二 | 六五 | 三八 | 四八 | 八三 | 一三三 | 九 | 七 | 一三 | 一五 | 有輪船故無民船 | 合計 | | |

行駛日程及運費

昆湖輪船公司之輪船，每日午前七時，在大觀樓開駛，九時半經觀音山，停船十五分鐘，接送乘客，十一時半可抵昆陽，下午三時復返，茲將其客運價目表列左：（以滇幣計算）

| 等級 | 段別 | 大觀樓昆陽間 | 大觀樓觀音山間 | 觀音山昆陽間 |
|----|----|---------------------------------------|---------|--------|
| 特等 | 特等 | 四·〇〇 | 三·〇〇 | 二·〇〇 |
| 頭等 | 頭等 | 二·〇〇 | 一·五〇 | 一·〇〇 |
| 二等 | 二等 | 一·五〇 | 一·〇〇 | 〇·五〇 |
| 備考 | 備考 | (一)兒童半價 (二)行李特等至多一百斤頭等至多六十斤二等至多三十斤 | | |

至貨運運費，則為特殊品貴重品每馱(百斤)滇幣二元，其餘物品每馱滇幣乙元五角。

乘客每日平均約一百六十人，以二等乘客為最多，頭等次之，特等則僅有而已。貨運平均每日約五十馱，去多洋紗布疋雜貨，來多山貨藥材，以每日所運之客貨計算，尚不足該船全容量之半數，營業之不發達，可以概見。

民船由昆明至昆陽晉甯，一日可達，船費每人一元二角，貨物每百斤二元，去船多載食鹽布紗，來船多載糧食煙土，近年生意蕭條，民船日少一日，每日進出帆船平均僅二十隻左

右。

航空

滇省當局，鑒于交通不便，銳意注重航空，于民國十二年年初，設航空處，現由第十路總指揮部，設航空司令部主其事，辦有航空學校，已有二期學生畢業，成績頗佳，任本省省外飛機師者不少，第三期現正在計劃中。司令部設司令及副司令一人，下設軍事營業總務三科，飛機第一二兩隊。機廠及機場，在市東南八里之巫家壩，場長七百公尺，寬五百公尺，成方形。由司令部調查所得，計現有飛機裝完成者十六架，商用三架，即昆明金馬碧鷄三號是也，練習機三，戰鬥機十，又在修理中者五架，有水陸機存放機房各一，以前各機，多購自法國，近則多由美國運來，每機價格，最高者值國幣四萬元，最低者值四千元，飛行速率，每小時由八十至一百八十公里。機廠中車床鑽床刨床及應用機械頗齊備，分金工木工二部，發動用電機，約有馬力十匹，飛機機械中除發動機外，均能製造。有電機師十五人，學生三十人，每月除伙食外、津貼國幣六元，工人三十人，月資由六元至七十元，工程師為法人，工人中安南人不少，每月經常費及購置費約四萬元，聞現任工程師之合同將滿期，以後擬不再聘外國人矣。所用電油汽油，來自美孚及亞細亞兩公司，每箱電油，值國幣十二元，機油每箱三十元，現有之機，大者每小時用電油一箱，小機約需二十五公升。

全省航線，分爲四道：

(一)滇中道，此路再分二線，一自昆明至尋甸，經會澤至昭通，一自昆明至楊林，經曲靖至平彝。

(二)蒙自道，此路亦分二線，一自昆明經瀘西至富州，一自昆明至蒙自。

(三)普洱道，由昆明至普洱。

(四)騰越道，由昆明至楚雄，經大理永昌至騰越。

計現已築成之飛機場有十五處。

滇省商業航空，已具有計劃，茲將最近粵桂滇三省聯航草約摘要錄下：

(一)粵桂滇三省各置民用飛機若干架以備互航粵桂滇爲運貨載客之用

(二)粵桂滇間規定飛機降落站無線電站及貯機棚場各若干所由各省自行修築彼此互相借用互

任保護

(三)飛機所運郵件貨物之運費由雙方商定劃一徵收其進口稅厘等項應查照普通定章辦理徵收如有增減之必要者得隨時協商訂定之

(四)任何一方如遇必要時需用飛機運輸公私物品及其他任務時得互相借用互盡義務

(五)飛機於任何地點起航及著陸時須受當地海關稅關及正式軍警依法檢查

(六)在中央未頒佈商業航空條例以前得參酌現況與郵局海關及航路所經之地方主管長官暫訂臨時航運條例呈報各該省政府核准施行俟中央航空條例正式頒佈後撤銷

(七)本約自簽定之日發生效力如須增刪時得隨時當相修正之

關於航空計劃，當局擬分四期進行，第一期參加討逆，第二期就已成機場完成省內商航，第三期實現粵桂滇三省聯航，第四期與全國聯航。

郵政

郵局數目及地點雲南郵務管理局，清光緒二十七年成立，初設蒙自，迨至清宣統二年，始遷至昆明南門外巡津街得勝橋之南，收寄中外公文信件包裹、並辦理本國各處及有約各國匯兌事務，計昆明市內有支局四所，一在東院街，一在賈線街，一在城隍廟街，一在東門正街，外有信櫃八處，信箱十四處，省城之外，計轄有一等郵局三，(蒙自，騰越，河口)二等郵局十七，(大理，下關，臨安，石屏，阿迷，通海，箇舊，楚雄，新興，摩里，思茅，永昌，弄障，開化，東川，昭通、曲靖)三等郵局二十七，(宜良，婆兮，芷村，碧色寨，猴鹽井，阿陋井，白鹽井，徵江，廣南，蒙化，彌渡，永北，鎮雄，瀘西，順甯，雲州，陸良，宣威，元謀，麗江，鶴慶，元江，普洱，他郎，馬白，老雅灘，綏江，)郵寄代辦所一百八十，郵務信櫃三百一十八。各郵路均以昆明為中心，自昆明西至大理，南至新興，東北

至昭通，爲逐日晝夜兼程郵路，自昆明東至盤縣，東南至興義，爲間日晝夜兼程郵路，自大理至騰越，自新興至思茅，自通海至開化，自昭通至敘州，亦爲間日晝夜兼程郵路，餘爲逐日或間日或數日一次之郵路，近年因滇票跌償，影響甚巨，加以匪患蔓延，遂至郵務進行，大受挫折，雖經軍隊撫剿，而村鎮被匪掠劫，圍攻者仍復不鮮，郵務局所，因而受損者，計有三十二處之多，其餘各地方郵班，困於伏莽，完全錯亂，各郵差無時不在危險之中，無已，惟有擇危險較少之路，繞越而行，以致郵件時常延遲。（近年以下摘錄雲南郵務報告）

郵件類別及數目 雲南全省，每年收寄郵件，約三百餘萬件，昆明約佔百分之三，茲特將民國十年全年及民國十七年全年十八年上半年郵件統計及包裹統計，作比較表如左：

(一) 郵件比較表

| 年 別 | 類 別 | 普通郵件 | 掛號郵件 | 快遞郵件 | 保險信件 | 共 計 |
|--------|-----|-----------|---------|--------|-------|-----------|
| 十年 全年 | | 七·七四四·四六〇 | 五三八·九七〇 | 一一·八〇〇 | 四二〇 | 三·二九五·六五〇 |
| 十一年 全年 | | 二·六九〇·〇〇〇 | 六八四·四〇〇 | 一〇·五〇〇 | 二八〇 | 三·三八五·一八〇 |
| 十七年 全年 | | 二·五三九·〇〇〇 | 四五五·二〇〇 | 六·六〇〇 | 一·六〇〇 | 三·〇〇二·四〇〇 |
| 十八年上半年 | | 一·三九三·〇〇〇 | 二一四·四〇〇 | 三·二〇〇 | 一·〇〇〇 | 一·五一一·六〇〇 |

(二)包裹比較表

| 年別 | 類別 | 數 | 目 | 重 | 量 | 價 | 值 |
|-----|-----|---------|---|-----------|---|-----------|---|
| 十年 | 全年 | 四一·六〇〇件 | | 二二六·八〇〇公斤 | | 六六七·四〇〇元 | |
| 十一年 | 全年 | 三二·一五〇件 | | 一七五·五〇〇公斤 | | 五〇二·五〇〇元 | |
| 十七年 | 全年 | 三四·八〇〇件 | | 二七八·三〇〇公斤 | | 九六五·八〇〇元 | |
| 十八年 | 上半年 | 二二·七〇〇件 | | 一九九·三〇〇公斤 | | 一〇三二·〇〇〇元 | |

觀右郵件比較表，可見由民國十年十一年至十七年十八年各項郵件數目，俱見減少，同時保險信件數目反見激增，足見郵路日失治安，十七年八月以降，幣價驟落，郵局公告，滇幣一元，只能作郵票三角三仙，商民大受苦痛，郵件因之愈減。

右包裹比較表，十七年包裹件數較十年包裹數目略少，重量則較十年略增，上落不大，至價值增加，係因物價增高之故，不能作為包裹興旺之象徵也

電政

有綫電報 本省電政，創辦於清光緒十二年三月，電政總局設于二區迎恩街，名縣設分局四十一處。

東路為曲靖，宣威，東川，昭通，老鴉灘，五處。

南路爲通海，青龍廠，他郎，普洱，思茅，臨安，蒙自，箇舊，碧色寨，阿迷，開化，安平，河口，麻栗坡，廣南，富州，剝隘，邱北，瀘西，羅平，婆兮，宜良，二十二處。

西路爲楚雄，下關，大理，鶴慶，麗江，中甸，阿墩子，永昌，雲龍，永平，順寧騰越，小辛街十三處。

北路爲元謀一處。

電綫共長約一萬里。計有電綫路五：

(一)爲滇川之間，係雙綫，由雲南省城至曲靖宣威，經貴州威寧畢節，四川永寧瀘州永川，以達重慶，民十年以前，可直達重慶，惟現只能與宣威工作。

(二)爲滇緬之間，由昆明至楚雄，經下關永安永昌騰越，爲雙綫，由騰越經小辛街以達緬甸八莫，係單綫。

(三)爲滇越之間，由昆明至宜良，經師宗彌勒阿迷碧色寨蒙自開化安平河口以達越南老街，惟現僅能達到蒙自，其開化以下，尙須修理。

(四)爲滇桂之間，係屬單綫，由蒙自至開化，經廣南富州剝隘，以達百色，惟現僅能通到富州。

(五)爲滇黔之間，由昆明至曲靖，靖經宣威以達黔之威寧畢節，又由昆明至宜良，經師宗羅平

以達黔之黃草壩，又由昆明至曲靖，經平彝以達黔之盤縣，均係單綫。以上五綫，前均能暢通無阻，近年盜匪猖獗，迤南電綫，悉被割斷，迤西亦然，以故多數地方，傳達消息，常以郵政代之，（詳請參看雲南電政管理局雲南省最近電綫路情形及雲南省電綫工務區域圖）

至昆明電報局最近一年來之收發電報統計；

| 種類 | 次數 | 報發 | | 報轉 | 報 |
|----|----|---------|--------|----|--------|
| | | 收 | 發 | | |
| 官電 | | 一·四四六次 | 一·四五〇次 | | |
| 公電 | | 七·〇二九次 | 三·九八四次 | | 四·〇九八次 |
| 商電 | | 七·一六七次 | 五·〇二五次 | | |
| 合計 | | 三〇·一九九次 | | | |

全年收入為滇票一四一，三四九元，而支出為一四九，〇〇八元，收支相抵，不敷七千餘元，故每月須由無線電局補助五百元。

無線電報 無線電報，籌設于民國十三年，民國十四年始行通電，台設城東五穀廟，有二百五十啓羅瓦特電機一，小電機六。初僅能與河口廣東奉天三處通電，後改用短波，並力加整頓，現對外可通上海南京重慶成都貴陽曲靖蒙自廣東香港河內等十處，現以電報過多

，添設第二電台，將來與外埠溝通消息，更加靈敏矣

電費計中國境內者不分華洋明密，每字收滇幣一元五角，至香港每字一佛郎二十生的，滇英二局，各得六十生的，至海防一佛郎十五生的，滇局收五十生的，法局收六十五生的，官電減半，茲將由民國十八年一月至六月，昆明電台收發電報統計錄下：

| 月份 | 收 | | | | 報 | | | | 發 | | | | 合計 | |
|----|-------|-----------|-----|-------|---------|-----------|-----|-------|----|---------|-----------|-------|-------|-------|
| | 官電 | 私電 | 公電 | 合計 | 官電 | 私電 | 公電 | 合計 | 官電 | 私電 | 公電 | 合計 | 字數 | 次數 |
| 一月 | 六,〇六三 | 四七,九二二 | 四三六 | 六,〇〇〇 | 四〇,四三六 | 四二,三〇五 | 二〇五 | 五九〇 | 三六 | 一三,六四三 | (註一) 八七 | 一,〇〇三 | 四,八五二 | 五,〇三三 |
| 二月 | 四,八五二 | 五九,八一八 | 五二四 | 九六七 | 四五,五九二 | 六一,四四七 | 二七七 | 六九二 | 四七 | 二五,〇〇八 | 一,〇〇三 | 五,〇三三 | 五,〇三三 | |
| 三月 | 五,〇三三 | 五三,一〇,五六 | 五〇〇 | 一,〇三六 | 六五,二五四 | 六三,四八九七 | 三〇六 | 一,二二〇 | 五〇 | 一六,六七八 | 一,〇〇七 | 七,六三四 | 七,六三四 | |
| 四月 | 七,六三四 | 五七,五,七八八 | 六〇八 | 九八〇 | 三五,九九七 | 七四,五七三 | 三三四 | 一,〇〇一 | 四〇 | 二九,四九一 | (註二) 一,五二 | 九,五三二 | 九,五三二 | |
| 五月 | 九,五三二 | 四九,三,八三三 | 五八三 | 一,〇八九 | 三五,八九七 | 一七五,六,三一 | 三三七 | 六〇一 | 三〇 | 五〇,三三二 | 一,三三四 | 二,五五二 | 二,五五二 | |
| 六月 | 三,六三五 | 二九五,七,三〇九 | 四四四 | 二,二七六 | 八〇四,五六二 | 三三八,五,九五一 | 三〇四 | 二,二五二 | 七四 | 一〇一,六六八 | 一,五五五 | 三,六三五 | 三,六三五 | |

(註一) 根據上列四月份收報項官電私電公電發報項官電私電公電各數目，其合計數似應為

二二三，八七九而非，二三，八四三，不知何數係錯數，無從核算，三七，一三四而非，二九，四九一，

十八年上半年收入略如次表（滇幣為單位）

| 項別 | 月別 | | | | | | 計 |
|----|---------|-------|-------|--------|--------|--------|------------|
| | 一月 | 二月 | 三月 | 四月 | 五月 | 六月 | |
| 官 | 欠 二·三五七 | 九四〇 | 二·三九〇 | 一〇·三九八 | 一〇·六三〇 | 一〇·八〇〇 | 三六·〇二五（註一） |
| 商 | 現 九·三〇〇 | 六·六四〇 | 九·三〇〇 | 七·三六一 | 九·〇九〇 | 八·六〇〇 | 五〇·二九一 |

（註一）根據上列一月份至六月份官欠電費各數目，其合計數似應為三七，五一五，而非三六，〇二五，不知何數係錯數，亦無從核算。

以上述一月份至六月份官欠商現各合計數為根據，平均每月收入欠款滇幣六千零零四元，現款滇幣八千三百八十二元，官欠每數月可領一次。支出概況，每月約支薪工滇幣四千元，電料費滇幣六千四百元，雜費滇幣五百元，合計每月約支滇幣一萬一千二百元。（補助有綫電五百元，即在薪工項下開支。）若能按月領獲官欠，尚有餘力，以謀發展也。

電話 電創辦于清宣統三年，總機關設于電政總局內，各屬安置者、計六十處。

東路為大板橋楊林曲靖東川宣威昭通尋甸嵩明兔耳關九處。

南路為呈貢萬樹村可保村宜良晉甯昆陽北城玉溪元和街翳峨通海河西十街元江青龍廠臨安石屏安平河口阿迷古林箐黎縣江川蒙自箇舊開化步十二團江底師宗二十八處。

西路為碧鷄關安甯老鴉關祿豐舍資廣通楚雄摩芻牟定鹽興元永井獨立營大理十三處。

北路爲富民羅次武定祿勸元謀普苴小河大哨波羅村龍頭村十處。

現在全市，共有話機四百七十架，惟內約有三百架爲軍政電機，均未收費。

電話局內，規模極小，僅有男機生六名，女機生二十名。局內每月總支出約一千四百元，用戶話機，每月每架收費六元，收入約千元，入不敷出。其中話機種類不一，通話不甚靈便。



社會狀況編

教育及學校

昆明新式教育，創辦於前清光緒年間，逐漸改進，力圖推廣，自民國十三年市政府成立後，實行義務教育，大著成效，據民國十七年公安局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所載，六歲至十歲學齡兒童，百人中就學者百分數為八一·四六，殊為良好之現象，茲將該表照錄于后，以見市區教育普及之一般：

昆明市區教育狀況表（昆明市政月刊第一期市勢調查人口表之一部份）

| 齡 | 學 | | | | | | 項 別 |
|---|-------|-------|-----|--------|-------|-------|--------|
| | 已就學 | | | 未就學 | | | |
| | 男 | 女 | 計 | 男 | 女 | 計 | |
| 男 | (註一) | | | | | | 別女男 |
| | 學 | 就 | 未 | 學 | 就 | 未 | |
|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
|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市一區 |
| | 三三二 | 二四五 | 一〇九 | 一·四〇五 | 八三九 | 八六六 | 市二區 |
| | 四一〇 | 二六九 | 一四一 | 二·一六六 | 一·〇三四 | 一·二二二 | 市三區 |
| | 四四四 | 二八四 | 一六〇 | 一·六二〇 | 八七五 | 九四五 | 市四區 |
| | 一〇三 | 五五 | 四八 | 四一〇 | 一八五 | 二三五 | 市五區 |
| | 四〇三 | 一九〇 | 二一三 | 二·一〇九 | 九七七 | 一·三三〇 | 市六區 |
| | 四二一 | 三三四 | 一五七 | 一·六六一 | 一·〇三六 | 八四四 | 全市 |
| | 二·一三三 | 一·四五七 | 八三六 | 一〇·〇九〇 | 四·九四八 | 五·一三二 | |

| 己 | 兒 | | | | | | | | | | | | 計 | |
|-------|-------|-------|-------|-------|-------|-------|--------|--------|--------|--------|-------|-------|-------|-------|
| | 童 | | | 合 | | | | | | 學齡 | | | | 計 |
| | 者 | 學 | 童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 |
| 男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 六、九九九 | 一、三三一 | 五〇九 | 八三三 | 八三、九一 | 七七、四〇 | 八九、〇〇 | 五、四五三 | 二、七五〇 | 二、七〇三 | 三、三九六 | 一、六六六 | 二、七三〇 | 二、〇五七 | 一、〇八四 |
| 七、八四一 | 二、二四〇 | 八五二 | 一、三六八 | 八三、九八 | 七九、三五 | 八八、七四 | 六、五八三 | 三、二九三 | 三、二九〇 | 四、〇二七 | 一、九九〇 | 二、〇三七 | 二、五五六 | 一、三〇三 |
| 四、九八六 | 一、九一七 | 五五四 | 一、三六三 | 八〇、〇三 | 七五、四七 | 八四、七五 | 五、四一一 | 二、六八〇 | 二、七三二 | 三、一三六 | 一、五三二 | 一、六一七 | 二、二七四 | 一、一五九 |
| 一、二一九 | 二二六 | 六一 | 一五五 | 八〇、三〇 | 七七、〇八 | 八三、三〇 | 一、七〇二 | 八五一 | 八五一 | 一、七九 | 六一一 | 五六八 | 五三三 | 二四〇 |
| 七、〇〇四 | 一、六三九 | 四六四 | 一、七五五 | 八〇、七三 | 七七、一一 | 八四、一三 | 六、二九三 | 三、二二七 | 三、一六六 | 三、六八三 | 一、八六〇 | 一、八三三 | 二、六一〇 | 一、二六七 |
| 三、四三三 | 七九三 | 二四五 | 五二八 | 七九、九八 | 七六、七〇 | 八四、三二 | 五、〇三六 | 二、七三五 | 二、三一一 | 二、六八三 | 一、三七三 | 一、三三〇 | 二、三五三 | 一、三五二 |
| 三、三六二 | 八、二一六 | 二、六八五 | 五、四三一 | 八一、四六 | 七七、一五 | 八五、九九 | 三〇、四七九 | 一五、四二六 | 一五、〇五三 | 一八、一〇六 | 九、〇二二 | 九、〇八五 | 二、三七三 | 六、四〇五 |

| 歲 | | | 以 | | | 上 | | |
|---------|-------|-------|--------|--------|---------------|-------|-------|---|
| 受教育 | | 失學者 | 合計 | | 十歲以上百人中失學者百分數 | | (註二) | |
| 計 | 女 | 計 | 女 | 男 | 計 | 女 | 男 | 數 |
| 一·五五五 | 一·八五四 | 三·〇六二 | 一〇·九八〇 | 一〇·八八五 | 二八·一三 | 七九·二六 | 五三·六九 | 計 |
| 七·五三九 | 一·五五三 | 三·六六〇 | 一三·三四四 | 一二·八九九 | 二八·三九 | 七六·一六 | 五三·二七 | 女 |
| 一·三五六 | 二·三七 | 三·五二三 | 一一·五六九 | 九·八七二 | 三三·六八 | 七九·二四 | 五七·四六 | 男 |
| 八·四九八 | 一·四九四 | 一·八三三 | 四·四四一 | 三·一七 | 六·〇三 | 九〇·〇六 | 七四·四三 | 計 |
| 四·〇三二 | 六·〇九 | 六·八八八 | 一六·七〇八 | 一五·〇六七 | 二六·八四五 | 八三·四〇 | 六四·五六 | 女 |
| 四·四一七 | 七·三〇二 | 四·八二〇 | 一〇·七五七 | 八·三六八 | 一五·五六一 | 八八·一三 | 七〇·四五 | 男 |
| 二·三·三八三 | 七·三〇二 | 四·四一七 | 六·三〇〇 | 六〇·一九六 | 一四·六〇九 | 八二·二一 | 六一·九〇 | 計 |
| | | | | | | | | 女 |
| | | | | | | | | 男 |
| | | | | | | | | 計 |

(註一)已及學齡指六歲至十歲之兒童(註二)未及學齡指一歲至五歲之兒童(註三)十歲以上指十歲以上市民全數

昆明所有學校，據本部調查隊最近調查，計有私立東陸大學一所，係唐繼堯創辦，民國十二年四月成立，現有學生四百四十人，每年經費專恃捐款及收營之生產事業，據市誌所載，歲出約十五萬元，連建築費在內。省立第一師範學校一所，現有學生一百八十二人，歲出

經費七萬八千一百三十二元，省立第一中學一所，有學生五百五十人，歲出經費三萬六千元。省立高級中學一所，有學生四百十五人，歲出經費六萬六千一百十七元。省立女子中學一所，附小在內，計共有學生一千四百二十人，歲出經費八萬五千零貳拾元。省立美術學校一所，內容不詳。公立聯合中學校一所，係昆明等十一屬聯合組織，據民十二省教育會出版之旅演指南所載，有學生一百二十二人。公立法政專門學校一所，有學生一百十三人，歲出貳萬三千六百十六元。市立師範學校一所，有學生四百二十三人，歲出貳萬零五百二十元，市立職業中學一所，學生數不詳，歲出一萬四千零四十元。縣立師範學校一所，學生七十三人，歲出經費一萬三千貳百四十七元。師範附小一所，學生八百五十五人，歲出經費一萬零五百十八元。縣立初中二所，學生一百六十七人。私立成德中學一所，有學生四百零四人，歲出貳萬九千八百六十九元。私立求實學校一所，有學生四百二十人，歲出一萬八千元。市區小學二十四所，幼稚園六所，小學生六千二百十五人。縣區高級小學十七所，學生一千貳百三十五人。初級小學一百八十二所，學生六千七百十五人。關於社會教育方面，市區有民衆學校二十三所，縣區據民國十五年昆明縣教育概覽所載，有平民學校五所。此外有雲南圖書館，教育會圖書館，東陸圖書館，雲南博物館，護國紀念博物館，昆明市立第一教育陳列館，縣立圖書閱覽室，巡迴文庫，男女宣講所等，茲不贅述。

市區教育經費總額，據市教育局最近報告爲：

義務教育 一四五，五一六·八〇元

中等教育 四五，一五六·〇〇

社會教育 一三，五二五·二〇

其他 二六，六九〇·〇〇

總計 一三〇，八八八·〇〇元

縣境教育經費總額，據縣教育局最近報告，爲滇幣十二萬四千八百八十六元，

教職員薪俸，據調查所得，市區中學校長約月支一百元，教員每小時八角至二元，小學

校長多至六十元，少至四十元，教員由三十八元至二十四元，縣境學校教職員薪水，尙有遜

色，年來滇省金融紊亂，滇票跌價，當局決將教職員原薪加三成發給，惟事實上仍難維持生

活，聞常有食稀飯度日者，如此清苦，殊可憫也。

關於外人設立之學校，據旅滇指南所載，有如左表：

| 校名 | 地址 | 教職員數 | 學生人數 |
|--------|-----|------|-------|
| 中法學校 | 逼死坡 | 八人 | 三百餘人 |
| 青年會英文班 | 萬鐘街 | 十二人 | 一百七十八 |

| | | | |
|----------|-----|----|------|
| 育賢女學校 | 左哨街 | 六人 | 七十五人 |
| 育童學校 | 左哨街 | 一人 | 八人 |
| 恩光小學校 | 萬鐘街 | 五人 | 三十八人 |
| 恩光幼稚園 | 萬鐘街 | 七人 | 四十八人 |
| 培元幼稚園 | 左哨街 | 三人 | 二十五人 |
| 靈光女子英語學校 | 萬鐘街 | 三人 | 十四人 |
| 培元初等小學校 | 左哨街 | 三人 | 六十八人 |

公共事業

據本部調查隊報告，縣邑四鄉，公共事業，極不發達，僅不潔之小旅店及借用寺廟之團會局等機關而已，其餘一無所有。

市區則不然，舉凡自來水電燈電話醫院報館慈善機關戲院茶館等，色色俱備，除電氣已詳交通篇外，其餘各項，分別述之如下：

自來水 昆明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在五華山西昇平坡，於民國五年籌備，至九年正式成立，由官商合辦，股本三萬元，設經理一人，監督員二人，分事務工程二部，及稽查處，有吸水機二部，購自海防，每部每小時能吸水一百立方公尺，設於翠湖之九龍池，用電力抽

吸，蓄水池設於五華山西，高出水源三十公尺，儲水量九百立方公尺，水塔在水池旁，高出水源五十公尺，儲水量五十立方公尺，濾池共分三層，第一層用粗石子，第二層用粗沙，第三層用細沙，第四層即清水池，並無施用何種藥品，濾池每日檢驗一次，清水池每週檢驗一次，現計固定用戶八百五十餘家，普通用戶七千餘家，用水每加倫收費一角，龍頭分四號，一號三元六角，二號二元七角，三號二元一角，四號一元五角，另於各街市安置水盤，現因用戶日多，有求過於供之勢，該公司正在設法擴充中。

電燈 商辦耀龍電燈公司，創於前清宣統二年，至民國元年，安置完竣開燈，并經省府立案，專利二十五年，發電廠設於昆明縣屬石龍壩，距省九十里，轉電所設於省垣小西門內水塘子，營業辦事處設於省內昇平坡，為商辦股份有限公司，每股二十元，股本總額為壹百三十萬元，以現在滇票計算，約合陸百五十萬元，有董事九人，監察二人，均由股東選出，廠內有發動機四部，係水力發動機，德商西門子出品，舊機二部，合滙幣二十一萬捌千餘元，新機二部，合滙幣拾八萬玖千餘元，共有馬力一千五百匹，每機電量為三百啓羅瓦特，可供十六支光電燈六萬盞，現計全市用燈戶數，約六千餘，全市燈數共計四萬六千餘盞，多為長明燈，裝電表者約三千餘戶，電表亦係西門子電機廠出品，自八十安培至三安培，錶價合滇票一百一十元至三百元，表租每月由滇票六角至貳元四角，裝表費每具一元五角，每基羅

收滇票三角，長明燈以五十燭光起碼，每蓋月收滇票一元六角，除住戶用燈外，如工廠及碾米廠所用電力，概係由此供給，每基羅收滇票一角，近來營業，尙稱順適，年可盈餘滇票十三四萬元，惟因省垣戶口日增，電力供給，遂形不足，而四五月間水力，亦患不足，聞公司正擬擴充云。

醫院 本市計有國人自辦醫院三所，一爲雲南陸軍醫院，留醫者多屬官兵。一爲市立醫院，原名安濟醫院。一爲平康醫院。此外有法國醫院，建於清光緒二十七年，由法人創辦，直隸法領事署，院長法國人，診金分二等，頭等每次取費一元，二等二角，每年經費約五萬元。又有英人創辦之惠滇醫院，附屬中華聖公會，醫房頗爲清潔，頭等收費港幣二元，二等一元，三等五角。

新聞事業 滇省新聞事業、極不發達，昆明市中報紙之銷數，極其有限，最大之報，每份亦僅二張，內容多抄自京滬各報，茲特將市中現有刊行之報紙表述如下：

| 報 名 | 社 址 | 出 版 日 期 | 每 日 銷 數 | 附 記 |
|------|------|---------|---------|----------|
| 西南日報 | 武廟下街 | 民國十五年約 | 一千份 | 黨員私人合資辦理 |
| 社會新報 | 文明街 | 民國十三年未 | 詳全 | 右 |
| 義聲報 | 糧道街 | 民國十五年七八 | 百份全 | 右 |

| | | | | | | | |
|------|---|---|---|----------|------------|---------|---|
| 均 | 報 | 緇 | 衣 | 街 | 民國十六年六百餘份 | 同 | 右 |
| 復旦報 | 二 | 蘇 | 街 | 民國十七年五百份 | 留日學生救國日刊改組 | | |
| 雲南新報 | 北 | 門 | 街 | 同 | 黨員 | 自辦 | |
| 大無畏報 | 東 | 院 | 街 | 同 | 同 | | |
| 民衆日報 | 威 | 遠 | 街 | 同 | 同 | | |
| 警鐘日報 | 光 | 華 | 街 | 同 | 同 | | |
| | | | | | 右三百份 | 警察改進會會刊 | |

公園 市中著名之公園，計有八九處。金碧公園，在敦義下街，建設已十餘年，逐年

修整，園內有商品陳列所，農林館，鑛產館，及留春披風話雨望雲延月浮香等亭，花木花卉，葱鬱艷麗，亭樓池沼，參差錯落，風景極佳，革命巨子楊秋帆先生銅像在焉。翠湖公園，在五華山右，海心亭當其中，院堤唐堤，縱橫交貫，荷田花畦，錯綜如畫，樹林密茂，流水清漪，綠蔭叢中，虹橋隱現，散步納涼，尤推佳景。圓通公園，在螺峯山麓，內有採芝徑，衲霞屏，潮音洞，咒龍台諸勝，及海覺禪師之身像。古幢公園，在桂林橋外舊地藏寺，金汁河繞其旁，樹木蒼翠，風景宜人，大觀樓公園，上有大觀樓，登樓遠瞰大華，近臨滇池，名勝甲于滇中。近日公園，在南城正義門前，中央建唐繼堯再造共和紀念標，四面各築噴水池，雜蒔花木。此外為太華，龍泉，虛凝等園，類多由舊地改建，由公益局管理。

戲院 市中戲院，僅有民樂戲院、及羣舞台，皆演滇戲，座價由一元二角至四角，平均每日觀劇者，兩院共約一千人。

旅館 市內旅店，約百餘家，資本由八萬元至二百元，其中以得意春及昌興旅社為最佳，房租每人滇票六元至八元，設備較佳者，有外國旅社三所，最佳者為商務酒店，房租每日約貢幣二元。（飯餐在外）

茶樓 市中茶樓，約百四十家，有以留聲機為號召者，有打圍鼓者，有說書者，如華豐茶樓，則兼營彈子房及浴室，茶資多至一角左右，少僅一二銅元，資本約由三數十元，多至五千元，其中最佳者，為華豐茶樓，沁芳園，雅叙園，天然茶樓等數家。

浴室 浴室非常缺乏，其中以青年會所設者為最清潔，浴資每人滇票一元二角華豐茶樓次之。

慈善事業 慈善事業著稱者為體仁堂同善堂等。體仁堂創辦于清光緒二十一年，有婦孺會，瞽目會 孤貧會等，收容貧苦老弱五六百人，每人每日給豆米一二升，又設有義學二所，專收孤童 又設婚喪社，專助無力者，俾得婚葬。同善堂，創辦于清光緒十三年，專施給米糧，以救濟貧民生活。上述二團體經費，除年收公產租金外，由省府按月津貼。

此外屬於市政府公益局主辦之慈善事業，有養濟院，保育院，癲瘋院等。養濟院，在市

外五里左右迎恩舖，現收容貧民一千一百九十餘人。保育院，在市內初地巷，現收容孤兒七十餘人。癲瘋院，在距市十五里狗飯田，計收容病民百餘人。

民性與習尚

縣志謂昆明：「士多秀穎，素重名義、民性淳良，不好爭訟。」昔明太祖之諭沐英曰：「氣候清利，君子行道之所。」前志曰：「野安耕鑿，戶習詩書，民無告訐之風，士有干謁之耻。」又謂「吾滇人重去鄉，昆明爲尤甚，縣中自士大夫之服官於外鄉，惟鄉舉赴禮部試、乃出里門，否則井田桑麻，以終老，田間爲樂也，其他牽車牛遠服買者，百不一二見，以故澹樸之風、較他處爲優，然碍以見聞，輒失之窒。」市誌亦謂昆明民性優點，在「性質純善謹慎，息事混爭，各務本業，各守本分，」劣點在「富保守性，無冒險進取之志。」習尚方面，本甚儉樸，近年則感受外染，競尙奢靡，中人之家，多屬外強中乾，尤以鴉片之毒爲最大，幾無家不有烟具，精神頹廢，經濟窘迫，怠惰詐僞，緣是而生，當局者信宜早日設法挽回此種頹風末俗也。

信仰

縣市居民，大都信仰孔子，其宗教信仰，則以信佛教者爲多，一般居民，每逢朔望，恆赴寺廟懺悔，街巷私宅，亦時有諷誦經典，敲擊木魚之聲，信回教或道教者亦不少，耶穌教

徒不多，至于夷人土獠之信仰風習，以在昆明者爲數不多，則不得知其詳焉。

婚喪及其他習俗

婚禮儀式，新舊并用，而以舊式爲多，禮物之豐吝，彩轎之美劣，視家室之貧富而定，謙吝各二日。新式文明結婚行禮與各處大致相同，喪事仍照舊式，祭奠一日，發引一日，儀仗彩亭，視貧富而異，至于安葬擇地，則請堪輿名家往觀，以山環水抱，峯迴氣聚爲上，先預備鴨毛頭髮石黃五朝錢風水禮等物，及葬師至，先督夫挖壙下棺，時用羅盤測準方向，孝子以衣載土掩之，上焉者圍以磚石，立以墓碑，或墓誌銘，中下者僅壘土一坵而已。

各級社會生活之概況

衣服，一般鄉民，多着青藍色土布短衣，市民競尙浮華，服裝不一，質料多用雅布及白藍竹布，衣西裝者不多。

飲食，居城市者每日二餐，一飯四菜者約十分之一，一飯二菜者約十分之五，居四鄉者亦每日二餐，極爲淡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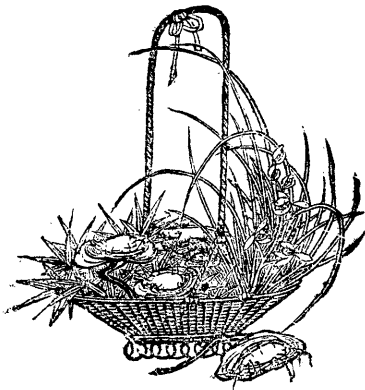
飲料，城中用自來水，四鄉則用井水或河水。

房舍，鄉村大都爲茅屋數椽，所費無幾，租金亦微，鄉場房舍，盡爲中式，每間建築費約滇幣五百元，租金每月三四元，城中房舍，中西皆備，中式每間建築費約滇幣一千五百元

，租金每月約十元，西式每間建築費約滇幣二千五百元，租金每月約三十元以上。

一般用具，與腹地各省相同，鄉居者多用土貨，城居者參用洋貨。

滇省因金融紊亂，生活困難，收入所得，頗難維持一小家庭之生活，如省政府一科長，月薪僅滇票八十元，大學教授，月薪最多亦不過滇票三百元，工人工資，最低者每月十五元，高者至一百三四十元，而支出方面，每人每月生活費，約需滇幣六十元，中等約四十元，下等約二三十元，數口之家，其困難情形不言而喻，入不敷出，三餐不飽者，比比皆是也。



人口編

戶口數目性別分配與人口密度

昆明縣及昆明特別市究各有戶口幾何，吾人不能草率以一語了之，何則，戶口數目，係根據于戶口調查，而關於昆明縣市戶口調查，歷年調查機關各異，調查方法各異，調查所得之數目亦各異，取舍酌奪，有賴推敲。

爰就昆明縣市歷來各機關調查所得之（一）戶口數目（二）人口總數（三）男子人數（四）女子人數（五）人口密度，別其調查之年代，攷其報告之根據，彙為表列，然後審其調查時應用方法之粗密，診其調查時所遇困難之多寡，判其調查所得數目之虛實程度，以明昆明縣市各該人口數目之究竟。

昆明縣戶口數目性別分配與人口密度：

| 調查年代 | 報 告 根 據 | 戶口數目 | 人口總數 | 男子人數 | 女子人數 | 人 口 密 度 |
|-------|---|--------|---------|--------|--------|-----------|
| 民國十年 | 童仲華編雲南實業調查書 雲南省教育會編旅滇指南 雲南內務司編刊之雲南全省戶口表 | | 一五、〇三三 | | | |
| 民國十四年 | 昆明縣政府最近縣區人口調查表 | 二五、九六六 | 一三、二七七 | | | |
| 民國十七年 | 昆明縣政府最近縣區人口調查表 | 四〇、三六六 | 一九四、二六七 | 九六、二〇八 | 九六、一五九 | 每方里平均約四〇人 |

上述民國十年與十四年之戶口數目，並非由于單純縣境戶口調查得來，係間接由各該年

縣市混合戶口調查所得總戶口數目內減去各該同年市區戶口數目(詳情閱後市區戶口調查段)推算而得，其式如下：

| 年 份 | 各該年縣市混合戶口調查所得 | | 各該同年市區戶口調查所得 | | 由縣市總戶口減去市區戶口推算而得之縣境戶口數目 | |
|-------|---------------|--------|--------------|--------|-------------------------|--------|
| | 戶 數 | 口 數 | 戶 數 | 口 數 | 戶 數 | 口 數 |
| 民國十年 | 二五、七四八 | 七五、七四八 | 二七、三〇八 | 七五、七四八 | 一五、〇四〇 | 七五、七四八 |
| 民國十四年 | 二六、〇三二 | 二六、〇三二 | 二六、三六八 | 二六、〇三二 | 一三、七七八 | 二六、〇三二 |

所以然者，因昆明縣與昆明特別市在昔統稱雲南省會，市政府成立不久，縣市界限未顯，故當時縣境戶口調查，係與市區戶口調查混合舉行，縣境戶口數目，係與市境戶口數目混合計算，今欲求各該年單純縣境戶口數目，除此推算一法外，其道末由，此種由推算而得之數目，當然不能認為十分翔確，然其所根據之市區戶口調查數目，尙稱可靠，則由之推算而得之單純縣境戶口數目，當亦不致因間接推算關係，而謂其大錯。

此外尙有一種困難，即縣境人民，智識淺薄，囿于積習，妄報隱匿，在所難免，且也，縣境之大，迥非市區可比，戶口調查，欲由縣政府直接派員辦理，經費人才，兩感困難，勢不得不假手于團保，此等團保，不但無戶口調查之學識，且少調查必需之責任心，敷衍塞責，亦意中事。

十七年調查之數目，係將市區除外，單純縣境戶口調查所得之數目，自可免去推算間數目之錯誤，且此次辦理，亦較前二次為認真，雖詳細數目，不敢必其可靠，然大概數目，當不致謬誤。

根據上述三種數目而觀察昆明縣境歷年人口增減之數目：

十年至十四年 四年間增加 四、七五三人

十四年至十七年 三四年間增加 一〇、三四八戶 三一、四八〇人

視此暴增情形，或疑不盡翔實，然據縣政當局解釋，邇來時局不靖，各縣人民，喜向省會附近安全地區集中，或係實情。

此外有交通部發行之通郵處所集各省人口數目表所載雲南府人口數目，（當係指縣市人口總數目）為二八一、〇三五人，與內務司民國十四年調查之縣市戶口總數目完全相同，又雲南地誌編輯處所製之雲南各屬面積人口比較表，昆明人口為八五五、二四五人，綜合市縣二區域而言，亦覺失於過多。

昆明特別市戶口數目與性別分配表：

| 調查年代 | 報 告 根 據 | 戶 口 數 目 | 人 口 總 數 | 男 子 人 數 | 女 子 人 數 |
|------|---------|---------|---------|---------|---------|
| 民國七年 | 昆 明 市 誌 | — | 一三三、三三一 | 六〇、三三〇 | 五二、九〇一 |

| | | | | | | | |
|-------|----------------------|---|--------|---------|---------|--------|--------|
| 民國八年 | 同 | 上 | — | — | 一一四、九九二 | 六一、四二一 | 五三、五七一 |
| 民國九年 | 同 | 上 | — | — | 一一七、二九七 | 六二、六八四 | 五四、六一三 |
| 民國十年 | 同 | 上 | — | — | 一一七、三四〇 | 六三、三七六 | 五三、九六四 |
| 民國十一年 | 同 | 上 | 二五、八三七 | 一一八、八六一 | 六四、五九七 | 五四、二六四 | |
| 民國十二年 | 昆明市政月刊第一期昆明市勢人口調查統計表 | 上 | 二四、六九八 | 一一四、二九七 | 六〇、八八四 | 五三、四一三 | |
| 民國十三年 | 同 | 上 | 二五、四一五 | 一一七、三一五 | 六三、三七一 | 五三、九四四 | |
| 民國十四年 | 同 | 上 | 二六、九〇一 | 一二八、二四八 | 六三、五三〇 | 五四、七一八 | |
| 民國十五年 | 同 | 上 | 二八、二一四 | 一二四、四八七 | 六六、一九二 | 五八、二九五 | |
| 民國十六年 | 同 | 上 | 二九、一一三 | 一二七、一二一 | 六八、二九八 | 五八、八二三 | |
| 民國十七年 | 同 | 上 | 三〇、七〇七 | 一四五、〇八八 | 七五、二四九 | 六九、八三九 | |

昆明市誌註明，民國十一年調查，共二五、八三七戶，一一八、八六一人，係就普通住戶船民住戶寺廟僧道三項戶口合計而得，分別言之，計普通住戶二五，二六六戶，船民住戶四六五戶，寺廟僧道一〇六戶。

昆明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註明十二年至十七年表列人口統計數目，係就調查所得現住人口確實數目列舉，其船戶僅就市區範圍內之西門船一項計入，其他各處船隻，因不屬本市

戶籍，故未計入，至左列三項亦未計入：

(一) 中等以上各學校學生，因屆年假，回籍者甚多，故未計入。

(二) 軍隊因隨時開拔，亦未計入，

(三) 外國人，因當時尙未調查齊全，亦未計入。

上述三種根據，對於調查方法，雖未曾提及，然按之市區人民智識較高，妄報隱匿之情，較之縣境爲少，且市區範圍不廣，戶口調查，得由市府直接派人查詢，不必假手園保，故其數目似較縣境數目可靠，尤以昆明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爲足憑信，蓋當時全由本市教員學生按戶詢填，雖不能謂爲最完善之方法，然去實數當爲不遠。

根據上述數目而觀察昆明市區歷年人口增減之數目：

七年至八年一年間增加

一，八六一人

八年至九年一年間增加

二，三〇五人

九年至十年一年間增加

四三人

十年至十一年一年間增加

一，五二八人

十一年至十二年一年間減少

一，一三九戶

四，五六四人

十二年至十三年一年間增加

七二七戶

三，〇一八人

十三年至十四年一年間增加 一，四八六戶 九三三人

十四年至十五年一年間增加 一，三一三戶 六，二二九人

十五年至十六年一年間增加 八九九戶 二，六三四人

十六年至十七年一年間增加 一，五九四戶 一七，九六七人

七年至十一年之數目，均係根據昆明市誌，歷年均為增加。

十二年至十七年之數目，均係根據昆明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歷年亦均為增加。

十一年至十二年戶口數目，獨為減少，此係二年調查報告根據不同，有以致之，究竟事實上該年戶口是否減少，殊為疑問，因曆年趨勢，均為增加，十一年至十二年，並無特別原因，似不應獨見減少也。

至於市區戶口，歷年增加理由，與縣境戶口歷年增加理由相同，茲不重述。

戶口之分佈

昆明縣八區之中戶口以第二區為最多第七區為最少

昆明市六區之中戶口以商埠一區為最多市四區為最少

縣市各區戶口分佈詳細數目有如左表：

(一)昆明縣各區戶口分佈數目表(根據民國十七年昆明縣政府最近縣區人口調查表)

| 區別 | 戶口項目 | 戶數 | 人口總數 | 男子人數 | 女子人數 |
|-----|------|--------|---------|--------|--------|
| 全縣 | | 四〇.三二六 | 一九四.二六七 | 九八.一〇八 | 九六.一五九 |
| 第一區 | | 六.一〇三 | 三三.二七九 | 一六.八三三 | 一六.四四六 |
| 第二區 | | 九.九九六 | 三九.九五五 | 一九.六〇二 | 二〇.三五三 |
| 第三區 | | 三.二七八 | 一七.三二三 | 八.六二五 | 八.六九八 |
| 第四區 | | 六.一〇八 | 二一.三九三 | 一〇.八六三 | 一〇.五三〇 |
| 第五區 | | 五.四九六 | 二九.〇二八 | 一四.七三四 | 一四.二九四 |
| 第六區 | | 三.六七九 | 二二.六六四 | 一一.七二八 | 一〇.九三六 |
| 第七區 | | 二.五六八 | 一四.三九七 | 七.五五四 | 六.八四三 |
| 第八區 | | 三.〇七八 | 一六.二二六 | 八.一六九 | 八.〇五七 |

編者按此表係調查隊由昆明縣政府最近縣區人口調查表抄來內全縣戶數為四〇.三二六戶而八區相加之戶數為四〇.三〇六戶相差一〇戶又全縣人口總數為一九四.二六七人而八區相加之人口總數約一九四.二六五人相差二人不知總數錯誤或係八區中某區數目錯誤無從核算特仍錄各該原數而指出其相差數目以免誤會

(二)昆明特別市各區戶口分佈數目表(根據民國十七年昆明市勢調查戶口表)

| 區別 | 戶口項目 | 戶數 | 人口總數 | 男子人數 | 女子人數 |
|----|------|--------|---------|--------|--------|
| 全市 | | 三〇.七〇七 | 一四五.〇八八 | 七五.二四九 | 六九.八三九 |

年齡之分配

(一)昆明縣全縣及各區學齡童及壯丁數目表附學齡童及壯丁數目與全人口百分比表(根據十七年縣政府最近縣區人口調查表)

| | | | | |
|------|-------|--------|--------|--------|
| 市一區 | 五·三一七 | 二六·三三八 | 一三·五八六 | 一二·七五二 |
| 市二區 | 六·一五〇 | 三一·八六二 | 一六·一七九 | 一五·六八三 |
| 市三區 | 五·六九〇 | 二五·四三七 | 一二·六〇四 | 一二·八三三 |
| 市四區 | 一·八七三 | 七·七一五 | 三·九六八 | 三·七四七 |
| 商埠一區 | 六·七九八 | 三三·一三八 | 一八·二三三 | 一四·九〇五 |
| 商埠二區 | 四·八七九 | 二〇·五九八 | 一〇·六七九 | 九·九一九 |

| 縣區 | 學齡童數目 | 與全人口百分比 | 壯丁數目 | 與全人口百分比 |
|-----|--------|---------|--------|---------|
| 全縣 | 二四·〇八七 | 二五·五 | 四一·四七五 | 四二·二 |
| 第一區 | 五·一七三 | 三〇·一 | 六·九二一 | 四一·一 |
| 第二區 | 五·七三九 | 二九·二 | 九·六五八 | 四九·二 |
| 第三區 | 一·九五四 | 二二·六 | 三·四四四 | 三九·九 |
| 第四區 | 二·八三一 | 二六·〇 | 四·九五九 | 四五·六 |

| | | | | |
|-------|-------|------|-------|------|
| 第 五 區 | 三·九九四 | 二七·一 | 六·七七四 | 三九·九 |
| 第 六 區 | 一·七二七 | 一四·六 | 三·七九二 | 三二·三 |
| 第 七 區 | 一·三一一 | 一七·三 | 二·七五〇 | 三六·四 |
| 第 八 區 | 一·三六八 | 一六·七 | 三·三七七 | 四一·三 |

『全縣壯丁數目爲四一·四七五人而八區相加之全縣壯丁數目爲四一·六七五人相差二〇〇人不知係總數錯誤或係八區中某區數目錯誤照前例仍錄各該原數而指出其相差數目以免誤會』

又上述各區學齡童及壯丁數目與全人口百分比並非指與全縣人口百分比係指與各該區全人口百分比而全縣學齡童及壯丁數目與全人口百分比係指與全縣人口百分比』

(二)昆明市全市及各區年齡分配表(根據十七年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

| 齡 別 | 人 數 | 男 | 女 | 共 | 計 |
|-----------|--------|--------|--------|---|---|
| 五 歲 以 下 | 九·〇八五 | 九·〇二一 | 一八·一〇六 | | |
| 六 歲 至 十 歲 | 五·九六八 | 六·四〇五 | 一二·三七三 | | |
| 十一歲至十五歲 | 八·五四八 | 九·七九〇 | 一八·三三八 | | |
| 十六歲至二十歲 | 七·五九九 | 七·五〇〇 | 一五·〇九九 | | |
| 二十一歲至四十歲 | 二六·七八三 | 二一·五七九 | 四八·三六二 | | |
| 四十一歲至六十歲 | 一四·三三一 | 一一·六八八 | 二六·〇一九 | | |

職業之分配

學齡童就學未就學數目成年人就學未就學數目詳前社會概況篇教育及學校目茲不贅述

(一)昆明縣各區男女有職業無職業各人數表(根據民國十七年縣政府最近縣區人口調查表)

| | | | |
|-------|--------|--------|---------|
| 六十歲以上 | 二·九三五 | 三·八五六 | 六·七九一 |
| 合計 | 七五·二四九 | 六九·八三九 | 一四五·〇四八 |

| 縣區 | 男子 | | 女子 | |
|-----|--------|--------|--------|--------|
| | 有職業人數 | 無職業人數 | 有職業人數 | 無職業人數 |
| 全縣 | 七三·六〇一 | 二四·五〇七 | 二九·六四二 | 六六·五一七 |
| 第一區 | 一一·三六〇 | 四·四七三 | 四·一一〇 | 一一·四三八 |
| 第二區 | 一六·〇〇〇 | 三·六〇二 | 三·七五〇 | 一七·五〇三 |
| 第三區 | 七·〇二一 | 一·六〇四 | 一·六〇五 | 七·〇九三 |
| 第四區 | 六·八七一 | 三·九九二 | 三·八五四 | 六·六七六 |
| 第五區 | 九·二〇二 | 五·五三二 | 四·七五二 | 九·五四二 |
| 第六區 | 一〇·五三九 | 一·一八九 | 四·七三〇 | 六·二〇六 |
| 第七區 | 五·七一九 | 一·八三五 | 二·五一六 | 四·三二七 |
| 第八區 | 五·八八九 | 二·二八〇 | 四·三二五 | 三·七三二 |

至若職業區別，究有農民幾何，工人幾何，商人幾何，向無統計，足資稽攷，惟據本部調查隊向各熟悉該地情形者探詢，昆明縣四〇三一六戶中，農戶約佔百分之七十，工戶約佔百分之十，商戶約佔百分之十二，其餘雜戶，約佔百分之八，此不過極簡略之估計，姑誌之以待後查。(二)昆明市各區十歲以上有職業者無職業者失業者在學者各人數表(根據十七年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

| 區 | 別 | 性 | 人 數 | | | | |
|-------|---|---|-------------|-------------|--------|------------|------------|
| | | | 有 職 業 者 | 無 職 業 者 | 失 學 者 | 在 學 者 | |
| 全 | 男 | 計 | 四七.五七五 (註一) | 六.〇六一 | 一,一四九 | 五,四一一 (註四) | |
| | | | 女 | 一六.五三五 (註二) | 三四.九七八 | 二,三〇 | 二,六七〇 (註五) |
| 市 | 男 | 計 | 六四.一一〇 (註三) | 四一.〇三九 | 一,三七九 | 八,〇八一 (註六) | |
| | | | 女 | 九.一〇八 | 七九八 | 一五五 | 八二二 |
| 第 一 區 | 男 | 計 | 一一.九四六 | 七.四二三 | 一八五 | 一,三三一 | |
| | | | 女 | 二.八三八 | 六.六二五 | 三〇 | 五〇九 |
| 第 二 區 | 男 | 計 | 一〇.一一〇 | 一.〇七二 | 三一九 | 一,三八八 | |
| | | | 女 | 二.四七三 | 九.〇〇五 | 六〇 | 八五二 |
| 區 | 計 | 計 | 一一.五八三 | 一〇.〇七七 | 三七九 | 二,二四〇 | |
| | | | 女 | 二.四七三 | 九.〇〇五 | 六〇 | 八五二 |

| 第 三 區 | | 第 四 區 | | 第 五 區 | | 第 六 區 | |
|--------|--------|--------|--------|-------|-------|--------|--------|
| 計 | 女 | 計 | 女 | 計 | 女 | 計 | 女 |
| 三〇、三四九 | 三〇、二六一 | 一〇、三三九 | 一〇、三三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三九二 | 一〇、三九二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七、三六七 | 七、三六七 | 一、〇五八 | 六、三〇九 | 三、六六三 | 三、六六三 |

(註一) 四七.五七五(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原表爲四七.四九〇
 (註二) 一六.五三五(全) 上)原表爲一六.五六〇
 (註三) 六四.一一〇(全) 上)原表爲六四.〇五〇
 (註四) 五.四一一(全) 上)原表爲 五.四三一
 (註五) 二.六七〇(全) 上)原表爲 二.六八五

(註六) 八、〇八一(全)

上)原表爲八、一一六

編者係根據原表六區相加數改正試以改正數爲標準十歲以上有職業者無職業者失業者在學者總數爲一一四·六〇九人(有職業者六四·一一〇八失業一·三七九人無職業者四一·〇三九人在學者八·〇八一)按之原表全市總人數爲一四五·〇八八人減去十歲以下人數三〇·四七九人(五歲以下一八·一〇六人六歲至十歲一二·三七三人)計得淨數十歲以上共一一四·六〇九人適與改正數相符合

根據上表全市十歲以上無業者及失業者總數爲四二，四一八人，全市十歲以上總人數爲一一四，六〇九人，所得無業者及失業者之百分比，爲三七·〇一。

吾人試對照昆明市誌頁四六至四八所載民國十一年市民職業調查表內無職業者數目及其對全市總人口之百分比數，則見十一年全市無業者總數爲五〇，七七七人，是年全市總人口爲一一八，八六一人，所得無業者百分比，爲四二·七二。

二相比較，十七年無業者百分比，較之十一年無業者百分比減少五·七一，惟須注意，即十七年之百分比，係就市區「十歲以上」人口而言，而十一年之百分比，係就市區總人口而言，此中略有分別，至單就失業者數言，十一年總數爲五〇，七七七人，十七年總數爲四二·四一八人，市民職業狀況，大致似有進步。

外僑人口

數目 昆明市勢調查人口統計表，對於外僑戶口，尙未調查完竣，故未發表數目。昆明

市誌則載有民國七年至十一年五年間外僑人口比較表，（以居留較久而有一定住所可稽者為準）

| 年次 | 外僑數目 | | 合計 | 與上年比較 | |
|-------|------|-----|-----|-------|---|
| | 男 | 女 | | 增 | 減 |
| 民國七年 | 一〇三 | 五六 | 一五九 | — | — |
| 民國八年 | 一二二 | 五八 | 一八〇 | 二一 | — |
| 民國九年 | 一四二 | 七二 | 二一四 | 三四 | — |
| 民國十年 | 一七三 | 九四 | 二六七 | 五三 | — |
| 民國十一年 | 一六八 | 一二四 | 二九二 | 二五 | — |

國別 昆明外僑，以法國及所屬安南為最多，英次之，日本又次之，美又次之，據美領事 M. S. Myers 報告，（見 Arnold. China A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Hand Book 頁七七二）歐僑約一五〇人，美僑僅一〇人，其餘若希臘挪威丹麥等，則為數更少。

職業 外僑以經商為最多，其次則傳教，及担任公務。

物產編

A 農產

一、農作物之種類

昆明地濱滇池，土壤肥沃，氣候溫和，農產素豐。

主作物爲稻類麥類，豆類副作物爲高粱玉蜀黍等。

稻之屬凡百餘種，著稱者爲早穀長芒穀大小白穀李子紅穀香穀冬吊穀胭脂紅穀香糯穀等數種。

麥之屬以小麥大麥爲最多，次之有燕麥玉麥西方麥等數種。

豆之屬以蠶豆黃豆菜豆豌豆爲最多，次之爲荷包豆貌兒豆腰子豆白眉豆羊眼豆紅飯豆綠豆豇豆等數種。

雜糧除高粱玉蜀黍外，尙有稷黍稗等。

此外烟草大麻燈心草，亦爲農產中之主要者。

蔬菜之屬，除中國種外，漸有植外國種者，各種中，根菜類有萊蕪蕪菁胡蘿蔔牛蒡馬鈴薯芋甘藷大頭菜撇蘭結球甘蘭百合根慈姑甘路子蒜葱頭窖頭薑等類，葉菜類有苦菜甜菜捲心

白菜箭桿白菜花椰菜蓮花白菜旱芹菜四季菠菜茼蒿菜黃芽菜泥菜菜苗香石刁柏芫荽薄荷安甯大葱本地葱，莖菜類有竹筍結球莴筍香莴莖瓜地蓮花等數十種。

瓜之屬有西瓜南瓜冬瓜金瓜胡瓜甜瓜苦瓜絲瓜等數種。

花之屬本縣特產有衣鉢蓮千葉茶花桃瓣梅美人蕉等數種。

藥之屬計一二三種特產爲五葉草鏡面草葦葉芸香等數種。

二、農作物之各別產量

關於昆明縣市主要農作物之各別產量有三種根據：

(一)民國十二年前實業司調查員何毓芳君之報告，計全縣每年約產米穀舊額五五、〇〇〇石，新增五、四〇〇石，共六〇、四〇〇石，麥類舊額二二二、五〇〇石，新增一、三〇〇石，共二一三、八〇〇石，豆類舊額四〇、一四〇石，新增二、三〇〇石，共四二、四四〇石，玉蜀黍舊額一三、〇〇〇石，新增二、三〇〇石，共一五、三〇〇石，高粱舊額六、五〇〇石，新增一、〇〇〇石，共七、五〇〇石。

(二)建設廳經濟概況表所載之數目，爲米穀五九、〇〇〇石，麥類二二三、〇〇〇石，豆類四二、〇〇〇石，玉蜀黍一五、〇〇〇石，高粱六、五〇〇石。

(三)現任昆明清丈局副局長陸廉丞君估計，昆明全縣水田約二〇〇、〇〇〇畝，上發水田每

畝平均產米穀三斗，共應產米穀六〇、〇〇〇石，下發水田約什一種胡豆，每畝平均產胡豆一斗五升，共應產胡豆三〇〇〇石，什七種麥類，每畝平均產毛麥二斗，共應產毛麥二八、〇〇〇石，又乾土約四〇〇、〇〇〇畝，上發約什三種玉蜀黍，每畝出產一斗五升，共應產玉蜀黍一八、〇〇〇石，又什一種高粱，每畝平均產高粱一斗五升，共應產高粱六、〇〇〇石，什五種豆類，每畝平均產豆類一斗五升，共應產豆類三〇、〇〇〇石，下發約什一種胡豆，每畝平均產豆一斗五升，共應產胡豆六、〇〇〇石，什七種麥類，每畝平均產毛麥二斗，共應產麥類五六、〇〇〇石，水田乾土合計全年應出產穀米六〇、〇〇〇石，麥類八四、〇〇〇石，豆類三九、〇〇〇石，玉蜀黍一八、〇〇〇石，高粱六、〇〇〇石，

試以上述三項根據數目作一比較表如次：

| 類別 | 根據 | 何調查員報告 | 建設廳經濟概況表所載數目 | | 陸副局長估計 |
|-----|----|----------|--------------|---------|--------|
| | | | 概況表 | 所載數目 | |
| 米 | 穀 | 六〇、四〇〇石 | 五九、〇〇〇石 | 六〇、〇〇〇石 | |
| 麥 | 類 | 二二三、八〇〇石 | 二二三、〇〇〇石 | 八四、〇〇〇石 | |
| 豆 | 類 | 四二、四四〇石 | 四二、〇〇〇石 | 三九、〇〇〇石 | |
| 玉蜀黍 | 類 | 一五、三〇〇石 | 一五、〇〇〇石 | 一八、〇〇〇石 | |
| 高粱 | 類 | 七、五〇〇石 | 六、五〇〇石 | 六、〇〇〇石 | |

何調查員報告之數目，與建設廳經濟概況表所載數目，幾全相同，陸副局長估計之數目，米穀豆類玉蜀黍高粱四類，與何調查員及建設廳之數目大致亦少上落，惟麥類則何調查員報告及建設廳所發表數目，較之陸副局長估計之數目，約多一倍半據，本部調查隊報告，陸君估計之數，係以農地面積農產分配及每畝平均產量為標準，當無大誤，建設廳與何調查員，非誤以一部輸入麥類，作為本縣出產，即以昆明縣乾地誤作全部種麥，而未曾顧及除種麥類之外，尚種其他農產及洋烟，二者必居其一。縣屬各堡升斗，極不一律，此處以昆明市斗為準，每斗約重一二〇斤。

以昆明縣市米穀產量而論昆明民食問題，昆明市縣人口總數約三〇〇、〇〇〇人，平均每人每年食白米三斗，（每人每日約食白米一斤）共應食白米九〇、〇〇〇石，昆明境內至多能產米穀六〇、〇〇〇石，合白米三〇、〇〇〇石，每年尚差白米六〇、〇〇〇石，即使鄉民參食麥類雜糧，至少亦不足四〇、〇〇〇石，此項不足之米，除由鄰近各縣補充外，尚須由安南購入，以故每年六七月，法幣必昂，過此則跌，至於蔬菜類多而熟早，縣境所產，足敷市縣之用。

B 林產

一、林木及其副產物之種類

昆明木材繁茂，而以松樅柏樹爲最多，松有油松杉松細松數種，柏有側柏團柏合掌茨柏數種，其次爲樟槐椿槭梧桐有加利白楊等。

菓樹頗多有葡萄蘋果寶珠梨枇杷橘櫻桃花紅林擒柿軟棗石榴粟胡桃桃梅杏李等十餘種。

附產物中以菌類爲最多，卽青頭北風等，果核以胡桃板栗爲多，此外特產爲菱筍蒲筍羅漢松松子數種。

二、林木及其副產物之用途

松柏杉等爲建築之用，樅類爲薪炭及農具之用，白楊爲製造火柴之用，槐等爲雕刻之用，副產物菌類果類筍類羅漢松松子等均爲食用。

C 畜產

一、牲畜家禽及其副產物之種類

家畜中有馬騾驢牛羊豬貓犬等，家禽中有鷄鴨鵝鴿等，鳥類中有鷹隼梟啄木杜鵑布穀偷鷓黃鷓鴣鴿鷓鴣鶉穀雀烏鴉喜鵲八哥燕鳩雉鸚鵡孔雀雁鷓鴣鷺鷥鷓鴣等，蟲類有蜂蝶蟻蜚蝻等不下數十百種，副產物爲牛角牛乳牛羊皮羊毛豬鬃等數種。

禽畜之用途

牛以耕田，以服車，而天方教食必以牛，其宰割供膳者日數十，皆肥牛之臄也，故皮角

以外乳扇乳餅醃酪酥之具雖僧道亦資養于牛。

羊于滇中爲盛俗。以養羊爲耕作，其羊脂滿腹肥者不能行，牧人破其皮卷脂而出之，成筒以貨于人，羊利行如故，會城日必刳數百，亦有大尾羊，皆來自迤西者，羊四季之皮，俱可以爲裘，裘之值且倍于肉也，其長養之羊，歲薙其毛以爲氈罽毼，羝之深須者，割而染之，以充帽纓。

畜馬以供乘騎，及短鉅離運輸之用，所有馱運數量較多鉅離較遠之貨物，其騾馬大半皆雇自外縣，畜鷹取其翎以飾箭。

二、牲畜家禽及其副產物之數量

據民國八年雲南獸醫實習所所長陳立幹調查報告，（參閱雲南牧業之近况頁四二）昆明縣家畜數目爲馬一七、三〇〇頭，騾一、六〇〇頭，牛一八、三三〇頭，羊六、〇〇〇頭，豚六〇、四〇〇頭，又副產物牛角一、〇〇〇餘對，牛皮二、〇〇〇餘張，羊皮一六、〇〇〇張，羊毛一〇、〇〇〇餘觔，豬鬃一〇、〇〇〇餘觔。

但據昆明建設局調查報告，昆明農民約三〇、〇〇〇家，平均每戶每年養豬二隻，共約六〇、〇〇〇隻，水牛黃牛約共一〇、〇〇〇頭，馬騾二項，合計約一五、〇〇〇頭。羊則外三區多飼之，約爲六、五〇〇頭，與陳氏調查之數量畧有參差。

此外農家每家計養鷄十尾，共約三〇〇、〇〇〇尾，鴨類農家少飼之，全年不過約三〇、〇〇〇尾，蜜蜂約五、〇〇〇窩。

牲畜家禽，大都爲本縣市自用，僅有副產物之牛羊皮毛，可以輸出安南，每年約值滇幣五〇〇、〇〇〇元。

D 水產

一、水產之種類產額與用途

魚類有鯉、鯽、鱔及金綫魚等，就特種魚言，一爲黑魚，二爲王寶海所產之元寶魚，三爲昆池金綫洞所產之金綫魚，元寶魚產額無多，故非市面數見之物，黑魚及金綫魚則生殖較繁，味甚鮮美，人恆稱爲上品，價值亦較他種魚類爲高，而黑魚去皮切片炒之，金綫魚和豆豉蒸之，更別具異味，此外有三尾魚一種，形狀奇離，色備金白黑花各種，人家恆畜之缸中，以備觀玩矣。

E 鑛產

鑛產之種類

昆明鑛產爲金銀銅鐵鉛鋅煤銀朱黃丹石膏數種，然大都未經開採，煤類品質甚劣。

昆明實業極况調查表(民國十二年)近三年產額如下：

西山靈官洞

二〇〇〇餘噸

大古浪居臥山

二〇〇〇餘噸

灰灣等村

三〇〇〇餘噸

桃源堡烟子哨

四〇〇〇餘噸

廠口尖山

二〇〇〇餘噸

F 工藝品

工藝品之種類

昆明工業，尙未發達，故工藝品機製品甚少，以手工製品爲多，據昆明縣實業概況調查工藝品調查表所載，爲布木器竹籐器皮革器瓦磚器紗帕毡帽數種。

此外油有菜子麻子芝麻蘇子桐子蘆花子數種，菜子油爲上，酒有燒酒黃酒白酒數種，蠟有黃蠟白蠟粟蠟三種，特產有烏帕錫箔綢綾羊絃銅絲數種，近年工業畧見發達，紙烟火柴毛革品化妝品市內漸有出產，惟各項工藝品之產額，歷來無確實統計，但有一點可以明瞭卽本縣市所出貨品，大都不足供縣市之所需，故一切用品，仰賴外貨供給者居十之七八。

農業經濟編

耕種區域及面積

昆明縣境地勢東北高而西南低，西南一帶，地濱滇池，土壤尤宜於農作，大抵省城周圍十里之地多種菜蔬禾麥，東南方間植果樹，西南方多種稻麥豆類，西北方多種稻雜糧及竹木。

耕種面積言人人殊，昆明清丈分局陸副局長廉丞稱，昆明有良田二〇〇・〇〇〇畝，熟土四〇〇，〇〇〇畝，較為可信。

水利與農業

關於昆明之水利與農業，昆明市誌載之頗詳，然實際上市區並無農業亦無水利可言，故編者以市誌所論，作為縣境水利，較為相宜。盤龍江周年水勢平均，支流錯綜，上流多設閘引水，兩旁田畝賴以灌溉。金汁河河身雖高，附近田畝可鑿涵洞引水，以資灌溉，然水常涸竭，無甚實利。銀汁河灌溉東北郊之田畝至廣，玉帶河之支流如龍鬚河，板壩河，擺渡溝，西壩河等，皆甚著名，東南田畝資以灌溉者不少，至下游分支後，滋潤西郊田畝尤多。篆塘河河身雖低，然亦可用水車汲引以供灌溉，護城河，湊水河流域既短，而湊水河且常涸，皆

無利可言。

至於昆池原爲近郊大澤，池濱之田固可賴以灌溉，然遇池水過漲時，因海口逼窄一時排洩不及，反有湮沒田禾之患。九龍池除飲用及灌溉池畔各蓮田蒲田稻田外，尙由通城河流出，助以滋潤市西一帶田地。蓮花池水雖不甚大，池東之田賴以灌溉者亦不少。

租田制度及農民生活

昆明縣市農民戶口，據昆明市誌所載，市區業農者計二，三九〇人大致無誤，縣境農戶口究有幾何，言人人殊，何調查員毓芳，民國十二年之實業視察報告，爲二三〇，〇〇〇人，當係錯誤，因縣境全戶口僅四〇，三二六戶，一九四，二六七人，農民人數斷無二二〇，〇〇〇之可能，又昆明建設局調查市縣農民合計約三〇，〇〇〇戶，每戶平均五口，約農民一五〇，〇〇〇人，內除市區農民二，三九〇人外，縣境農民當爲一四七，六一〇人，此人數或仍屬過多，因據民國十七年昆明縣政府縣區人口調查表，昆明縣境男女有職業者人數總數爲一〇三，二四三人，農民爲有職業者之一種，農民人數似不應超過此有職業者人數之總數，但此亦不盡然，因所謂無職業之男子二四，五〇七人中，當農忙時大都出爲短期雇農，又所謂無職業之女子六六，五一七人中包括多數主持家務之農家婦在內，此等短期雇農及主持家務之農家婦，自一方面言之確可稱爲無職業者，自他方面言之亦不能否認其爲業農

之人，是則農民人數或有如建設局所稱之數，亦未可知，一切須待後查，至若農戶數目，建設局所稱三〇，〇〇〇戶之數，大致當無上落，因本部調查隊向熟悉該地情形者探詢，昆明縣四〇，三一六戶中，農戶約佔百分之七十，約爲二八，〇〇〇餘戶，加之市區農戶數目，當去三〇，〇〇〇戶之數不遠，至論此三〇，〇〇〇戶農戶之分佈狀況，則市區內地主居多，縣境內佃農及自耕半自種者居多。

地主之有田二〇〇畝者，卽爲大地主，市縣合計不滿十戶，有田在四〇畝以上，不及三〇〇畝者，爲中產地主，市縣合計不滿一〇〇戶，其田均租與人耕，不問豐年與否，每年每畝地主淨收白米一五〇斤，（按每年每畝上發約出米穀三斗，可製成白米一斗五升，約有一七〇斤，今地主淨得一五〇斤，約佔百分之八八，佃農僅得百分之一二，）其餘下發出產品（洋煙，胡豆，及小麥，蕎麥等，）概歸佃農所有，地主不得分享，（昆明概係如此，無臨租期定折扣者，）有田在五畝以上，不滿四十畝，或有土地較多者，均係自耕，其數最多，約二〇，〇〇〇餘戶，其餘薄有土場，或竟貧無立錐者，多向人佃田耕種，佃田時每畝須繳保證金滇幣五十元與地主，（約田價十分之一，）甚有上發所出之米全歸地主，佃農僅收下發之農產物者。

此類佃農若不遭過度之天災，地方設有義倉借穀濟急，尙可維持生活，設有天災人禍，

向大地主借貸，利息每月每百元約爲四五元，乃至六七元，可謂暴利已極，其餘無力繳保證金，因而不得佃田耕種者，多爲人作幫工，每年除衣服伙食由主人供給外，約得工資滇幣一〇〇元，短工每日除伙食煙草由主人供給外，約得工資滇幣二元，每日工作時間約八九小時，然近年以來，百物昂貴，生活艱難，農家無力雇用長工，多于農忙之時，臨時雇一短工，略資補助，以故貧苦農民，生活非常困難。

播種及收穫（以國曆爲準）

農期每年兩季稱上下發。上發播種高粱，黃豆，玉蜀黍，及稻類等。高粱豆黍在三四月，稻類在五六月。下發播種胡豆，蕎麥均在九十一等月，稻，麥，豆，高粱，玉蜀黍，等類，種後須耘數次，收穫期上發十月，下發次年三四月。

生產費用——農具與肥料

農具爲犁，耙，鋤，鍬，鐮刀，丁耙，水車，水碾等，均係古來形式，並未改良，價格則犁每張約滇幣五十元，耙每張約滇幣三十元，鋤與鍬每把約滇幣五元，水車每具約滇幣六十元，水碾每架約滇幣三千元，乃至五千元。

肥料爲人糞，畜肥，綠肥，草木灰，骨類，油餅等，大都就地取材，即省垣附近，多用人糞，滇池四周多用綠肥，其餘則多用畜肥，油餅，及草木灰，價格則人糞每挑約滇幣一元

，畜肥每挑約滇幣五角，草木灰每百斤約滇幣四元，骨類每百斤約滇幣七元，油餅每百斤約滇幣二十元。

田地價格買賣手續及田賦

城市地價每方丈最高為滇幣一千元左右，最低為三百元，普通為六百元或七百元。耕地價每畝最高為滇幣一千二百元，最低為滇幣二百元，普通為滇幣七八百元。鄉街地價與上等耕地之地價大約相等。熟土地價約為耕地價二分之一。田地買賣交割手續，由官廳購買杜契官紙，雙方邀請城市稽証所，或村堡董事為中証，當面銀契點交清楚，并呈報官廳備案。印契買賣期間，田宜在國曆二月，土宜在國曆三月，若在青黃不接之際，買賣田地，其地上農產物歸於何人，須於立契之前聲明，如是交割完竣後，未來之地丁田賦或其他雜稅，均由新地主負完納之義務。

民田賦額，分上中下三等，上等田每畝完糧四升五合，中等田每畝完糧四升，下等田每畝完糧三升五合，

民地稅額，亦有上中下三等之別，上等地每畝完稅三升四合，中等地每畝完稅二升九合，下等地每畝完稅二升四合。

農業團體與農民公共之生產設備

昆明縣市農業團體，據市誌所載有下列數處：

(一) 雲南省立農事試驗場，創辦於民國元年十月，內分農藝、牧畜、林藝、蠶桑四部，農藝牧畜蠶桑三部，在市西北郊大普吉，距城一七里，林藝部在小西門外打猪巷底，各部設主任一人，外設事務員一人技術員二人助理員雇員各一人工役三十五人，常年經費約四千餘元。

(二) 農林館，設於金碧公園內，民國十一年十月創辦，由實業司農林科兼管，設司事一名，雜役一名，專理農林標本陳列事宜，經費無定，隨時由實業司斟酌發給。

(三) 省立甲種農校農林實習場，創辦于清光緒末年，初取模範主義，以試作爲主，入民國後，因經費拮据，半資模範，半重經濟，該場大別爲農場、林場、花園三部，農場面積約五十畝，旱田水田各半，徵集中外有名品種，食用工藝二項作物爲數不下一十餘種，林場地面積計林地四十畝，苗圃十餘畝，專供播種，床替、插條、嫁接之用，歷年培育之苗，不下數十萬株，花園地面一畝許，設學校，園內木本花，各就本省原產者栽種，草本花悉由外國輸入。

(四) 雲南省農會，在東城內，清宣統二年成立，以改良及發達農事爲宗旨，有正副會長二人、評議員十二人，調查員八人，編輯員八人，文牘兼庶務一人，會計一人、有會員二百餘人，常年經費約二千餘元。

(五) 昆明縣農會，在商埠一區十三段三義舖倉聖宮內，民國三年四月成立，以改良及發達全

縣農事爲宗旨，有正副會長各一人，會員約百餘人，歲出經費千餘元。

(一)昆明市園藝研究會，在金碧公園內，民國十二年七月成立，以研究學術力謀園藝發達爲宗旨，正副會長各一人，各部職員共十三人，會員計三十餘人。

此外昆明縣建設局，由前實業局改組而成，爲全縣指導農業之最高機關，然因限于經費，殊無何種特殊成績。

至于農民本身之組織，因昆明農民大部智識淺薄，並無若何組合，僅于經濟互助方面，各農村均有婚喪積金會，及信義集金會等之組織，全縣約有五百餘個，爲昆明農村之一特色。

蠶桑

昆明蠶桑事業極不發達。較大之蠶桑機關，爲農事試驗場，農業學校，及省農會等數處。農事試驗場，原有蠶桑一部，并將前蠶桑總局歸併其中，計有桑園約百餘畝，桑樹約三萬餘株，(根據市誌)，大都爲湖，川，魯種，蠶種共約製數千張，分發飼養，故場中養蠶不多。農業學校，桑園地面合計約百畝，植於圓通山者，係川桑，爲初辦蠶桑學堂時所植，數約一萬五千株，植于東城脚者，大部份係湖桑，小部份係廣桑魯桑及改良川桑，合計五千餘株。省農會所屬桑園，面積約三十三畝，先後植桑三千餘株，其新植小桑另有千餘株

，會中養蠶以提倡爲主，每年所製二千四百張，分發省內外飼育，其不能製種之繭，始用以製絲。

民國十二年實業調查員何毓芳，曾赴昆明各屬調查蠶桑，製有桑株數目表，及蠶業現狀表二種，茲將原表摘錄于左：

(一)昆明縣桑株數目表(民國十二年份)

| 地 點 | 種 類 | 株 數 | 每 年 摘 葉 | 已 未 飼 養 |
|-----------|---------|---------|----------|---------|
| 大 城 東 脚 門 | 湖 川 桑 | 二〇〇〇餘株 | 三〇〇〇〇餘斤 | 農會及民間飼養 |
| 小 城 東 脚 門 | 湖 川 魯 桑 | 四〇〇〇餘株 | 五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 北 城 西 脚 門 | 同 | 一〇〇〇餘株 | 二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 大 城 西 脚 門 | 同 | 一〇〇〇餘株 | 二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 大 普 吉 | 同 | 一〇〇〇〇餘株 | 五〇〇〇〇餘斤 | 農事試驗場飼養 |
| 小 城 西 脚 門 | 湖 川 桑 | 二〇〇〇餘株 | 二〇〇〇〇餘斤 | 民間飼養 |
| 小 城 西 脚 門 | 同 | 二〇〇〇餘株 | 二〇〇〇〇餘斤 | 農會飼養 |
| 南 河 埂 | 川 桑 | 一〇〇〇餘株 | 一〇〇〇〇餘斤 | 民間飼養 |
| 普 濟 堂 | 湖 川 桑 | 一〇〇〇〇餘株 | 一〇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二)昆明縣蠶業現狀表(民國十二年份)

| | | | | | | | |
|----|------|---|----|--------|---------|---|---|
| 備考 | 羊神廟前 | 同 | 上 | 一六〇〇餘株 | 一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上 |
| | 西岳廟 | 同 | 上 | 二〇〇〇餘株 | 一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上 |
| | 陸家營 | 湖 | 桑 | 一〇〇〇餘株 | 一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上 |
| | 螺獅灣 | 同 | 上 | 二〇〇〇餘株 | 一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上 |
| | 鐵路總局 | 湖 | 川桑 | 四〇〇〇餘株 | 一〇〇〇〇餘斤 | 同 | 上 |

| 備考 | 育蠶處所 | 戶數人數 | 近三 | | 近三 | | 繭之銷路 | 絲之銷路 |
|----|--------|------|--------|------|------|----|------|------|
| | | | 年 | 年 | 年 | 年 | | |
| | 農事試驗場 | 十餘人 | 一〇〇〇餘斤 | 六〇餘斤 | 六〇餘斤 | 自製 | 絲本縣 | |
| | 昆明縣實業所 | 十餘人 | 一〇〇〇餘斤 | 六〇餘斤 | 六〇餘斤 | 同 | 同 | |
| | 昆明縣農會 | 四五人 | 三〇〇餘斤 | 二〇餘斤 | 二〇餘斤 | 同 | 同 | |
| | 女子職業學校 | 十餘人 | 一〇〇餘斤 | 五斤 | 同 | 同 | 同 | |
| | 雲南省農會 | 十餘人 | 一〇〇〇餘斤 | 六〇餘斤 | 同 | 同 | 同 | |
| | 陸小舟 | 三四人 | 三〇〇餘斤 | 二〇餘斤 | 同 | 同 | 同 | |

該縣絲質潔白纖維頗強惜產量無多

茶業（註一）

縣市茶業亦極不發達，所需茶葉概自普洱，景谷各縣輸入。

前實業廳創辦茶業實習所，于大西門外，所有採揉焙製，一用新法，製出之茶約十餘種，色味俱較普洱景谷所產爲佳，惟附近無產茶之區，實習場則設于宜良栗者村，其他舊產寶紅茶，因距離學校較遠，師生往返不便，民國十三年該所所長，曾勘得市外大麻苴地方，有荒地一塊，廣約百餘畝，土壤肥沃，水源便利，堪以植茶，已呈准開辦爲模範茶園。又近郊之十里堡（或稱十里舖）地方，夙稱產茶區域，所產品質亦佳，舊植茶樹三百餘株，產額五十餘斤，因無人講求，聽其自生自長，今已將絕種焉。

（註一）根據市誌

牧業（註一）

牧畜與屠場

牧馬春夏于懸崖絕谷，秋冬則于水田有草處放之，其牧牛羊與豕亦然，皆飼

諸野，故其牲畜彌蕃。據雲南實業司農林科，民國十三年之調查，昆明有馬一萬八千頭，

牛一萬七千頭，羊八千五百頭，豕六萬九千頭，（見雲南農業概況第五七頁雲南滇中道區所

屬牧畜比較表）。市內屠獸場，分爲屠豬場與屠牛羊場二項，屠豬場在商埠二區八段石翠庄

，屠羊場在商埠一區六段金碧公園後面，各設檢查所，以檢查屠獸有無病害，每日屠豬約一

百五十餘頭，屠牛約四五頭，屠羊約四十餘頭，合計共二百餘頭，其由東北西南各區所屠之豬，每日由鄉民負擔入市，售賣者亦不下二三十頭。

農事試驗場之牧畜概況 農事試驗場中，原設有牧畜一部，選購本省及外國著名畜種飼畜，並與本地種交配，以期改良畜種，現在有馬牛羊豬及鷄等數種，茲將其著名種類，及每種現有數目錄下：
 馬有法國種馬六匹，本地種馬八匹，牛有水牛九頭，黃牛七頭，羊有美利奴種緬羊十一隻，本地種緬羊四十隻，印度種山羊三隻，本地種山羊四十七隻，豚有法國大白種豚九頭，本地種豚三十六頭，鷄有本地種三十六隻，共計二百餘隻，現正竭力擴充，擬購外國優良乳牛飼畜，以資改良焉。

牧畜副業製革概況 製革事業，一襲舊法，不知使用藥料，故出品甚劣，只可供製皮箱之用，近年稍有進步，市內創設製革工廠數所，係用新法硝製，所出之皮色質俱佳，堪作靴鞋及各種熟皮貨之用，惟生產量無多，不敷供給，熟皮每年尚須由香港海防各地輸入，為數甚多，生皮反大批輸出，為出口貨之大宗，且價值至賤，

(註一)根據縣志與市誌

漁業 (註一)

滇池漁業概況

滇池為產魚最盛之區，濱居人民又什九以漁為業，故市內需要之大部分，

皆取給于其間。所產魚類，計有鯉魚，鯽魚，鱖魚，白魚，黑魚，馬魚，甲魚，娃娃魚等。池之上游草海中，漁舟絡繹以網捕取，盛以木盆，而售諸市，每日當在數百斤之數，漁獲物尚有螺螄，蝦，蟹，海菜等，螺螄取獲尤多。

翠湖畜魚概況 翠湖之放生池，廣約一畝，所畜魚類甚多，以種類言，有鯉，鯽，鱖，鮒，等，以形色言，有紅，白，黑，花等，皆甚肥碩，有大至十餘斤或數十斤者，遊人以餌投擲，則羣來爭食，旋轉翻騰，水波蕩漾，故觀者恆絡繹不絕，凡初抵昆明者，莫不以先睹為快，蓋池魚向禁捕捉，專供遊觀，故魚類生生不已，池為之滿，又博物館中，亦導水成池，畜魚其中，魚類雖衆，惟不及放生池之多，此外各蓮田堰塘中皆有，魚類孳息其間，將聽其自然生長，并未由人工畜養，故為數無幾，且未加保護，任人自由釣取，尤不易繁殖也。

（註一）根據市誌

林業經濟編

森林區域及面積

昆明土地良好，氣候溫和，易於植林。森林區域概而論之，高山多松櫟杉柏，平地多有加利，分別言之，金汁河畔，舊植有圓柏數萬株，已蔚然成林，大者堪作棟樑材料，次則圓通山上，植有扁柏萬餘株，成活歷七八年，小西門外至大觀樓之馬路旁，植有柏樹有加利白蠟等共數千株，成活亦七八年，翠湖公園之阮唐二堤畔，植有柳水白蠟共數百株，或歷數十年，或歷十餘年，或甫經成活。

金碧公園中，植有梅，桃，杏，李，梨，蘋果，及槐樹，白蠟等，共千餘株。成活十餘年，或三數千年不等，均已蒼翠茂盛，增益風致。

此外僅各機關各學校中，不時就前後隙地，栽植以柏樹有加利及各種果樹為多，然每處所植亦不過十數株，或數十株而已。

其舊植之古杉古柏多遺於舊官署及寺觀中，往往老幹參橫，莫可辨其年歲，而近郊黑龍潭之唐梅，宋柏尤為著名。

森林面積約六〇〇，〇〇〇畝，據何調查員稱，官有十分之一，公有十分之六，私有十分之

三。

培植方法及苗圃

植樹方法依種類而不同，杉櫟等直接播種，柏槐等則須移植，椿及梧桐之類植法不定，杉柏等十年成林，櫟類約二十年成林，有加利白楊等五年即可成林，爲培植幼苗起見，農事試驗場之林藝部，在小西門外打猪巷底，設有苗圃，廣約四五畝，育植各種樹苗，發售或分送省內外各機關學校及人民栽植，內設圃丁四五人，專司苗木之播種，移植及灌溉。育苗方法有播種、與插條二法，及成苗後，又加以移植之法，無論播種插條皆同，亦有不經移植，而逕發售者，二法中播種較插條爲多。

苗圃年可出苗數萬株，計所育苗木樹類，闊葉樹類，有烏柏，楸，梓，有加利，槐，合歡，樸君遷子，女貞，水白，蠟樹，公孫樹，臭椿，無患子，橡，核桃，板栗，梨，白揚，黃檀，刺槐，櫟，枳，棋，鹽膚木，梧桐，樟等，針葉樹類，有青松，赤松，杉木，扁柏，圓柏，棕櫚等，其餘如規那樹，及其他重要樹種，現已竭力搜集試種焉。

砍伐程度與造林運動

昆明縣志頁一六稱「滇池北入金沙江而其道久塞，木之產於滇者，雖宗生族茂，詎少長材，然無有匠石，過而問之，老巧空山，終以不用，豈不惜哉」但此乃數十年前以前之事，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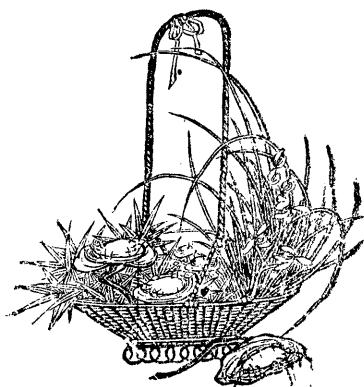
則大非昔比。

近年以還，昆明林木供不及求，砍伐無規，爲害至大，以致除省垣附近各山外，大部童山濯濯，舉目荒涼，新植之木，尙未成材，荒蕪居多。

建設當局，爲獎勵植林計，除於錢峯庵，特設林場以資試驗提倡外，並公佈省會保安林簡章，及強迫林暫行條例，限期造林，果能嚴格執行，則雲南林業，十年之後，定有可觀，否則一紙空文，恐難藥昆明諸山禿禿之病也，又砍伐方法，最好用間伐法，否則砍伐無度，隨植隨伐，終非善策。

運銷情形

縣境林木大部運至市區銷售，由迤南來省者，皆車運，迤西來省者人運或馬運，銷至外地者絕少。



鑛業經濟編

鑛藏區域

昆明境內鑛業尙屬萌芽時代，大部鑛藏未經開採，冶鍊更無論矣。

縣境鑛藏，年前經雲南建設廳聘請地質調查所技師朱君庭祐詳測，著有報告，（詳見雲南地質調查告報第二期）茲特節錄于后：

甲、銀鉛鑛 昆明銀鉛銅鑛發見頗多，產生狀況爲銀鉛鑛或銀鉛銅之混合鑛，其產地有二，（一）阿拖獾銀鉛鑛 位于昆明縣北鄉，距省垣六十里，由省城北行，經大普吉沙朗堡而至廠口堡，折而向東，再十五里，卽達鑛區，乃一種接觸鑛床鑛質，成爲若干鑛團，在接觸變質之間，所出鑛石，多爲含銀方鉛鑛，又矽孔雀石等，與之共生，附生鑛物多爲方解石，初爲蔡某與于某開辦後，歸東大公司，均未成功，掘有廢坑數處，一深約六〇步，一深約一四〇餘步鑛床寬約尺許，曾出鑛約一〇〇〇〇斤，轉瞬卽完。蓋團大小與鑛量有密切關係，非依接帶試行探掘，不能解決此問題也。

（二）明朗堡銀鉛鑛 鑛區有二，一在白眉村之南，約三里，一在妥安木之北，亦約三里，地名棋盤山，二者相隔不過十里，均位于昆明西鄉，距省垣四五里，卽由省西行，至碧鷄

關，折而西北，經里仁村明朗堡，沿溝北上，抵白眉村，再北行四里，即爲妥妥木，白眉村鑛床，位置於石炭紀含煤地層之砂岩中，有舊坑，深四丈，餘不知開自何年，其中所見鑛苗，一爲細脉，寬僅數寸，一爲不整齊之鑛團，長寬不過數尺，鑛質悉爲結晶體之方鉛鑛，附生鑛物，多爲方解石，由地質情形觀之，火成岩必深藏于地內，鑛脈中既有結晶極大之方解石，其圍岩又爲砂石，則此多量之鈣質，必由鑛漿分泌而出，若能依此一綫鑛苗，向下深掘，或能遇較大鑛脈，惟深至若干程度，則不易言耳，妥妥木鑛床，與白眉村相同。七盤山近旁，尙有煉鑛爐遺址，惟因停廢多年，昔時開採情形，及停辦原因，無人能知。

乙、鐵鑛 昆明無稍大之鐵鑛，即較小之鑛區，亦多未開採，質量如何，難以確知，發見于地面者，有左列三處。

(一)魚街子鐵鑛 位置於昆明西鄉，離城約二三里，自省垣向西行，循大路二〇里而至馬街，由馬街向西北約三里至魚街子，有赤鐵鑛露頭生於石灰岩中，長約里許，寬約一〇公尺至二〇公尺，其附近之石灰岩，變爲大理石，由其構造推究，此種鑛床，或由地內鑛漿上升，以充填于石灰岩中而成，或鐵鑛之下，尙有他種金屬鑛質，鐵鑛近於地面，成爲鐵帽，均難判斷，須以後試行探掘，方能明瞭。

(二)風擺山鐵鑛 位于昆明與安甯交界，距明朗堡西十餘里，鐵鑛現露山頂，成不整齊

之大塊，大者重數百斤、小者如拳，鑛質爲赤鐵鑛與水酸化鐵鑛二種，含鐵成分不高，鑛床又不整齊，似無開採之價值。

(二) 筇竹寺鐵鑛 在省城西二〇餘里，自筇寺向西北行約里許，道旁山嶺有鐵鑛露頭，鑛質爲赤鐵鑛，成鑛塊狀，大小不一，散布于山坡間，全山爲石灰岩與砂岩頁岩等，鑛石散漫，不便採鍊。

丙、鉛鑛 昆明鉛鑛，共發見三處，並經前人開採，惟因交通不便，又未加以精煉，無人運往江西作碗花之用，後經停廢，

(一) 蘇家村鉛鑛 昆明北門外約五里，蘇家村後半里許，有鉛鑛發見，昔時曾有開採鑛洞遺跡，至今尙存。

(二) 龍頭村鉛鑛 昆明東鄉有龍頭村，距城一八里，距東北官道上之龍頭街約三里，道旁發見鉛鑛洞，遺跡今尙存留，

(三) 楊梅山鉛鑛 楊梅山在大板橋之南，約五里，大板橋在昆明東鄉距城約四〇里，山勢甚高，山頂多鑛洞，爲開採鉛鑛遺跡。

以上各鑛，大抵皆極小鑛塊，散見于紅土之中，鑛塊作黑色或深藍色，有金屬光澤，大者僅二三寸，如米粒，採鑛者或掘紅土至鑛質凝聚之處，或在地面紅土中拾取得之，欲爲大

規模之開採，甚為不易。

丁、煤鑛 昆明煤鑛，大抵為土煤及柴煤，土煤可以和土二三倍，和水範之成團，可作家庭燃料，柴煤僅能燃燒，其產地有十一處。

(一) 倒石頭煤鑛 在昆明西鄉，離城四十餘里，地處西山之東側，滇池之西岸，煤層上下為砂岩，面積極狹，不能作大規模之開採，最深煤洞，不過向下百餘步，煤層厚僅〇，一〇公尺至〇，二〇公尺，煤層甚劣，作粉末狀，燃燒時惡臭襲人，僅能作燒石灰之用。

(二) 灰灣村煤鑛 在倒石頭之南約四里，地處海濱，地層構造與煤質情形，與倒石頭者相同。

(三) 小姑朗煤鑛 在灰灣村之南，約三里，煤層本與灰灣村相連，因斷層而分離，故各項情形，均與灰灣相同。

(四) 石照壁煤鑛 在昆明西鄉，由碧鷄關西北行約十餘里，亦係土煤，厚達二公尺，存於石灰岩之下，煤質不良。

(五) 大麥雨煤鑛 在昆明西境，離城三十餘里，筇竹寺五里，舊廂遺跡甚多，據本地人云，因煤質不良，久不開採矣。

(六) 落水洞煤鑛 在昆明北鄉，離城約四五里，煤層石灰岩下，據土人云，煤質較佳，

可以煉焦，惟出水太大，不能作工云。

(七)尖山煤鑛 在上落水洞之北，約五里，含煤地層亦在石灰岩之下，舊坑遺跡甚多，然煤質不良，且又多水，故久已停止工作云。

(八)殷家墳煤鑛 在昆明之北境，離城約三十里，含煤層厚〇三公尺，露頭不廣，且多斷層，所出煤炭，僅供燒石灰之用。

(九)九龍庵煤鑛 在昆明東境，離城約二十餘里，舊坑遺跡甚多，然煤質不良，層亦極薄，故久已停工云。

(十)貝子營煤鑛 在昆明東境，離城十餘里，煤層極薄，煤質又劣，昔時雖有開採者，今皆停止，似無何等希望也。

(十一)義塚院煤鑛 在昆明東鄉大板橋之北，約十里，煤質惡劣，層亦極薄，昔時雖曾開採，今則廢之久矣。

戊、磷酸石灰鑛 產于昆明東鄉，大板橋之北，地名大龍潭，距義塚院十里許，山坡間挖有鑛硯甚多，土人任意挖取，作肥田之用，惟未經化驗，其成分如何，尙未明晰，鑛區狹小，不堪爲大規模之開採。

總而論之，果如朱君所云，則昆明鑛產，除阿拖裸明朗堡兩處之銀鉛鑛，與魚街子之鐵

鑛，尙有試探之餘地外，其餘均不足道，鑛業之不發達，其以此乎。

鑛產陳列所

(一)金碧公園內實業司附設鑛產陳列室 陳列鑛產分爲錫銅煤鐵金銀鉛鋅銻石磺硫黃石山膏岩鹽等各種鑛物，及製煉品，與外國標本，徵集方法，係由各縣徵解，及技術員調查鑛業時隨時採集，分析爲鑑定，(吹管分析并用)定性分析，定量分析，(試金術并用)三種，併代各鑛商分析，凡有呈請分析者，依分析方法之不同，分別繳納分析費，如鑛質鑑定，繳費一元，及鑛水之分析，繳費二元，定量分析，繳費四元，經費年支一一五二元，由區稅項下開支。

(二)實業改進會內鑛產陳列所 陳列銅鐵錫銻水晶方解石等標本，以供會中各員之研究，惟標本爲數不多。

工業經濟編

工業之類別及出產量

縣境工業，僅釀酒房醬油房、打油房，織布房，縫衣房，棺材房，米線房，豆腐房，糖食房，造紙房，木匠房，鐵匠房等數種，均係個人經營，無大規模之組織，製造純用舊法，並未加以改良，一切設備均甚簡陋，出產量稀少，僅供本地消費而已。市區工業較爲發達，然據參觀所得，猶未脫手工業時代。使用機械者寥寥，卽有機械者，多則十餘架，少則數架，強半助以手工，所出貨品，尙不足供市內之所需，故一切之用品仰賴外貨供給者仍居十之七八。且所設工廠不外印刷色染織造火柴皮革紙煙捲木器銅鐵器等數種，尙稱發達。造紙及電池廠則全城各只一家，規模極小，其餘棉紗綢緞及各種化學電氣等新式工廠，概付闕如。前實業廳曾設有製絲工廠，使用機械繅絲，規模尙稱宏大，嗣因蠶業不良，銷路呆滯，旋即停閉。今當局亦有設立紡紗廠之計劃，擬籌資二百萬元，設五千錠紗廠一所，然迄未實行。

工人數

縣境究有工人幾何，向無統計足資稽攷。惟據本部調查隊向各熟悉該地情形者探詢，昆

明縣四〇、三一六戶中，工戶約占百分之十，估計約為四千戶左右。市區業工人數 據昆明市誌頁一〇〇所載，謂市區有職工二千至三千人，但此為職工之估計數，至于全體業工人數，據同誌頁四七所載為一五、〇三一人。

各業工廠廠數及資本額（註一）

縣境遼闊，工場數目極難調查，每家資本少則五百元多則五千元。

市區各業工廠廠數及資本額約如左列。

一、銅鐵廠 有昆明市機器工廠，華安工廠，自強工廠，華興工廠，雲鑫工廠，廣同昌工廠六處，其資本額多至六萬元少亦六千元。

二、碾米廠 有協利工廠，南華工廠，永福工廠。宏昌工廠。精華工廠，雲鑫工廠，永成工廠，七處，其資本額多至二萬元少亦五千元。

三、造紙廠 只有螺螄灣一處，製造土紙一種，其資本額僅六千元。

四、烟捲廠 有亞細亞紙煙廠，銓盛工廠，德茂源工廠，福盛源工廠。德昌祥工廠，義盛隆工廠，六處，資本額多至十萬元少亦三千元。

五、木器廠 有模範工廠，異轍工廠，三興工廠，惠才工廠，義成工廠，長慶工廠，維新工廠，怡恆工廠，榮森工廠，九處，資本額多至十二萬元少亦三千元。

六、火柴廠 有麗日工廠，利華工廠，永通工廠，協和工廠，瑞和工廠五處，資本額多至八萬元少亦四千元。

七、石印廠 有官印局一處，直隸省政府，資本額六萬元。其餘私立中較大之印刷廠，有崇文，開智，宏文，振亞，大華，開明，宏道，慶盛，萬福，民生，雲章，光華，啓文，恆通，博文，福興，新文，興華，翰文，廣益，五華，美新，美生等二十四處，其資本額多至四萬元少則三千元。

八、織布毛巾廠 有華強工廠，亞華工廠，協興工廠，永豐工廠，女子織業廠，實業平民廠，藝興工廠，聯昌工廠，廣成工廠，普益工廠，南華工廠，天利工廠，振亞工廠，慎記工廠，振隆工廠，共十五處，資本額多至一萬元少亦二千元。

九、織襪廠 有長春麗，永豐，協合，新興，同亨泰，新昌，六處，資本額多至一萬元少則一千元。

十、帽鞋廠 有昆明市保育院，維達帽廠，中山便帽廠，華盛店，足成鞋廠，五處，其資本額多至三萬元少亦四千元。

十一、車衣廠 有廣生，南昌，祥華，南華，興茂，南興，六處，資本額多至八萬元少亦二萬餘元。

十二、玻璃廠 有廣安利，天成工廠，二處，資本額各五萬元。

十三、毛革廠 有三和、益德、慶泰、怡慶利、時興，五處，資本額多至三萬元少亦七千元。

十四、洗染廠 有一大，裕豐，華利，克龍，達藝，同和昌，六處，資本額多至一萬元少亦三百元。

十五、化粧廠 有振寰，丕章，均益，達羣，實業指南社，振興工廠，熾昌，七處，資本額多至四萬元少亦二千元。

十六、電池廠 有三星電池工廠一處，資本額一萬元。

十七、燭蜡廠 有普光，光明，二處，資本額多至二萬元少亦二千元。

十八、醬作廠 有允香，永香，桂香，頤和，寶興，桂和，兩儀祥，芝蘭，天香，益和，榮華，長興，榮鑫，頤圃，寶香，馨美，寶鴻，十七處，資本額多至十萬元少亦二萬元。

十九，茶葉工廠 有復聚，寶森，天成，銓盛，四處，資本多至五萬元少亦二萬元。

二十，營造廠 計有四十餘處，資本多則五萬元，少則二萬元，以至數千元不等。

(註一)關於手工業之店舖，參閱商業經濟篇各業店舖表

個別工廠調查

個別工廠調查，本部調查隊因限于時間，未能舉行。雲南實業改進會，曾于民國十三年冬季編有昆明市工商業號上下二冊，上冊載有市內各工廠調查表，尙稱詳盡，雖其中工廠自十三年迄今間有停閉或改組者，亦有新開工廠未列表內者，然大致則少變動，爰將該表照錄于后：

| 廠名 | 住址 | 出品種類 | 開設年月 | 廠長或經理姓名 | 技師及工人數 | 使用機械數 | 公立或私立 | 資本總額 | 附記 |
|--------|-------------|--------|----------|---------|--------------|-----------------|-------|--------|------------------|
| 華光燭廠 | 一區二段景星街一三一號 | 各種蠟燭 | 民國九年十月 | 李鶴軒 | 技師三 男女工一六 | 製燭機六架 | 私立 | 二〇〇〇元 | |
| 華利公司 | 一區三段景星街一五四號 | 洗染各色衣物 | 民國十年十月 | 趙榮芳 | 技師二 男工二 | 製視機一架 | 私立 | 一〇〇元 | |
| 達牽工業社 | 全萬鐘街八三號 | 紅帆牌洋視 | 民國十一年九月 | 李少安 | 技師二 男工五 | 製視機一架 | 私立 | 三〇〇元 | |
| 銓盛烟廠 | 全耳巷一七號 | 各種烟捲 | 民國十二年一月 | 周銓 | 女工二〇 | 碾米機二架 | 私立 | 一〇〇〇元 | |
| 南華米廠 | 萬鐘街 | 精碾各種米類 |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 化澤生 | 男工四 | | 私立 | 七〇〇元 | |
| 華強公司織造 | 一區四段龍井街兩粵會館 | 毛巾毛布 | 民國十一年三月 | 蘇建伯 | 技師二 女工六 | 織機五〇〇架 車一〇〇架 | 私立 | 五〇〇〇元 | 現係試辦，成續將資本增為五〇〇元 |
| 華盛店 | 一區五段光華街二號 | 皮靴鞋等 | 清光緒三十年二月 | 陳鵬九 | 技師三 男工三六 | 共七種 | 私立 | 一〇〇〇〇元 | |
| 亞華公司織造 | 全甘公祠街三一號 | 毛巾布疋 | 民國十二年一月 | 吳應鴻 | 女工二〇 餘 | 木織機十五架 | 私立 | 一〇〇〇元 | |

查調濟經市縣明昆

編濟經業工

| | | | | | | | | | |
|----------|------------|------------|-------------|---------------|------------|----------|------------|---------------|----------|
| 大木器工廠 | 長春麗染織工廠 | 協興工染織工廠 | 雲鑫工廠 | 雲南官印局 | 開智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一大西法洗染公司 | 裕豐洗染公司 | 華興工廠 | 精益眼鏡公司 |
| 一區五段廿公祠街 | 一區六段西院街六八號 | 一區十一段財神宮後院 | 二區五段報國寺街一〇號 | 三區六段迎恩街舊報國寺 | 二區八段四牌坊一五號 | 全長春坊九號 | 二區九段二蘇街二四號 | 二區十段福照街三三至三五號 | 全城隍廟街六二號 |
| 各種新式木器 | 各種線襪 | 各種布疋 | 銅鉛片 | 鉛石印及銅板玻璃版等印刷品 | 鉛石印各印品 | 洗染各色衣物 | 洗染各色衣物 | 各種銅鐵機類 | 水晶眼鏡 |
| 民國十一年十月 | 民國四年一月 | 民國七年一月 | 民國十年九月 | 清宣統元年 | 民國元年 | 民國十一年七月 | 民國十年一月 | 民國十年八月 | 民國十一年十一月 |
| 何光樑 | 盧聶氏 | 倪輔臣 | 吳子瑜 | 局惠我春長 | 王襄臣 | 張德生 | 董世昌 | 孫寶珊 | 祁曼隆 |
| 技師 | 男工 | 男工 | 技師 | 技師 | 技師 | 男工 | 男工 | 技師 | 男工 |
| 一五五 | 五 | 二〇 | 二二一 | 一一〇〇 | 一〇〇〇餘 | 二 | 三 | 八六 | 三 |
| | 織機四架 | 木織機二架 | 碾片機壓榨機各一 | 鉛石印機五部 | 鉛石印機三部 | 鉛石印機三部 | 鉛石印機三部 | 車床磨光機台各二架 | 機台各二架 |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公立直隸省公署樞要處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 五〇〇元 | 五〇〇元 | 三〇〇元 | 五〇〇〇元 | 五〇〇〇〇 | 三三二〇〇元 | 七〇〇元 | 五〇〇元 | 五八〇〇元 | 一〇〇〇〇元 |

| | | | | | | | | | | |
|----------------------------|--------------|-------------|--------------|-----------|-------------|------------------|-----------|------------------------------|------------|-----------|
| 崇文印書館 | 義成木器工廠 | 巽縣木器工廠 | 怡恒工廠 | 永豐織襪廠 | 雲南實業指南社 | 昆明市幼孩工廠 | 廣同昌銅鐵機器公司 | 雲南省立模範工藝廠 | 昆明市第一貧兒工廠 | 省會女子職業工廠 |
| 全土主廟下街二九至三一號 | 二區土段武廟上街浙江會館 | 二區十六段中和巷三〇號 | 二區十九段土主廟上街四號 | 全昇平坡七一號 | 三區二段積善街三號 | 全圓通寺街四號 | 全大興街一四號 | 二區四段大東城脚二號 | 全小東門街七八號 | 全小東門街七八號 |
| 鉛石印銅板玻璃板各印品 | 各種木器 | 家用木器 | 木箱皮箱及漆器 | 絲光襪線襪花毛巾 | 紙張油料牙粉化學藥品等 | 各界衣帽靴鞋及各種布疋木器線帶等 | 鐵門欄杆機器等 | 機械器具及木漆器具等 | 土布線毯簾器等 | 土布熟棉花等 |
| 民國元年 | 民國四年 | 民國八年七月 | 民國六年一月 | 民國八年 | 民國八年十月 | 清宣統元年 | 宣統二年二月 | 民國二年 | 民國十年一月 | 民國三年十月 |
| 郝詠春 | | 袁亞畊 | 曹幼宜 | 宋紹衡 | 李少升 | 耿榮昌 | 周桐 | 齋揚助 | 羅彝銘 | 竇榮助 |
| 技師 男工 四〇八 | 男工 二〇 | 技師 男工 二五五 | 男工 一六 | 男工 三 | 技師 男女工 五二四 | 技師 工徒 二五九 | 男工 二〇餘 | 技師 男工 五七四 | 貧兒 七〇 | 技師 女工 六〇二 |
| 鉛印機二部 石印機五部 切紙機一部 鋼眼壓力機各一部 | | | | 德國牌式織襪機四架 | | 鑽機一架 車床二架 台鉗十架 | 共計一二〇餘件 | 織布機三架 五架 織線機六架 彈機一機 各五架 織機二架 | | |
| 私立係合資開設 | 私立係滬商開設 | 私立係有限公司 | 私立 | 私立係無有限公司 | 私立係合資開設 | 公立附屬昆明市政公所 | 私立係股份有限公司 | 公立附屬實業公司 | 公立附屬昆明市政公所 | 公立附屬實業公司 |
| 二〇〇〇元 | 三〇〇〇元 | 五〇〇〇元 | 四〇〇元 | 五〇〇〇元 | 三〇〇〇元 | 九六三〇元 | 四〇〇〇元 | 二九四六元 | 一〇〇〇元 | 七〇〇〇元 |

| | | | | | | | | | | | | |
|------------------|---------------------|------------------|---------------------|-------------|------------------------|------------------|-------------|---------|-------------|----------------|------------------|-------------|
| 實業所附設平 民女工廠 | 振興工業製造 廠 | 協合公司 | 維達帽廠 | 雲南造紙廠 | 福盛源烟捲廠 | 熾昌洋鹼製造 工廠 | 德昌祥烟捲廠 | 永福米廠 | 義盛隆烟捲廠 | 德茂源烟捲廠 | 延陵糖果有限 公司 | 藝興工廠 |
| 三區六段平正 街一號永甯宮 | 三區十一段北 海子邊十五號 | 三區十七段北 門街四川會館 | 四區三段潘家 灣五四號 | 螺螄灣三七號 | 商埠一區一段 珠市下街一五 六號 | 商埠一區二段 三市街二四號 | 全五七八號 | 三市街 | 全九七號 | 全同仁街一〇 號 | 商埠一區五段 敦義下街七號 | 全三號 |
| 各色布疋 | 洋襪梳打精化 學染色等 | 各種線襪 | 巴拿馬草帽 | 土紙 | 昆湖福壽玉蘭 狀元各種烟捲 | 各種香鹼 | 各種烟捲 | 精碾各種米類 | 各種烟捲 | 桂蘭牌坊聚寶 各種烟捲 | 各種衛生糖果 | 毛巾花布 |
| 民國二年七 月 | 民國九年 | 民國十一年 九月 | 民國七年十 月 | 民國十一年 | 民國八年一 月 | 民國十年五 月 | 民國十一年 | 民國四年 | 民國十年二 月 | 民國五年一 月 | 民國十二年 一月 | 民國十一年 五月 |
| 所長黃承 基兼充 | 林書 | 田澍 | 周錫三 | 姜新枕 | 莊發廷 | 宋熾昌 | 歐子全 | 瞿鶴仙 | 王子剛 | 戴鑫成 | 吳琴軒 | 盧國安 |
| 女工一一〇 | 技師 女工四三 | 女工 一七 | 技師 女工四六 | 技師 男工三〇 | 女工八〇餘 | 男工一〇餘 | 技師 女工一〇二 | 男工 四 | 技師 女工五〇二 | 技師 女工一一〇三 | 技師 女工常工三〇 | 技師 女工一六一 |
| 木織機一 〇〇架 | 共三五架 | 日本川長 式機七架 | 蒸汽機冲 料攪機 機各一架 | 製鹼機二 架 | 碾米機三 架 | | | | | 大小機件 一〇餘部 | 木織機四 〇架 | |
| 公立 | 私立係陳 少庚君出 資開設 | 私立係股 份有限公司 | 私立 | 私立係有 限公司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私立 |
| 四〇〇元 | 一〇〇〇元 | 一〇〇〇元 | 五〇〇元 | 五〇〇元 | 一五〇元 | 五〇〇元 | 三〇〇元 | 五〇〇元 | 二〇〇元 | 三〇〇元 | 二〇〇〇元 | 三三〇元 |

| | | | | | | | | | |
|---------|---------|---------|---------------|-----------------|-----------|--------|--------|---------------|---------------|
| 宏昌米廠 | 廣成織造公司 | 同亨泰織機工廠 | 廣安利玻璃工廠 | 聯昌織造毛巾工廠 | 達藝洋靛染廠 | 克龍洗染公司 | 益德猪毛工廠 | 新興染織工廠 | 三和膠革工廠 |
| 正義街太安巷 | 全八一號 | 全六八九號 | 商埠一區十一段廣聚街六五號 | 商埠一區九段奏功橋司馬第巷八號 | 商埠一區八段石橋舖 | 全五四號 | 全 | 商埠一區七段魚課司街一九號 | 商埠一區五段大梵宮河邊 |
| 碾米及磨麪 | 毛巾 | 各種線襪 | 各種玻璃 | 各種毛巾 | 色染 | 洗染各色衣物 | 猪毛 | 各色洋襪 | 紅黑靴鞋及牛皮膠等 |
| 民國十二年六月 | 民國十一年一月 | 民國五年八月 | 民國九年四月 | 民國十一年六月 | 民國十一年 | 民國十年十月 | 民國九年八月 | 民國十年六月 | 民國十二年三月 |
| 李義卿 | 黃秉池 | 葉聘珍 | 洗笑民 | 吳聯芳 | 楊香濤 | 楊克勤 | 王汝翹 | 黃少焜 | 保樹勛 |
| 男工 | 女工 | 男女工 | 技師 | 女工 | 技師 | 男工 | 女技師 | 女技師 | 男技師 |
| 三 | 三〇 | 二八 | 二〇〇 | 一〇 | 一 | 二 | 一二三 | 五〇一 | 五一 |
| 部架馬達一 | 木織機二 | 織縫機共三〇架 | 化玻璃鍋機一部 | 架木機一〇 | 個靛缸十七 | | | 架電機機一 | 架翻紗機一 |
| 私 | 私 | 私 | 私 | 私 | 私 | 私 | 私 | 私 | 私 |
| 八〇〇元 | 三〇〇元 | 一〇〇〇元 | 六〇〇元 | 一〇〇元 | 三〇〇元 | 三〇〇元 | 三〇〇元 | 三〇〇〇元 | 二〇〇〇元 |
| | | | | | | | | | 製悉藥製 造行保水革 |

| | | | | | | | | | |
|---------|--------------|--------------|---------|---------|-------------|------------------|---------------|----------------|---------|
| 利華火柴公司 | 麗日火柴公司 | 昆明市機械工廠 | 永通火柴公司 | 振亞工廠 | 天利鐵機布廠 | 南華電機染織工廠 | 慶泰製革公廠 | 華安機器鐵廠 | 普益織毛巾工廠 |
| 爐神宮 | 商埠二區二段三元街真慶觀 | 商埠二區四段鹽行街萬壽宮 | 全前 | 八行會館 | 商埠二區一段三元街九號 | 商埠一區一六段北後街三九至四三號 | 商埠一區一五段翠花街三三號 | 商埠一區四段木行街二一二號 | 南較場天后宮 |
| 獅牌雞牌火柴 | 火柴 | 石印機切麵機碾米機 | 陰陽火柴 | 毛巾 | 鐵機愛國布 | 絲光襪及毛巾 | 底皮紅黑幫皮及熟羊皮 | 機鐵鐵銅器等 | 毛巾 |
| 民國三年 | 民國元年九月 | 民國十二年一月 | 民國七年五月 | 民國十一年四月 | 民國六年 | 民國十一年一月 | 民國五年三月 | 民國十年七月 | 民國九年六月 |
| 徐雲樓 | 李采廷張啓元 | 吳永立 | 陳仕徵 | 謝文華 | 張一耀 | 陳展廷 | 孫家泰 | 施織文 | 周英元 |
| 男女工徒一六〇 | 男女工一〇〇餘 | 技師三三男工三〇 | 男女工三〇 | 技師一五工徒共 | 技師一五工徒共 | 技師一二女工二五 | 技師一二工徒一二 | 技師七五工徒共 | 女工八 |
| 鐵木機四架 | 鐵木機三六部 | 大小機器八架 | | 木織機一四架 | 鐵織機八架 | 織機二四架織機六六架 | 鍋爐鐵機等件 | 車床四架鑽床二架機器台一五架 | 木織機七架 |
| 私立股份有限公 | 私立股份有限公 | 公立附屬昆明市政公所 | 私立股份有限公 | 私立股份有限公 | 私立 | 私立股份有限公 | 私立股份有限公 | 私立股份有限公 | 私立 |
| 一〇〇〇元 | 八〇〇〇元 | 一〇〇〇元 | 四〇〇〇元 | 一〇〇〇元 | 一五〇〇元 | 四〇〇〇元 | 一〇〇〇元 | 二八五〇元 | 二〇〇〇元 |
| | 市于部販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協和公司 | 商埠二區五段 福德街五顯宮 | 火 | 柴 | 民國五年二月 | 馬煦廷 | 女工六〇餘 | 木機二架 | 私立係有 限公司 | 八〇〇〇元 |
| 怡慶製革工廠 | 商埠二區七段 猪集下街五三號 | 各種熟皮 | 月 | 民國七年九月 | 舒謹臣 | 技師 男工二五 | 大小機器 二架 | 私立 | 二〇〇〇元 |

各業所需原料之採辦處所及價值 原料除洋紗來自海防，染料來自德國及玉溪縣而外，餘均產自本地。

釀酒所用者大麥每百斤約滇幣五六十元，高粱每百斤約滇幣五十五元至六十五元，玉蜀黍每百斤約滇幣四十五元至五十五元。醬油原料豆麥等每百斤約滇幣五十元至六十五元。香油原料落花生每百斤約滇幣七十五元至九十元。菜子每百斤約滇幣七八十元。織布所用洋紗，每捆約八斤，價約滇幣三十八元至四十二元。白米每百斤約滇幣六十元至七十元。豆腐所用黃豆每百斤約滇幣五十五元至六十五元。糕餅所用之糖，每百斤約滇幣五十元至八十元。麥麵每百斤六十五元至七十五元。土產原料尙能供給，勿庸向外購求。

工作時間與工資 工人工作時間由八小時至十二小時不等，工資據民十三市誌所載，上等技師每月四十元至八十元，次則二十元至四十元，普通工人則上等每人每月十元至二十元，中等五元至十元，下等三元至五元。

惟近年生活程度日高，工資亦隨之而增，據本部調查隊最近調查報告，工人工資每月自

滇幣十元至六十元，技師工資則高至一百三四十元。

商業經濟編

商務概況

昆明自清季闢爲商埠及填越鐵路築竣之後，與外國外省之交通日便，商務亦年趨繁盛，大有一日千里之勢，浸浸乎取向日爲雲南進出口商務中心之蒙自地位而代之，以致後者日就衰落，無復有振興之望。凡一切由香港，安南，及兩廣入口之商品，昔日先集中於蒙自，而後分運至昆明者，今則一反舊觀，率先集中于昆明而後分運入蒙自矣，且昆明西通大理，北入蜀南，東去黔西，南接越南，四通八達，地位適中，不如蒙自之偏于南部，故其貿易範圍亦不僅及乎迤南而已，迤東，迤西，黔西，蜀南皆莫不屬之，雖不能與滬港津漢等商業重心等量齊觀，然在邊僻之雲南中，睹此商業繁榮現象，確已能難可貴矣。

商市之分佈市場與市集

昆明市市場，首推南城一帶最爲繁盛，其中如馬市口，三牌坊，三市街，廣聚街，及得勝橋各大街，皆最爲有名，行人往來，車馬馳驟，每當下午及晚間黃昏之際，更形熱鬧，蓋昆明市之日常門市交易，恆以此時爲最盛期也。

縣境共有市集十餘處：

甲、大板橋 大板橋當迤東大路要衝，西距昆明市四〇里，東至長坡亦四〇里，至楊林則八〇里，由昆明出發往貴陽，第一日即宿大板橋，現時此段道路已改築公路，交通尙稱便利，由滇越路呈貢車站至大板橋，雖亦僅四〇里，往來兩地之間者，繞道昆明市，反爲便利，地勢左右皆山，面積窄狹（約三方里），居民約三〇〇戶，除少數旅店，及日用品商店外，均以農爲業，有市場，隔日集市一次，到場人數，由八〇〇人乃至一〇〇〇人，（輸出入另詳進出口狀況目）

乙、小板橋 小板橋當迤南大路要衝，北距昆明市二〇里，南至呈貢城亦二〇里，西南至滇越路西庄車站二里，一望平田，素稱腹壤，臨街居民八〇戶，寨上居約二〇〇戶，村落遙望，雞犬相聞，均以農爲主業，有市場，每己亥日爲集市期，到場人數約一六〇〇人乃至二〇〇〇人。

丙、官渡街 官渡街在小板橋之西南，相距不及三里，地當呈貢北路，北至昆明，南至呈貢，均二〇里，東北至滇越路西庄車站，僅半里有餘，地面廣闊，風景極佳，而道路坦平，猶其餘事，濱湖各地，人民之往昆明市者，多喜經由官渡而不經小板橋，故雖有小板橋市場，而官渡街貿易仍屬不少，臨街居民一百餘戶，半商半農，寨上居民約五百戶，均以農業爲本，農暇則營買賣，每隔一日集市一次。

丁、馬街 馬街當迤西大路要衝，東距昆明市二〇里，西至安寧縣四〇里，往昔由昆明往大理，出發第一日宿安寧，即當在馬關打早肩，現時由昆明經馬街至安寧一站，已築成公路，交通稱便，街之東南方面，臨近滇池，良田萬畝，穀米素豐，西北面斜枕碧雞，山嶺重疊，竹木尤富，臨街居民，雖不過五十餘戶，而鄉脚甚寬，每逢子午日集市之際，到場者二〇〇〇人至三〇〇〇人，昆明鄉場此爲第一。

戊、龍頭街 龍頭街當東北大路要衝，西南距昆明市二十里，東北至嵩明縣一百里，東南至大板橋二十五里，由嵩明再東北行、經會澤，抵昭通後，東經彝良鎮，雄可，至貴州畢節，北經大關，老鴉灘，可至四川叙府，由昆明出發之第一日，宿兔兒崗，早肩即在此休息，承平時代，商旅輻輳，頗極一時之盛，今雖地方不靖，商務蕭條，然而臨街居民，尙有一百餘戶之多，每逢子午日，集市之際，到場者常百餘人，不失爲大市集之一。

己、九門里 九門里在昆明市南十五里之地，距滇越路九門里車站約半里，居民四百餘戶，每日午前集市，到場者約八百人。

庚、小街子 小街子在昆明市南十里之地，距滇越路素珠營車站約半里，居民約四百戶，每日午後集市，到場者七百餘人。

辛、葵苴舖 葵苴舖在昆明市南三十五里之地，距滇越路呈貢車站五里，居民約三百戶，每

日午後集市。

壬、普吉街 普吉街南距昆明市十五里，北至富民縣三十里，居民數十戶，每逢卯酉日爲集市期，到場者約五百人。

進出口概況

關於昆明市進出口統計，民國十四年出版之雲南實業改進會季刊，昆明市工商業號下冊中，載有出入口貨之狀況一節，爲唯一之根據，此外官私二方，別無統計，特爲節錄於后，以見本市進出口狀況之一般，該節所記數目，係屬估計，並非由實地調查而得，且時過境遷，該節中所記之數目字，更未必儘可用作現時之代表，然該刊之主撰人，童仲華先生，旅滇二十餘年，曾歷任雲南省長公署及實業司各事務，編有籌濟滇利書，木視齋講演稿，及昆明市誌各書，風行滇中，則此節所載，雖係估計，大致當無謬誤。

「本市乃雲南省會，且有滇越鐵道，直通海外，爲雲南全省之商業中樞，無論外貨，省貨，多以本市爲總匯，外貨則先運入市，而後分銷各縣，省貨除迤南各縣所產各貨外，亦多先運入市，而後轉銷外埠，加以市內人煙稠密，各貨之銷費量至鉅，故出入口貨，異常繁多，全年合計，其值約在六七千萬之鉅，茲將入口出口及復出口之各貨分述于次：

入口 入口貨可分爲外貨省貨兩項，本市因工業尙未十分發達，製造品多自外埠輸入，

市區又復褊小，天然品出產無多，所有食料品，燃料品，及各種原料品，概自外鄉及各縣運入，故入口貨，尤爲頻繁。就中外貨以棉紗，布疋，及各項棉織品，綢緞，呢，絨，棉花，石油，及洋蜡，紙張，書籍，及各種教育品，磁器，銅鐵，鉛，及洋磁器，機器，鐘表，及洋傘，肥皂，及化粧品，顏料，京果，海味，酒煙，火柴，及其製造原料，藥品，熟皮，及熟皮具等爲大宗，省貨以米糧，食鹽，木材，及各種建築材料，柴炭，黃絲，茶葉，豬，及牛羊，酒精，清油，火腿，白油，藥材，牛羊皮，土布，毛氈，骨角，羽毛，筭笠，乾果，素菜，玉器，陶器等爲大宗，就其貨值之較鉅者計之，棉紗約七百餘萬元，及各項棉織品約一百六七十萬元，綢緞，呢絨，約八九十萬元，棉花約四五十萬元，石油及洋蜡約五六十萬元，紙張約二三十萬元，書籍及各種教育品約十餘萬元，米糧約四百餘萬元，食鹽約二百餘萬元，木材及各種建築材料約三百餘萬元，柴炭約二百餘萬元，黃絲約一百八九十萬元，茶葉約四五十萬元，藥材約三十餘萬元，牛羊皮約一百二三十萬元，豬及牛羊約二十餘萬元，其他磁器，顏料，酒，油，土布等，各約三四萬元，以至十餘萬元不等，合計約在四千萬元左右，不可謂不鉅矣。

出口 本市製造品及天然品之出產皆甚少，已於前入口貨中略敘及之，故出口貨頗形寥落，偶焉有之，爲數亦至微，惟自近數年來，織造業較爲發達，布疋，毛巾，線襪等，出產

日多，除供市內需用外，輸出於各縣者，數尚不少，而紙烟，捲煙，火柴，皮革等工廠，亦日見增設，其出品類多推銷外縣，占出口貨之重要位置，此外則惟靴鞋，小帽，皮箱，及熟皮具，銅器，木器，象牙器，洋鐵器，金銀首飾，金箔，錫紙，爆竹，絲線等手工品，及丸散，膏丹糕餅鹹菜等藥品食物而已，而每種貨值最大者，不過十餘萬元，次則數千元，以至數萬元者居多，合計不上二百萬元，以視入口貨值，相差實不可以道里計矣。

復出口 此項復出口貨，即指外貨省貨之已入口，而復運出轉銷各縣，或外埠者而言，故其貨目，要不外前述入口貨中之各種，至於貨值，則棉紗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七，為五百餘萬元，布疋及各項棉織品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三，為五十餘萬元，綢緞，呢絨，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二，為十七八萬元，棉花約占入口全數十之四，為二十餘萬元，石油及洋蜡，約占入口全數十之六，為三十五六萬元，紙張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三，為八九萬元，書籍及各種教育用品，約占入口全數十之四，為六七萬元，其餘磁器，銅鐵，鉛，洋磁器，鐘表，洋傘肥皂，化粧品，顏料，京果，海味，酒，煙，火柴，藥品，熟皮具等，各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二三，其數由一萬餘元，以至四五萬元不等，此為外貨轉銷各縣之概況，省貨之轉銷外埠，或外縣，外鄉者，食鹽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九，為二百萬元左右，黃絲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九，為一百七八十萬元，茶葉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七，為三十餘萬元，藥材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五，為十六七

萬元，牛羊皮約占入口全數十之九，爲一百十餘萬元，他若酒，糖，清油，火腿，白油，土布，毛毡，骨角，羽毛，篋笠，乾果，素菜，玉器，陶器等，各約占入口全數十之四五，爲三四萬元，以至十餘萬元之譜，兩項共計一千四五百萬元，約當入口全數十之三四焉。

由上述出入口貨值，比較觀之，每年入口，實超過出口二千二三百萬元。於市民經濟影響甚鉅，究其所以致此之原因，實緣於工業尙未發達，不但不能輸出工藝品，以與外縣外鄉之食料品原料品相交換，而反由外省外國輸入大宗工藝品供用，無論天然品，及製造品，皆必仰給於外，輸入遂常超過，而其數且甚鉅也，然則提倡工業，實爲刻不容緩之問題焉。關於昆明縣進出口統計，根據實業司編輯之雲南工商業概況，民國十二年雲南各縣入出一覽表內所載，有如左數：

| 輸 | 入 | 項 | | 輸 | 出 |
|---|----------|---|-----|---------|---|
| | | 目 | 總 | | |
| 棉 | 四四五二〇〇〇元 | 紗 | 布 | 四二〇〇〇〇元 | |
| 紙 | 一八二〇〇〇〇 | 煙 | 帽 | 二七〇〇〇〇 | |
| 綢 | 七八二〇〇〇 | 緞 | 花 | 一二〇〇〇〇 | |
| 米 | 二九五〇〇〇 | | 餅 | 二二〇〇〇〇 | |
| 鹽 | 三七八〇〇〇 | | 大頭菜 | 四一〇〇〇 | |

| | | | | | | |
|---|---|--------|---|---|---|-------|
| 石 | 油 | 一〇八八〇〇 | 牛 | 羊 | 皮 | 二四〇〇〇 |
| 茶 | | 三六〇〇〇 | 猪 | 鬃 | | 五〇〇〇 |
| 糖 | | 二九一〇〇 | | | | |
| 牛 | 皮 | 二一九〇〇 | | | | |
| 炭 | | 一六三〇〇 | | | | |

編者按：(一)表內所稱輸入，係指由外省，外縣，輸入昆明縣之貨值，所稱輸出，係指由昆明縣，輸至外省，外縣之貨值，其縣境所產，如米麥，豆類，輸至市區銷售者，一列不計在內，(二)表內所列貨物總值，係指民國十二年之貨物，若以同量貨物，合現時之貨價，當增高數倍，例如食鹽一項，民國十四年，每百斤值價二六元，民國十八年則每百斤值八〇元以至一三〇元，(參閱同篇工藝品之價格項)故表內所列民國十二年鹽項，輸入總值為三七八〇〇元，現時當不只此數。

總之，關於昆明全縣進出口統計，現時欲得一準確數目，非常困難，本部調查隊，曾向昆明清丈分局副局長陸廉丞君處，詢得縣境各大市鎮之輸出入情形，陸副局長係生於滇，長於滇，且曾任昆明地誌調查事宜，所言當屬不虛，爰為照錄於后：

甲、大板橋 輸出以柴(每年約一、五〇〇駝，值滇幣八、四〇〇元)炭(每年約二〇〇、〇

○○斤值滇幣二八、○○○元)爲大宗，糧食次之，(每年米約八○○石，值滇幣五六〇、
 ○○○元，麥六五〇石，值滇幣三〇〇、○○○元，豆九〇〇石，值滇幣五一〇、○○○元
 ，玉麥三〇〇石，值滇幣一二〇、○○○元)禽畜又次之，(每年雞鴨約四〇、○○〇斤，
 值滇幣五、○○○元，馬約一、二〇〇匹，值滇幣二四〇、○○○元，牛約一、○○〇頭，
 值滇幣三〇〇、○○○元，大小豬約三、○○〇頭，值滇幣一二〇、○○〇其餘菓品，烟酒
 之類，爲數亦鉅，(每年約值滇幣五〇、○○〇元，)就中柴炭，糧食，鷄鴨，大豬等，多由
 小商販至昆明市，轉售與各市民，其餘多係就地交易，輸入以食鹽爲大宗，(每年約三〇〇
 、○○〇斤，值滇幣五〇〇、○○〇元)，布疋次之，(每年約四〇、○○〇疋，約值滇幣四
 ○〇、○○〇元，)油類，花紗，雜貨等又次之，(每年輸入約值滇幣四五〇、○○〇元、)
 輸入各貨。除一部轉售嵩明，馬龍兩縣外，餘由小商賈，當場出售，賣與附近各村莊。
 乙、小板橋 輸出最多者爲米糧，(每年米約五、二〇〇石，值滇幣二、一八〇、○○〇元
 ，麥四〇〇石，值滇幣一一〇、○○〇元，豆三五〇石，值滇幣十餘萬元，)次多爲禽畜，(
 每年雞鴨約五〇、○○〇斤，值滇幣七、○○〇元，牛馬各約一、二〇〇頭，值滇幣共五十
 餘萬元，大豬二〇〇頭，小豬九〇〇頭，共約值滇幣四〇、○○〇元)，再次爲竹木，(每年
 輸出約值滇幣五〇、○○〇餘元)、各輸出品中，牛馬小豬等，多由各村人民輾轉交易，鮮

有販至昆明市者，其餘各貨，均由糧食商人，轉售與昆明市民，輸入最多者，亦以食鹽為主，（每年約一五〇、〇〇〇斤，值滇幣二四〇、〇〇〇元），花紗布疋，次之，（每年輸入，約值滇幣三〇〇、〇〇〇元），油類，雜貨，等又次之，（每年輸入，約值滇幣二〇〇、〇〇〇元），此類輸入品，均由小商賣與附近各村莊。

丙、官渡街 輸出以米為大宗，（每年約四、八〇〇石，值滇幣二、二〇〇、〇〇〇元），雜糧次之，（每年麥約二〇〇石，值滇幣六〇、〇〇〇元，豆一五〇石，值滇幣六〇、〇〇〇元，薪炭又次之，（每年薪約一二〇、〇〇〇斤，值滇幣五、〇〇〇元，炭五〇、〇〇〇斤，值滇幣七、〇〇〇元），均由滇越火車運入昆明市，售與市民，食用輸入，以食鹽為大宗，（每年約二〇〇、〇〇〇斤，值滇幣三二〇、〇〇〇元），布疋，洋紗，等次之，（每年輸入約值滇幣二〇〇、〇〇〇元），雜貨，油，酒，等又次之。（每年輸入約值滇幣二〇〇、〇〇〇元），輸入口貨，售與南鄉各村人民外，並轉銷呈貢縣。

丁、馬街 輸出最多者如竹木，石料，（每年輸入昆明市者，約值滇幣十餘萬元），其次為糧食，（每年米約三、二〇〇石，值滇幣一、五〇〇、〇〇〇元，麥一二〇石，約值滇幣三五、〇〇〇元，豆六〇石，值滇幣二四、〇〇〇元）再次為禽畜，（每年雞鴨約五〇、〇〇〇斤，馬，牛，羊，豕，等各約一、〇〇〇頭，總共約值滇幣五八〇、〇〇〇元），輸入以布疋

爲最多，（每年約五〇、〇〇〇元。約值滇幣五〇〇、〇〇〇元），花紗，洋油，雜貨等次之，（每年輸入約值滇幣四〇〇、〇〇〇元），食鹽一項，因安甯自有出產，故輸入較少，布疋，雜貨，因兼銷安甯東部，故銷數較各場爲多，

戊、龍頭街 輸出以米爲大宗，（每年約一八〇〇石，值滇幣七五〇、〇〇〇元），然多由嵩明轉購而來，其次爲雜糧，（每年麥約一六〇石，值滇幣五〇、〇〇〇元，豆約六〇石值滇幣二四、〇〇〇元），則多係境內出產，再次爲薪，（每年約五〇、〇〇〇斤，值滇幣二、〇〇〇元），炭，（每年約三〇、〇〇〇斤，值滇幣四、〇〇〇元），及木料，（每年約滇幣一二、〇〇〇元），亦由境內出產，其他田少土多，由此即可推知輸入種類與大板橋相似，惟因地廣人稀、全年輸入額，不及其三分之一。

其餘如九門里，小街子，葵苴舖，普吉街等小市鎮，輸出入極微，僅有極小規模之交易而已。

按陸副局長上述報告，有應注意者三點：（一）各地度量衡不同，（參閱度量衡節）上述各地輸出入數量，係指就地之權度而言。（二）上述市鎮輸出入情形，以市鎮爲主，凡貨物由甲鎮輸至乙鎮，或輸至市區，一律作爲該鎮輸出，但就整個縣市論，並非輸出。（三）因此吾人不能以上述各鎮輸出入綜合數，作爲全縣輸出入數目，而僅能藉此以明全縣輸出入情形之

梗概。

各幫莊號：

兩廣幫

兩廣幫：商號共四十五家，全係兩廣人所經營者，而尤以廣東人爲最多，資本多稱雄厚，消息尤爲靈通，營業量之大，當推爲全市商業之冠。最近曾有一次棉紗之交易，數達五、〇〇〇、〇〇〇元之鉅，事雖近乎買空賣空之投機，然據此亦可窺其在昆明市商業魄力之大矣。

川幫

川幫商號。係川人所經營者，共二〇家，以運辦川煙，絲綉，綢緞，以及鴉片。藥材等商品爲大宗，各家資本亦頗不弱

港幫

港幫商號一五家，專營入口洋紗，疋頭，及洋廣，雜貨等商品，各家資本及營業量皆稱不少。

申幫

市內現有申幫商號二〇家，專以由上海運辦江浙綢緞，中外疋頭入口，及由本市運辦煙

葉，藥材出口為主要營業，資本雄厚，營業量亦大，昆申二地皆有店號。

江浙幫

江浙幫共六家，係江浙人經營之，專以運辦藥材出口，及正頭雜貨入口為主，間亦兼營上海匯兌。

貴州幫

貴州幫商號共二六家，大多皆以販運貴州筴笠入口，再由本市販運雜貨入黔為其主要營業。

川申幫

川申幫者，係指住在昆明，而兼營四川，上海二地之貿易者言之也，本幫營業，以由雲南運茶出川去滬，再由上海方面販運正頭回滇，為主要事業，每年營業量，當不下二三千萬左右，本幫商號現在約共有四〇家，資本最高者為國幣二〇〇、〇〇〇元，最低者五、〇〇〇元，該幫資本總額約共有國幣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迤西山貨幫

本幫商家，皆係運銷迤西各地商貨於上海或香港者也。各家資本皆甚雄厚，其間最高者，有國幣五〇〇、〇〇〇元，最低者亦有五〇、〇〇〇元，全幫共二〇家，總計約有資本二

、〇〇〇、〇〇〇元。

騰越幫

騰越幫以運售川絲出口爲主要營業，營業量在昆明市中，亦佔有重要之位置，市中現有騰越幫商號二〇餘家，計資本總額約有三、〇〇〇、〇〇〇元，其中資本最高者爲五〇〇、〇〇〇元，最低者爲三〇、〇〇〇元。本幫商號，以往在市內二途街者爲最多。

大理幫

大理幫商號大小共有一三九家，多係大理人所經營者。營業範圍頗廣，出口方面以藥材，茶葉，及鴉片爲大宗，入口方面則以正頭爲最多，再由本市轉運迤西一帶，分銷各縣，有時亦兼營省內外滙兌。

鶴慶幫

鶴慶幫商號大小共六一家，多係鶴慶人所經營者，營業情形，及所販商品之種類，多與大理幫相同。

東昭幫

東昭幫商號大小共四〇家，多係東川昭通兩屬人所經營者，以販運藥材，茶葉出口，及正頭，川煙入口爲主業。

通海幫

通海幫商號一八家，以販賣正頭雜貨者爲最多。

瀘西幫

瀘西幫商號大小共五二家，以販運鴉片爲主業，其營業量之大，在市内各項營業中亦佔有最前之地位。

麗江幫

麗江幫商號大小共拾五家，專營出口藥材，及匯兌事業。

思普幫

思普幫商號大小六五家，係思茅普洱人所經營者，專以販售茶葉爲主。

曲靖幫

曲靖幫共五四家，專以販運雜貨，分銷迤東各縣爲業。

其他各縣商幫

江川幫商號二家，玉溪幫商號十一家，彌勒幫商號三家，元謀幫商號一五家，劍川幫商號七家，開化幫商號四家，石屏幫商號四家，陸良幫商號六家，祥雲幫商號五家，永昌幫商號三家，彌渡幫商號四家，蒙化幫商號五家，楚雄幫商號七家，皆係由本市批發雜貨，轉運

各縣行銷爲主要營業者也。資本有限，營業之狀況亦大略相同，故合述之於此。

各業店舖

關於各業店舖，民國十三年出版之市誌，與民國十四年出版之昆明市工商業號上下二冊，俱有周詳之記載。本部調查隊并有最近調查報告，極爲詳盡。但本篇以篇幅所限，不及俱載，爰就本市各業店舖中，最佔重要位置，或較有特殊性質之米糧業，鹽業，燃料業，洋紗業，洋廣雜貨業，特貨業，數業分別記載，其餘各業，則就業別，家數，每家資本，最高額，最低額，該業資本總值，及營業量，數項彙爲一表，以見大概，至洋行，牙行，當舖，因性質與其餘各業店舖略有分別，另目敘述之：

米糧業

昆明市內，現共有米糧舖一三〇餘家，在南城外三市街一帶者，約四〇餘家，在小東門外，敷潤橋，丁字街，米廠街，一帶者，約三〇餘家，在大東門城內外者，約十餘家，在西門內外，及其他散居各處者，約四〇餘家，各家資本最高者，約有三四萬元，最低者亦有五百餘元，各家所售米糧，多係由外縣運來，若昆陽，富民，安甯，晉甯，宜良，路南，羅次，武定，嵩明，尋甸，等縣，每年俱有大宗米糧，輸入昆明市銷售，近年來，昆明市人口日多，米糧之消費，因之激增，而各處米糧來源，時或因道路多匪，時或因水旱各災，昆明

市之米糧來源頓形減少，一般米商，即乘機操縱，故昂其價，而米糧一項，又爲人生不可時或缺少之品，其價縱昂，其需求量仍不因之減少，結果米商獲利至豐，而近數年來之米業，遂日見發達，民國十八年，米業家數，較之民國十三年米業家數，計增加有十五戶之多，惟米價日高，一般貧苦人民，及收入較少者，生活上皆發生莫大之困難，各人民團體，爲總商會等，及各慈善團體，或則設法由安南購入越米，平價出售，（較市價每斗低二元左右）或則煮售稀粥，以濟一般貧苦無力購米之貧民。

鹽業

雲南全省出產礦鹽之區甚廣，而暢銷於昆明市內者，則以黑垵，阿陋，元永各井所產者爲最多，昆明市本身之銷鹽量，爲數雖不甚大，然而迤東迤南各屬，及黔西一帶，銷費所需者概多取給於昆明，因是市內業鹽舖戶爲數頗多，現在共有一三七家，較之民國十三年時代，計增加四〇餘戶，各家資本額，最高者約有三四萬元，最低者亦有二三千元，店舖地位，以在威和街，鹽行街，太和街，及東正街者爲多，而雲南各路，交通常有阻滯，鹽運接濟，時感不足，市內鹽井，遂時有供不給求之象，鹽價因之步漲，鹽商由此漁利，是故昆明市內商務，鹽業一項，近年來大多獲利，惟一般貧苦人民，頗遭鹽斤漲價之苦，當局又復在鹽斤大加特捐，貧民痛苦，益爲劇烈。

燃料業

昆明市內，現業燃料者共六十五家，其中當推雲南煤鑛公司爲最大，該公司註冊資本，爲大洋十萬元，合以現在滇省紙幣之市價，當爲六七十萬元，每年營業量，約有三十餘萬元。其餘店戶，則以小資經營者居多，資本上萬元者，僅只數家，然營業量，亦頗不弱，本市燃料業，近年來亦日見興盛，民國十三年時，僅只五十六家，今則有六十五家，良以戶口激增，工廠發達，燃料之需要量，增加故也。燃料種類，計可分爲煤炭，木炭，及木柴，數種，木柴以松木爲最多，其他雜木次之，多來自安甯，呈貢，及沿滇越鐵路一帶之徐家渡，西洱，祿豐村，及昆明附近各地。木炭有松炭，栗炭之別，栗炭之價，較松炭爲高，蓋以其火力耐久也。市內所消費者，除由昆明縣所屬之散旦，沙郎，各堡運入外，大部份來自安甯，呈貢，路南，宜良各屬。至於煤炭，則以來自宜良之可保村，呈貢之水塘，昆明之太華山，菊花村各地者爲最多，更有煉炭一種，自瀘西及路南來，其價較之普通生煤高出數倍，自十六年起，雲南煤鑛公司，亦開始有煉煤出售，煉煤之用，遂日見推廣，而其價亦較爲低落，平均只高出生煤一倍。

洋紗業

洋紗一物，爲本市由外輸入貨品中之最大者，蓋因其銷行最廣，全省各城鎮鄉村之所需

要者，皆仰給於本市之轉運分銷也，在昔本省尙有手工紡紗，以供織布之用，今則因洋紗之銷行，雖村野農民之家庭織布，亦必取用洋紗，手工紡紗，遂爾消滅矣。洋紗在入口貨中，既位佔首席。故洋紗交易，在本市各種交易中，亦爲最大，雙方成交之數，竟有一次交易達五萬元之鉅者，當可概見其一般矣，市內現有洋紗商店三十五家，大多數皆係廣東人所經營者，滇人經營者，僅佔十之二三耳，各家資本若干，皆秘不示人，蓋外觀上雖素稱資本雄厚，而實則亦不免有內容空虛買空賣空者，故此項首要之商業，其營業量果有若干，竟無從統計之，惟據蒙自關一九二八年之報告，洋紗輸入量爲一三四、五五八担，合價六、七五五、六七五海關兩，查由蒙自關輸入之商品，大半皆係直接運入本市，然後再行分轉運銷各縣，故此項海關報告統計，似可用作本市洋紗營業量統計之參攷也，本市洋紗商店多在南城外三市街，及廣聚街一帶。

洋廣雜貨業

洋廣雜貨業，包括最廣，營業亦大，每年營業量可達千餘萬元，所售商品以由英，德，法，美，日等國，及香港，上海，廣州各埠所輸入之各種洋瓷器，玻璃器，銅鐵鑄器，皮革器，梓檀器，籐器，毡毯，巾襪鐘表，洋燈，洋傘，呢帽，草帽，雨衣，外套，及各種化粧品，各種玩具爲大宗，近年來人民生活日趨奢侈，無論大小物品，悉以使用洋貨爲好尙，即

以國貨可以代用者，亦多捨而不用，城市居民，此風尤盛，而滙兌上之漲跌，年來更復無定，一般雜貨商家，更得藉以高抬市價，操奇計贏，是故洋廣雜貨一業，近來非常發達，昆明市內，現共有洋廣雜貨商店一四四家，各家資本大者十餘萬元，小者數千元不等，以其秘不告人，故無從得其確數。

特貨業

特貨二字，即鴉片之代名，昆明市內，業此者有二十餘家，大小合計之，其資本總額當不下二、〇〇〇、〇〇〇元，是故此項營業，在昆明市內，亦頗佔重要地位，鴉片來源，各縣皆有，除在本市之消費外，以秘密出口為大宗，出口有稅，其率為每百斤抽收五十五元，本業各戶，組有行會，在前清時，稱為芙蓉行，現名特貨，乃其改稱也。

其餘各業店舖列表如左：

| 業別 | 家數 | 每家最高資本額 | 每家最低資本額 | 該業全業資本總值 | 該業全業營業量 |
|-------|-----|---------|---------|----------|---------|
| 火腿白油業 | 二〇家 | 二三萬元 | 二三千元 | — | — |
| 顏料業 | 十七家 | 一萬一二千元 | 五千元 | — | — |
| 紙業 | 五〇家 | 五萬元 | 一萬元 | 約九十餘萬元 | 約三四百萬元 |
| 西醫藥業 | 二八家 | 七八萬元 | 一萬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象 牙 業 | 釘 鐵 業 | 書 業 | 油 臘 業 | 鐘 表 業 | 皮 草 業 | 酒 席 業 | 糕 餅 舖 | 絲 綉 業 | 箱 櫃 業 | 洋 鐵 業 | 炮 竹 業 | 絲 線 業 | 照 相 業 | 毡 業 | 旅 館 業 |
| 十六家 | 十五家 | 二五家 | 五〇家 | 二三家 | 十餘家 | 廿餘家 | 五二家 | 十一家 | 五〇家 | 四十餘家 | 三五家 | 四五家 | 七家 | 十五家 | 一二二家 |
| 三萬餘元 | 一萬元 | 五十餘萬元 | 二萬元 | 五萬元 | 五萬元 | 三萬元 | 八萬餘元 | 二千元 | 三千元 | 一千元 | 一千三百元 | 二萬元 | 三萬餘元 | 一萬數千元 | 八萬元 |
| 一萬元 | 一千元 | 四五百元 | 一千元 | 一千元 | 數百元 | 二千元 | 五千元 | 三百元 | 八百元 | 五六十元 | 一百元 | 五千元 | 一萬元 | 五千元 | 一千元 |
| 約二十四萬元 | 約九萬元 | —— | 約三十餘萬元 | —— | —— | —— | —— | 約一萬一千元 | —— | 約一萬一二千元 | 約一萬二三千元 | 約五十三四萬元 | 約十一萬元 | 約十萬元 | 約一百三十餘萬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酒 業 | 綢 緞 業 | 帽 業 | 靴 鞋 業 | 箏 笠 業 | 成 衣 業 | 絲 紮 業 | 金 箔 業 | 吃 食 館 業 | 川 雜 貨 舖 | 京 雜 貨 業 | 海 味 京 菓 業 | 乾 菓 業 | 新 衣 業 | 棉 線 業 | 人 馬 店 業 |
| 酒舖 四一家 酒房 十三家 | 四三家 | 八七家 | 一三八家 | 十餘家 | 二百餘家 | 十四家 | 二一家 | 八〇家 | 三二家 | 二八家 | 三五家 | 二十餘家 | 三〇家 | 十八家 | 二〇家 |
| 五六萬元 | 二十萬元 | 三千元 | 五千元 | 四五千元 | 三千元 | 五千元 | 八百元 | 二千元 | 二千元 | 四萬元 | 一萬元 | 六七千元 | 一萬五千元 | 一萬元 | 三千數百元 |
| 數百元 | 七八千元 | 五百元 | 二百元 | 二百元 | 三四百元 | 七八百元 | 三百元 | 九十元 | 五百元 | 一二千元 | 一千元 | 二三百元 | 三千元 | 千餘元 | 五百元 |
| —— | 約四十餘萬元 | —— | —— | —— | —— | 約三萬二千餘元 | 約一萬元 | 約二萬數千元 | —— | —— | —— | 約三萬元 | 約十餘萬元 | 約十餘萬元 | —— |
| —— | 不下七八百萬元 | —— | —— | 五千元之資本年有二 十餘萬之營業 | —— | —— | —— | —— | —— | —— | 約一百二十三十萬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石 灰 磚 瓦 業 | 藥 材 業 | 疋 頭 業 | 斜 木 業 | 皮 箱 業 | 玉 器 業 | 筆 墨 莊 | 染 房 業 | 棉 絮 業 | 茶 煙 雜 貨 業 | 煙 業 | 紙 煙 業 | 磁 碗 業 | 錫 器 舖 | 銅 器 舖 | 金 銀 首 飾 業 |
| 三〇家 | 一百四五十家 | 二二〇家 | 十七家 | 十六家 | 三一家 | 十六家 | 六三家 | 四六家 | 四八家 | 川菸業二五家 菸絲業二六家 | 二百餘家 | 二二家 | 七家 | 六〇餘家 | 六七家 |
| 五百元 | 五萬元 | 一萬元 | 五千元 | 五千元 | 二萬元 | 五千元 | 五百元 | 五百元 | 五千元 | 二千元 | 大 公 司 分 店 資 本 無 從 確 計 | 四五千元 | 五百元 | 三千元 | 十餘萬元 |
| 一百元 | 一千元 | 五百元 | 五百元 | 五百元 | 五百元 | 五百元 | 一百元 | 一百元 | 一百元 | 三百元 | 一 二 百 元 | 二 三 千 元 | 四 百 元 | 五 百 元 | 五 百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洋行

市內洋行計有十五六家茲為表述如下

| 洋行名稱 | 經營事業 | 股 | 本 | 國別與組織 |
|---------|------------|----------|--------|---------|
| 寶多洋行 | 毛貨疋頭 | 二〇〇〇〇〇法郎 | 法商合資公司 | 法商合資公司 |
| 普利洋行 | 洋紗 | 一〇〇〇〇〇法郎 | 全 | 全 |
| 安興洋行 | 各國洋貨 | 二五〇〇〇〇法郎 | 全 | 全 |
| 府上洋行 | 日本雜貨 | 三〇〇〇〇元 | 日商 | 日商單獨營業 |
| 英仕的洋行 | 洋雜貨及皮料山貨等 | 一〇〇〇〇元 | 法商 | 法商股份公司 |
| 歌臚士洋行 | 機器食物酒品疋頭雜貨 | 五〇〇〇〇元 | 希臘人 | 希臘人單獨營業 |
| 瑪地亞多士洋行 | 各色雜貨 | 五〇〇〇〇元 | 全 | 全 |
| 沙法里洋行 | 毛貨疋頭 | 五〇〇〇元 | 法商 | 法商有限公司 |
| 保田洋行 | 各色雜貨 | 五〇〇〇元 | 日商 | 日商單獨營業 |
| 徐璧雅洋行 | 華洋雜貨 | 七〇〇〇元 | 法商 | 法商單獨營業 |
| 若利瑪洋行 | 各種洋貨 | 一五〇〇〇元 | 希臘人 | 希臘人單獨營業 |
| 續沙釐翁洋行 | 鐵雜疋頭 | 一〇〇〇〇法郎 | 法商 | 法商有限公司 |

牙行爲一種仰立營業，立於買主賣主之間，爲之介紹，使交易易成，雙方均感便利，然昔因取締不善，設行又漫無限制，牙儉每居間操縱，雙方勒索，流弊滋多，自劃歸市政公所辦理。釐定取締規定。幷限制設行，流弊漸除，市內現共計有牙行五十七家，可概別爲清油，乾果，皮，箐笠，藥材，海味，紙，菜，顏料，猪，牛，羊，糖，酒，火腿，川苴，木，及斜木等類，各行收取行佣，以每元三分爲最高額，有時代買主墊款，墊款日期，普通以十日爲限，間或有以十五日或六十日爲限者，過期則須酌付利息

當鋪及押號

昆明市內現有大小當鋪十七家，除違禁物品而外，任何物品，俱皆收當，收當利率，高者月利三分，次之二分，一分半利則爲最低之利息，抵當期限，普通爲十六個月，惟間有縮至十個月者，當價估計，金銀，珠玉，貴重物品，估價約七八折。衣物等件，約六七折。至於更下者，則四五折矣。當鋪之外，尙有押號一種，收押物品之限制較寬，專爲一般貧苦平

牙行

| | | | |
|---------|------|-------------|--------|
| 信誠洋行 | 專辦山貨 | 二〇〇〇元 | 國別未詳 |
| 雲南法國大藥房 | 各種西藥 | 三〇〇〇〇元 | 單獨營業 |
| 福利洋行 | 各種雜貨 | 二,〇〇〇,〇〇〇法郎 | 法商單獨營業 |

民而設。市內現有押號五十一家，收押物品除違禁品外，即布衣舊裳，亦皆收押，且其估價亦恆在七八折左右，故一般貧民抵借者，頗以為便，惟其取利，則皆按月四分，收押期限，亦只三月而已。此等押號，在昔常不免有乘人之急，重利盤剝之弊，今則已由市政府條例取締矣。

商團組織：

(一)雲南總商會 成立於清光緒三十二年，設於二區十段福照街，為全市各工商業團體組合而成者也。以聯絡工商感情，擴張工商事業，調處工商事議，及維持市面治安為宗旨，其原有組織係依照前農商部所頒布之商會法，設正副會長各一人，特別會董十二人，會董六十人，及各幫董若干人，全會分設文牘，會計，庶務，調查，四課，又依商會法之規定，附設商事公斷處一所，分事務費事業費二部份，事務所用費，係由各會員分担，如有不足，則再徵求捐助。

(二)昆明市商民協會 成立於最近一年以前，係就市內各業前未加入或已加入總商會者再組各業分會而成者也。宗旨與總商會同，惟其實在勢力，則略遜一等，但對於社會活動，似較總商會為努力。

最近工商部已有商會法之頒布，故上述二會，皆有合併改組，依照新法，另成商會之議

，惟刻下尙未及實現耳。

金融流通之狀況

昆明市內金融，在昔甚爲沉靜，自滇越鐵路通車後，對外貿易，日漸發達，與外埠常生貸借關係，乃不時發生變動，市中在昔，無金銀各幣，凡市面用以爲交易媒介者，概以生銀，及制錢爲準，自清光緒三十二年，奏設造幣廠後，乃鑄造銀銅各幣，入民國以後，更添造金銀銅鑲各幣，并發行紙幣多種，當民國十三年時代，紙幣票面價格，尙與硬幣相等，迨至民國十三年以後，政府財政，日益竭蹶，年必向富滇銀行，（詳下節）提款千百萬，富滇無以應，遂增發紙幣，以供政府之需求，紙幣過多，價遂大跌，依惡幣能驅逐良幣之原則，今日之昆明市，遂全爲紙幣世界矣。交易場所，絕無現金，現金貨幣，惟兌換場所，尙可稍見少數耳。

在民十三年時代，流通中之硬幣，有十元金幣，（平均值銀元十三四元，）五元金幣，（平均值銀元七元左右，）一元銀幣，（平均值當十銅元一百二十枚，）五角銀幣，（平均值當十銅元五十五枚）二角銀幣（平均值當十銅元二十一枚）一角銀幣，當五十銅幣，當二十銅幣，當十銅幣，一角鑲幣，（平均值當十銅元十枚），半角鑲幣，及制錢等十二種，其中金幣二種，流通皆不甚廣，蓋因金價高漲，多數金幣，皆被奸商收集以去也。

流通中之紙幣，有富滇銀行所發行之一千元，五百元，一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一元，五角一角等十種，及殖邊銀行所發行之一百元，十元，五元，一元，四種，每元之兌換價值，均與銀元相等，而其流通之廣，則視銀元有過之無不及也。然而本市紙幣，與銀幣之價，在省內雖尚相等，而對外匯兌，則貼水甚鉅，參閱下表，即可瞭然。

附十三年滙市表：

| | | |
|---------|--------|--------|
| 滙往上海每百元 | 最高加六〇元 | 最低加三〇元 |
| 滙往香港每百元 | 最高加六六元 | 最低加四三元 |
| 滙往海防每百元 | 最高加六二元 | 最低加五〇元 |
| 十四年滙市表 | | |

| | | |
|---------|---------|--------|
| 滙往上海每百元 | 最高加一一七元 | 最低加六八元 |
| 滙往香港每百元 | 最高加一二五元 | 最低加六八元 |
| 滙往海防每百元 | 最高加一三二元 | 最低加六八元 |

迄今今日，昆明全市所流通之貨幣，除極少數之一元銀幣，半元銀幣，當五十銅幣，及當十銅幣而外，餘皆全係紙幣矣。殖邊銀行，業經收束，目下市面之紙幣，全屬于富滇銀行所發行者，因發鈔太多，價格大跌，現時（民國十八年）每元紙幣，僅值銀元一角三四分，值滇幣

(因銀色太低，故價不與國幣相等)二角，值當十銅幣四十枚。其對外匯價跌落，尤為劇鉅，附十八年一月至五月匯市表

匯上海每百元加水 最高六七〇元 最低四八〇元

匯香港每百元加水 最高七二〇元 最低四八〇元

匯海防每百元加水 最高七一八元 最低五三〇元

金融機關之類別與組織，

銀行

市內原有銀行四家，民國十年中法實業銀行倒閉，其後殖邊銀行，雲南分行，亦告收束，故市中現存銀行，僅有二家：

(一)省立富滇銀行，設於城內威遠衛，成立於民國元年，資本總額為一千萬元，實收一百五十萬元，以調劑全省金融，獎勵儲蓄，維持實業為主要業務，為雲南省政府官款營業機關，其營業項目規定為：(一)各種存款，(二)各種放款，(三)省內外匯兌，及跟單押匯，(四)國庫證券，及商業妥實期票之貼現，(五)依雲南政府之委任命令，辦理國家及地方公債，(六)兌換外國貨幣，及買賣生金銀，(七)經收各種票據，及保管貴重物品，(八)依各種儲蓄銀行，及勸業銀行之辦法，辦理適宜於地方情形之營業，及(九)於不妨礙營業之範圍內，得依雲

南政府之命令，籌付款項，以供財政上之需要，但政府應即籌備的款隨時歸還，總期財政金融，互相維持，俾達省立銀行，設立之目的，并於省內外重要地方，設立分行或匯兌處二十餘所，每年營業，約在一萬萬元左右，方其成立之初，該行在職務業務上，俱稱不惡，但自民十三四以後，雲南政府因財政不足，提款日多，而且毫無歸還，該行基金短少，無以為應，遂趨於加印紙幣之一途，日積月累，紙幣充斥，因準備金之不足，往日與硬幣價值相等之紙幣遂一落千丈，兌價竟達七八元滇紙合國幣一元之地步，物價日高，民生日苦，全滇人民，受害不淺，據該行之函知，截至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雲南省政府共積欠該行滇幣四一千一百六十三萬二千二百八十元零八角二仙五厘，而該行所發行之紙幣，則已達到七千七百四十八萬三千八百七十餘元云，因幣價之低落，信用大失，雖竭力圖謀整頓，亦毫無辦法，惟裁減分行一項，則已見諸實行，往日之二十餘分行，及匯兌處，現存者惟有箇舊，昭通，下關，思茅，騰衝，五分行，及蒙自，河口，楚雄，三匯兌處，及上海，香港，二辦事處而已。

○

(二)法商東方匯理銀行 設于南城廣聚街，原設蒙自，民國元年，始成立駐省辦事處，該行在昆明，運用資本若干，營業幾何，俱無由探得實情，惟因滇幣對外匯內價格高漲，法紙之價隨之上升，更因富滇銀行信用之虧損，該行之信用，從而益著，商人之計算進出口貨，皆

捨滇紙而用法紙爲本位，私人之存款，皆避免存入滇行，而存入法行，因此之故，該行對於本市之金融，遂握得操縱之全權矣，富滇雖名省銀行，對全省金融，負有調劑之責，今則連對內對外之滙兌率，亦不能定，全任東方滙理銀行從中操縱，任意高低，坐受其挾制而已。

錢莊及滙號

在銀行郵滙未通以前，錢莊之勢力甚大，本市錢莊之設立亦不少，今則銀行滙兌，郵政滙兌，皆已暢通。本市之銀錢滙兌大都由此二種機關辦理之，錢莊生意減削殆盡，故本市之錢莊，皆漸歸於銷滅，惟對於省內各縣，由商號方面兼任滙兌者仍不少，如福春，恆茂，延記，雲豐祥，永興號，同春盛，春發祥，協利昌，復義和，鴻興源，元春號，永興號，春榮記諸商號。即滙號中之最著者也。

度量衡

昆明縣市度量衡制極不劃一，先就縣境各鄉言之，大板橋所用稱尺，與昆明市同，斗則稍大，每斗白米之重，爲一四〇斤。小板橋附近各村莊，所用稱尺，大小與昆明市相同，斗則較小。官渡街所用斗量，大於小板橋，而小於昆明市，白米每斗之重，爲八〇斤，其餘權度，尺度大小，與昆明市所用者一致。馬街所用度量衡器大小，與官渡街相似。龍頭街通用稱，尺，斗等制度大小，與馬街一致。

市區度量衡，雲南實業改進會季刊，昆明市工商業號下冊五〇四頁，至五〇六頁，曾有詳細記載，茲爲節錄于后：本市度量衡，素不劃一，非但與昆明各鄉，及各外縣所用者，參差互見，卽市內通行者，亦多彼此歧異，如度器：則有裁尺與魯班尺二種，裁尺爲一般丈量，及買賣上所用，魯班尺則爲木工，石工等所用，俗呼灣尺，其長度爲裁尺之九寸五分，而裁尺雖有一定長度，然一般奸商，往往私行製造，任意縮短，竟有相差至一寸以上者，惟裁縫業所用尙稱劃一，故通常用尺，皆以裁縫業所用之裁尺爲準，量器概以前警察廳制定之標準升爲準，每升以量米，計重約十二斤，全市所用相差尙不甚大，但以與昆明各鄉及各外縣所用者較，仍多出入，衡器則有普通用秤，與行秤二種，普通用稱，類多不足十四兩，甚有僅及十二兩者，行稱爲各牙行中所用，均照普通用稱加二兩，亦有加至十兩以至二十兩者，殆因各行習慣而異，……各種權度量器既不劃一，當買賣之際，雙方恆起爭執，妨礙工商，良非淺鮮，民十二時，昆明市政公所，有見于此，乃亟謀所以整理之方，因其關係重大，非可率爾改革，且度量衡原應全國一致，以言改革，與各省及本省各縣，皆應互相關合，不能由本市任意制定，致將來統一度量衡時，發生窒礙，乃先由市政公所，函請有關係之內務財政實業三司，各派代表一人，總商會派代表四人，會同組織度量衡討論會，研討一切整理方法，及進行程序，討論結果，議決依據民國四年，中央農商部頒布之各項權度量衡標準器製造，以

期將來各省劃一，計分甲乙二種：甲種為營造尺庫平制，以營造尺一尺，為度之基本單位，以三一·六立方寸之容量為一升，為量之基本單位，以庫平一斤為衡之基本單位。乙種為萬國權度制，亦稱密達制，以一公尺為度之基本單位，以一立方公寸之容量為一公升，為量之基本單位，以一公斤為衡之基本單位，茲將此二制各項單位之換算數，及與萬國權度制之等量數，列表于左：（此項等量數係本部調查隊所計算）

| 制別 | 度量衡別 | 單位名稱 | 換算數 | 備致 |
|-------|------|------|-----------------------------|---|
| 營造尺 | 度 | 尺 | ○·三二公尺 即一·〇五英尺 | 每尺等于舊用裁尺九寸一分二四 魯班尺九寸六分八五 |
| 庫平制 | 量 | 升 | 一·〇三五四六·八八公斤 重十二斤合一五·八四磅 | 係三一·六立方寸等於一〇三五·四 六八八立方公分之體積 |
| 同前 | 衡 | 斤 | ○·五九一八一六公斤 即一·三二磅 | 係百度寒暑表四度純水一二三·八三 三·六三二立方寸之重等于三七·三 〇一七二公分之重為一兩 |
| 萬國權度制 | 度 | 公尺 | 三·一二五尺 | |
| 同前 | 量 | 公升 | ○·九六五七四六一升 | |
| 同前 | 衡 | 公斤 | 一·六七五五八三斤 | |

以上二制雖同時採行，人民扭于舊習，對於萬國權度制，多未明瞭，仍以營造尺庫平制為最通行云。

重要商品價格統計

農作物 農作物價格，歷年變遷極大，茲將民國十四年至十八年五年間，各種農作物價格表列左：

| 農作物 | 單位 | 十四年 | 十五年 | 十六年 | 十七年 | 十八年 | 附註 |
|-----|----|-----|-----|-----|-----|-----|-------------------|
| 米 | 每斗 | 一五元 | 二〇元 | 三〇元 | 三〇元 | 八〇元 | 十八年因內亂紛紜米價曾漲至一一〇元 |
| 大麥 | 每斗 | 八元 | 一八元 | 二六元 | 三三元 | 六四元 | 釀酒所用大麥每百斤約五〇元 |
| 小麥 | 每斗 | — | — | — | 二〇元 | 六〇元 | |
| 春麥 | 每斗 | — | — | — | 二〇元 | 六〇元 | |
| 黃豆 | 每斗 | 二一元 | 三六元 | 四〇元 | 三八元 | 七〇元 | |
| 花豆 | 每斗 | 八元 | 一〇元 | 一七元 | 三〇元 | 四〇元 | |
| 蠶豆 | 每斗 | 八元 | — | — | 一七元 | 四〇元 | |
| 碗豆 | 每斗 | — | 一〇元 | 一七元 | 六〇元 | 六五元 | |
| 南豆 | 每斗 | — | — | 一五元 | 一五元 | 三五元 | |

菜蔬藥材種類繁多價格不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玉 | 蜀 | 黍 | 每 | 斗 | 一 | 四 | 元 | 二 | 〇 | 元 | 二 | 〇 | 元 | 二 | 六 | 元 | 五 | 〇 | 元 |
| 蕎 | 子 | 每 | 斗 | — | — | — | — | 一 | 四 | 元 | 一 | 四 | 元 | 一 | 四 | 元 | 三 | 五 | 元 |

林木及其副產物山價：柱料(長三丈上口經五寸)松類每株一〇元，柏杉類，每株二〇元，枋料，每方丈八元至一〇元，集中地點價。柱料松類每株二〇元，柏杉類每株四〇元，枋料每方丈二〇元至一〇〇元，銷場價柱料松類每株四〇元，柏杉類每株八〇元，枋料每方丈三〇元至一二〇元，柴每担七五元，副產物菌類即青頭北風等，每斤價約滇幣一元，菓類桃李每百斤約滇幣八元，梨子每百斤約滇幣一五元，花紅每百斤約滇幣二〇元。

牲畜家禽及其副產物：馬每匹價約滇幣二〇〇元，至三五〇元，牛每頭價約滇幣二五〇元至四〇〇元，羊每隻價約滇幣三〇元，肥豬每隻約滇幣八〇元，雞鴨每斤價約滇幣一元六角，蜂蜜每斤價約滇幣二元，猪肉每斤價約滇幣一元二角，火腿每百斤價約滇幣二六〇元，白油每百斤價約滇幣二六〇元，雞蛋每十個約滇幣一元。

水產

普通魚類價格不等，其較貴者，海參每斤約需洋二八元，魚翅每斤約需洋四〇元，魚肚每斤約需洋二七元。

煤

元。
煤每噸價約十元零，惟此為民國十二年時之價格，至民國十八年，每噸價已飛漲至四五

工藝品

各種工藝品價格年有變遷，茲特將本部調查隊報告之重要工藝品，五年來價格表擇要列

| 工藝品 | 單位 | 十四年 | 十五年 | 十六年 | 十七年 | 十八年 | 附註 |
|-----|-----|-----|-----|------|------------------|------------------|---------------------------------|
| 鹽 | 每百斤 | 二六元 | 三〇元 | 五〇元 | 上半年五〇元 下半年八〇元 | 上半年八〇元 下半年二〇元 | 近年鹽價漲因有(一)交通梗阻供不及求(二)每百斤約須稅捐三五元 |
| 酒 | 每百斤 | 三五元 | 四〇元 | 六〇元 | 一〇〇元 | 一二〇元 | |
| 磚炭 | 每公噸 | 四〇元 | 五〇元 | 六〇元 | 六〇元 | 六〇元 | |
| 煉煤 | 每公噸 | 六五元 | 七〇元 | 八〇元 | 一〇〇元 | 一四〇元 | |
| 紅糖 | 每斤 | — | — | — | 六角 | 八角 | |
| 白糖 | 每斤 | — | — | — | 一元 | 一元四角 | |
| 香油 | 每斤 | — | — | — | — | 二元八角 | 在民國十年時代每斤二角五分 十一年每斤三角五分 |
| 茶葉 | 每担 | — | — | 一〇〇元 | 一五〇元 | 四〇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有光紙 | 木箱 | 洋鐵 | 土釘 | 洋釘 | 毡 | 絲縮 | 熟絲線 | 生絲線 | 棉紗襪 | 絲光襪 | 川黃絲 | 京雜布 | 洋紗 | 猛庫茶 | 景谷茶 |
| 每令 | 每箇 | 每箱 | 每斤 | 每斤 | 每件 | 每十個 | 每兩 | 每兩 | 每打 | 每打 | 每十斤 | 每疋 | 每捆八斤 | 每担 | 每担 |
| 五元 | 八元 | 一五元 | 三角 | 六角半 | — | 一元八角 | 一元 | 六角 | 五元 | 八元 | 八〇元 | 二〇元 | 十二三元 | 三九〇元 | 二二〇元 |
| 六元 | 一二元 | 三五元 | 四角 | 七角 | — | 一元八角 | 一元 | 六角 | 六元 | 九元五角 | 一〇〇元 | 三〇元 | 上半年一五元 下半年九元 | 四〇〇元 | 二二〇元 |
| 八元 | 一五元 | 五〇元 | 七角 | 九角 | — | 一元八角 | 一元 | 九角 | 九元 | 一二元 | 一〇〇元 | 二五元 | 上半年一〇元 下半年六元五角 | 四六〇元 | 三七〇元 |
| 一五元 | 二〇元 | 八五元 | 九角 | 一元一角 | — | 二元四角 | 一〇三角 | 九角 | 九元 | 一三元 | 二〇〇元 | 四五元 | 上半年一〇元 下半年三元 | 六七〇元 | 四二〇元 |
| 二〇元 | 三〇元 | 一三〇元 | 九角 | 一元三角 | 一〇元 | 三元五角 | 三元八角 | 二元四角 | 一五元 | 二四元 | 三〇〇元 | 七五元 | 四元左右 | 六八〇元 | 四二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加力克 | 白錫包 | 三砲台 | 司令煙牌 | 火麗日柴 | 麗日 | 硝磺 | 貴州 | 赤金箔 | 象牙 | 白蜡 | 黃蜡 | 銀珠 | 貢川紙 | 連史紙 | 牛皮紙 | 新聞紙 |
| 每千支 | 每千支 | 每千支 | 每千支 | 每箱 | 每百斤 | 每百頂 | 每張 | 每兩 | 每斤 | 每斤 | 每斤 | 每斤 | 每刀 | 每令 | 每令 | 每令 |
| | | | | | 二〇元 | 七〇元 | 六角 | 五元 | 一元四角 | 一元二角 | 七元 | 四角 | 一〇元 | 一二元 | 一〇元 | |
| | | | | | | 一一〇元 | 一元二角 | 五元 | 二元餘 | 二元 | 一〇元 | 六角 | 二〇元 | 二〇元 | 一五元 | |
| | | | | | | 一四〇元 | 二元四角 | 八元 | 三元 | 二元七角 | 一六元 | 八角 | 二五元 | 二四元 | 二〇元 | |
| | | | | | | 一六〇元 | 四元八角 | 一〇元 | 三元七角 | 三元二角 | 二四元 | 一元二角 | 三〇元 | 四〇元 | 三〇元 | |
| 幣國 三元四角 | 幣國 三元五角 | 幣國 三元三角 | 幣國 二元八角 | 三〇元 | 六〇元 | 二二〇元 | 五元 | 一六元 | 九元 | 五元 | 三八元 | 一元八角 | 五〇元 | 七〇元 | 四〇元 | |
| | | | | | | | | | 在民十時代每斤 約一元三角 | | | | | | | |

至縣境物價與市區物價之關係，則縣境物價隨市區物價而有昇降，大抵來自昆明市者，例如洋油。布疋，雜貨等，其價約較昆明市高百分之十，乃至百分之十五，運往昆明市者，如糧食，薪炭，鷄，鴨等，其價約較昆明市低百分之十五，乃至百分之二十。

| | | | | | | | | |
|-----|------|--|--|--|--|----|------|------|
| 洋油 | 每斤 | | | | | 一元 | 一元四角 | |
| 紅印牌 | 每五千支 | | | | | 幣國 | 幣國 | 一〇〇元 |
| 孔雀牌 | 每五千支 | | | | | 幣國 | 幣國 | 二一〇元 |

地方財政編

收支統計

關於縣境最近收支統計未有報告。據民十三出版昆明市誌所載縣有賦稅年收數為四九、七二九元，公產租金年收數為一六、四〇一元八角。

(註一)縣境田賦及田賦附加稅向為「省有」賦稅之一種。據民十三市誌所載田賦收入為七九九元四角，田賦附捐為一一三九元五角一仙

關於市區最近(民國十七年)收支統計，據市經濟局造來之冊有如左數：

| | |
|---|---|
| <p>收入項</p> <p>屬於國家收入者每年約為三五二、六一一元六角，</p> <p>(註二)</p> <p>屬於地方收入者每年約為四六八、三四七元三角七仙六厘</p> <p>(註三)</p> <p>共計每年約收八二〇、九五八元九角七仙六厘</p> | <p>支出項</p> <p>事業費每年實支二二四、八六四元一角九六仙厘</p> <p>行政經費每年實支五九三、五〇九元〇角九仙二厘</p> <p>共計每年實支八一八、三七三元二角八仙八厘</p> |
|---|---|

稅捐名目年收數及稅率

關於市經濟局經手之各項稅捐名目年收數及稅率，該局造有詳細表冊，爰為照錄於后：
 市政府經濟局各種稅捐名目表

| 款 | 目 | 年 | 收 | 數 | 稅 | 率 |
|------|------|---|---------|---|--|---|
| 代收 | 性屠稅 | | 二十三萬二千元 | | 由財政廳投標包收。年撥市政府列如上。 | |
| 教育 | 酒捐 | | 三萬四千元 | | 照價格抽收十分之一。招商投標辦理。 | |
| 屠宰 | 警捐 | | 一萬零五百元 | | 每宰豬一口收銀二角。牛一頭收銀六角。羊一隻收銀五角。招商投標包收。 | |
| 各牙行 | 年稅 | | 六千元 | | 分六等抽收。一等年稅一百六十元。二等一百三十元。三等一百元。四等七十元。五等四十元。六等二十元。 | |
| 各警署 | 燈捐 | | 一萬〇五百元 | | 由警署視人民之貧富。定征收之多寡。就本管區域挨戶抽收彙報。 | |
| 茶 | 捐 | | 一萬三千元 | | 分甲乙丙三等。警署抽收彙報計甲等每座六仙。乙等每座五仙。丙等每座四仙。 | |
| 店 | 捐 | | 二千一百元 | | 由警署逐日清店時。按照每人收銅元二枚。每馬收銅元三枚。由警署抽收彙報。 | |
| 牛 | 乳捐 | | 二百一十元 | | 每乳牛一頭收銀一角。由警署按月派警就本管區域抽收彙報。 | |
| 染房 | 米線捐 | | 四百二十元 | | 分甲乙丙三等。甲等月捐一元五角。乙等月捐一元。丙等月捐五角。由警署抽收彙報。 | |
| 戲園 | 公益捐 | | 二千六百元 | | 由各戲園按月解繳警署轉解。 | |
| 清 | 油捐 | | 八百元 | | 用各油行解交警署轉解。 | |
| 六署管內 | 公產租金 | | 一萬一千元 | | | |
| 勸業場 | 公產租金 | | 五千八百元 | | | |

| | |
|---------|-----------|
| 火醮會租金 | 一千二百三十八元 |
| 各公園公產租金 | 四千五百元 |
| 校產租金 | 二千四百元 |
| 市營人力車租 | 三萬二千元 |
| 商營人力車租 | 一萬一千七百二十元 |
| 稽證費 | 二萬四千元 |
| 藥商照費 | 二百四十元 |
| 旅店照費 | 四百八十元 |
| 雜照費 | 三百六十元 |
| 小押照費 | 二百四十元 |
| 橋鋪照費 | 九十六元 |
| 流差夫行照費 | 七十六元 |
| 火炮鋪照費 | 二十四元 |
| 炭稱捐 | 三百元 |
| 罰金 | 一萬〇八百五十五元 |
| 公私廁租金 | 七千五百〇三元 |

| | | |
|------------------|---|------|
| 煤 炭 捐 | 五 千 二 百 八 十 二 元 | |
| 榮 市 租 金 | 二 千 七 百 九 十 元 | |
| 保 護 費 | 二 千 〇 三 十 五 元 | |
| 牛 馬 車 捐 | 一 千 〇 九 十 七 元 | |
| 私 廁 電 燈 | 三 十 六 元 | |
| 花 捐 | 三 萬 三 千 一 百 九 十 元 | (註二) |

(註二)編者按上列各項稅捐相加數為四六九、三九二元，可與前述市收入項屬於地方收入者每年約四六八、三四七元三角七仙六厘之數目，互相對照。至於前述市收入項屬於國家收入者，每年約為三五二、六一一元六角，當係指商稅契稅等等而言。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07 6170B

